

标段编号：2017-440300-65-03-09102700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中国电子总部自用办公区
域精装修概念及方案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09日

资信标格式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宋源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汪恒
注册工程师人员规模	796 人（详见附件二截屏）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类型：建筑行业 等级：行业甲级 证书号： A111002193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14 年 08 月 06 日 有效期至 2029 年 08 月 28 日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详见附件二截屏）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796 人（详见附件二截屏）
纳税证明	2021 年：15294.211462 万元；2022 年：15182.288766 万元； 2023 年：8329.354601 万元；（详见附件三）		
备注	<p>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名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02721Q10230R7L（设计）； 认证单位：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取得时间：2000 年 12 月 7 日 名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02121Q11912ROM（施工）； 认证单位：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取得时间：2021 年 12 月 28 日 名称：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02121E11276E0M；认证单位：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取得时间：2021 年 12 月 28 日 名称：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02121S11148ROM； 认证单位：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取得时间：2021 年 12 月 28 日</p>		

注：本表须与《资信要素一览表》配套使用。



附件一：投标人须供近 3 年（2021-2023）财务报表

2021 年财务报表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27825 号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93266E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1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G27825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崔云刚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731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贤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1385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11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27825 号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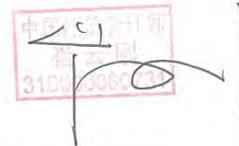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04月13日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62,365,758.23	159,718,667.73
△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7,970,980.9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5,390,429.82	39,094,229.55
应收账款	(四)	175,511,876.56	114,235,275.74
应收款项融资	(五)	24,693,300.00	20,091,229.40
预付款项	(六)	100,061,973.38	34,951,316.08
△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费	(七)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其他应收款	(八)	77,664,750.37	72,506,784.96
其中: 应收股利		2,085,784.2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九)	98,437,770.28	95,189,794.43
其中: 原材料		773,058.45	700,204.81
库存商品(产成品)		343,032.10	3,000.00
合同资产	(十)	858,911,395.03	489,163,731.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一)	4,867,237.05	185,824.22
流动资产合计		3,244,689,192.08	2,777,045,451.61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66,244,622.38	56,893,306.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三)	8,174,087.51	8,110,287.51
投资性房地产	(十四)	921,237.44	952,890.08
固定资产	(十五)	36,039,811.48	30,218,942.53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108,460,147.63	105,992,484.72
累计折旧		72,445,236.15	76,733,886.0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9,656.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七)	17,925,979.32	30,774,415.45
无形资产	(十六)	12,208,909.42	12,508,833.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八)	5,493,088.15	6,903,028.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九)	10,541,987.67	6,501,64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	3,598,438.22	4,386,000.00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148,161.59	157,249,353.95
资产总计		3,405,837,353.67	2,934,294,805.56

注: 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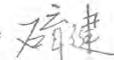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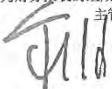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二十一)	1,152,456,883.02	699,605,324.13
预收款项	(二十二)	435,914.86	729,816.92
合同负债	(二十三)	907,860,661.22	983,671,760.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四)	151,295,374.28	193,862,794.82
其中：应付工资		59,383,232.66	115,490,091.84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二十五)	84,898,344.62	51,414,268.95
其中：应交税金		84,606,719.29	50,825,005.83
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33,959,372.32	31,056,944.37
其中：应付股利		11,364,632.16	11,364,632.1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七)	7,245,863.81	8,532,578.02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八)	9,449,636.59	7,212,277.41
流动负债合计		2,347,602,050.72	1,976,085,764.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九)	10,680,115.51	22,241,837.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	116,491,000.00	120,060,000.00
预计负债	(三十一)	44,174,834.29	73,114,328.8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345,949.80	215,416,166.26
负债合计		2,518,948,000.52	2,191,501,930.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二)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资本公积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三)	86,052,072.44	77,539,611.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七)	13,997,150.00	10,931,15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四)	92,303,551.23	70,832,832.26
其中：法定公积金		92,303,551.23	70,734,304.38
任意公积金			98,527.88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五)	387,957,858.83	277,245,23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0,310,632.50	736,548,832.97
少数股东权益		6,578,720.65	6,244,041.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6,889,353.15	742,792,874.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05,837,353.67	2,934,294,805.56

注：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576,425.47	136,511,026.40
△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7,609.3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90,429.82	34,965,791.55
应收账款	(一)	170,714,977.69	109,503,233.34
应收款项融资		24,693,300.00	20,091,229.40
预付款项		95,040,855.75	34,748,681.64
△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其他应收款	(二)	76,466,853.69	71,227,414.96
其中: 应收股利		2,085,784.2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4,205,943.55	85,850,649.56
其中: 原材料		654,895.85	630,835.53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858,911,395.03	488,462,750.7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86,171.00	34,143.25
流动资产合计		3,217,757,681.71	2,733,303,518.77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75,048,680.05	175,880,164.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174,087.51	8,110,287.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752,379.44	28,075,062.87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101,159,079.77	96,547,828.96
累计折旧		67,406,700.33	68,472,766.0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172,310.43	12,402,774.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33,714.44	6,817,305.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85,598.93	5,942,115.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98,438.22	4,386,000.00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265,209.02	241,613,709.47
资产总计		3,466,022,890.73	2,974,917,228.24

注: 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47,802,742.63	697,312,497.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53,084,123.84	936,646,058.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1,197,483.68	183,369,867.27
其中：应付工资		59,383,232.66	114,190,991.84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74,993,905.13	41,452,620.45
其中：应交税金		74,944,974.04	41,045,585.61
其他应付款		159,202,870.05	138,918,408.28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270,283.73	7,032,889.85
流动负债合计		2,385,551,411.06	2,004,932,341.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6,491,000.00	120,06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161,219.43	72,673,674.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652,219.43	192,733,674.26
负债合计		2,546,203,630.49	2,197,666,016.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391,060.30	172,061,398.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024,000.00	10,958,0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388,077.82	64,917,358.85
其中：法定公积金		86,388,077.82	64,917,358.85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1,016,122.12	229,314,454.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9,819,260.24	777,251,212.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66,022,890.73	2,974,917,228.24

注：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邱建
邱建
 报表第4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02,582,670.63	2,869,103,286.51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六)	3,402,582,670.63	2,869,103,286.51
△ 已赚保费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07,993,466.70	2,654,054,355.76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六)	2,806,097,812.44	2,459,788,679.75
△ 利息支出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退保金			
△ 赔付支出净额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保单红利支出			
△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556,481.19	13,032,392.98
销售费用	(三十七)	376,715.91	3,072,147.01
管理费用	(三十七)	144,809,098.41	93,768,030.15
研发费用	(三十七)	156,562,002.94	89,166,163.85
财务费用	(三十七)	-13,408,644.19	-4,773,057.98
其中: 利息费用		1,535,639.92	150.55
利息收入		21,492,860.75	16,531,281.4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617,054.97	3,375,085.96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三十八)	18,002,399.82	11,463,097.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1,768,200.92	799,032.2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37,524.32	670,118.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33,650.43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351,608.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26,524,916.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9,653,854.46	-7,441,534.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408,599.87	32,201.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545,924.02	219,901,722.94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四)	3,397,938.74	1,721,500.17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五)	1,884,123.62	1,939,280.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9,059,739.14	219,683,943.0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六)	82,670,611.34	55,199,460.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389,127.80	164,484,482.83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718,141.06	161,888,585.36
少数股东损益		2,670,986.74	2,595,897.47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6,389,127.80	164,484,482.83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十七)	3,066,000.00	10,15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66,000.00	10,150,00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6,000.00	10,15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066,000.00	10,15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9,455,127.80	174,634,48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6,784,141.06	172,038,585.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0,986.74	2,595,897.47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注: 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

琦

琦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270,135,051.20	2,735,980,346.56
其中: 营业收入	(四)	3,270,135,051.20	2,735,980,346.56
△ 利息收入			
△ 已赚保费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90,751,258.04	2,532,201,759.18
其中: 营业成本		2,715,506,422.89	2,372,112,148.32
△ 利息支出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退保金			
△ 赔付支出净额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保单红利支出			
△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459,949.25	11,819,271.80
销售费用		353,902.10	2,783,272.50
管理费用		125,180,471.79	65,333,926.74
研发费用		151,007,974.17	83,778,598.70
财务费用		-13,757,462.16	-3,625,458.88
其中: 利息费用		1,245,246.83	1,249,285.45
利息收入		21,457,487.43	16,505,916.4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617,054.97	3,375,085.96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17,528,854.42	11,061,305.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12,025,762.92	7,783,581.6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37,524.32	670,118.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05,717.11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49.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209,940.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53,954.46	-7,370,170.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647.44	32,201.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674,122.53	215,285,505.57
加: 营业外收入		2,424,369.61	1,521,334.20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1,644,750.67	1,897,276.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3,453,741.47	214,909,563.28
减: 所得税费用		78,746,551.74	51,862,098.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707,189.73	163,047,464.5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4,707,189.73	163,047,464.5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66,000.00	10,150,00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6,000.00	10,15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066,000.00	10,15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7,773,189.73	173,197,464.56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注: 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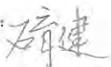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0,881,116.40	3,048,266,215.63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592,620.87	106,936,49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6,473,737.27	3,155,202,709.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5,524,252.54	1,403,081,703.19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9,238,360.92	1,049,192,310.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480,316.68	134,904,99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412,356.34	117,455,78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3,655,286.48	2,704,634,79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18,450.79	450,567,91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5,869.82	1,155,779.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7,854.65	422,015.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110,915.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64,639.89	1,577,794.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13,127.37	15,295,97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800.00	117,617.51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6,607.23	665,595.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73,534.60	16,079,185.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8,894.71	-14,501,391.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871,110.64	245,603,425.23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36,307.72	1,277,990.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6,708.31	15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27,818.95	245,603,575.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27,818.95	-245,603,575.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7,172.13	-3,375,085.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十一)	-24,035,435.00	187,087,862.7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一)	1,911,627,265.62	1,724,539,402.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一)	1,887,591,830.62	1,911,627,265.62

注: 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专业企业。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6,596,303.96	2,900,558,199.29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514,576.62	102,163,13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6,110,880.58	3,002,721,33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0,414,870.63	1,418,150,438.69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4,760,312.82	928,395,134.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080,103.89	123,875,498.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727,449.17	109,019,63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0,982,736.51	2,579,440,71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28,144.07	423,280,626.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42,367.55	27,931,985.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494.65	420,265.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10,915.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43,777.62	28,352,251.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24,176.79	14,826,970.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800.00	117,617.51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87,976.79	14,944,588.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5,800.83	13,407,66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50,903.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50,903.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534,802.92	244,325,434.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9,29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34,802.92	250,784,734.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83,899.20	-250,784,734.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7,172.13	-3,375,085.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	-6,617,126.43	182,528,468.6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	1,888,419,624.29	1,705,891,155.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	1,881,802,497.86	1,888,419,624.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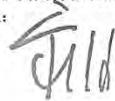
注: 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Δ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77,539,611.05		10,931,150.00		70,832,832.26		277,245,239.66	736,548,832.97	6,244,041.63	742,792,874.6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77,539,611.05		10,931,150.00		70,832,832.26		277,245,239.66	736,548,832.97	6,244,041.63	742,792,874.60
三、本年年末余额												
号列的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12,461.39		3,066,000.00		21,470,718.97		110,712,619.17	143,761,799.53	334,679.02	144,096,478.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718,141.06	216,784,141.06	2,670,986.74	219,455,127.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512,461.39							8,512,461.39		8,512,461.39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Δ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86,052,072.44		13,997,150.00		92,303,551.23		387,957,858.83	880,310,632.50	6,578,720.65	886,889,353.15

注: 表中加Δ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加#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加☆项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报表 第 9 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77,539,611.05	781,150.00	40,281.24	54,528,085.80	338,541,165.33	771,430,293.42	4,926,134.82	776,356,428.24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77,539,611.05	781,150.00	40,281.24	54,528,085.80	338,541,165.33	771,430,293.42	4,926,134.82	776,356,428.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50,000.00	-40,281.24	16,304,746.46	161,888,385.36	172,038,385.36	2,595,897.47	174,634,282.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40,281.24			-40,281.24		-40,281.24
2. 使用专项储备				16,548,899.12			16,548,899.12		16,548,899.12
（四）利润分配				-16,577,180.36			-16,577,180.36		-16,577,180.36
1. 提取盈余公积					16,304,746.46		16,304,746.46		16,304,746.4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6,304,746.46		16,304,746.46		16,304,746.46
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 转回一般风险准备									
5. 转销坏账准备									
6.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77,539,611.05	10,931,150.00		70,832,832.26	277,245,239.66	736,548,832.97	6,244,041.63	742,792,874.60

注：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72,061,398.91		10,938,000.00		777,251,21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172,061,398.91		10,938,000.00		777,251,212.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29,661.39		3,066,000.00		142,568,048.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29,661.39		3,066,000.00		217,773,189.73
(二)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6,329,661.39				6,329,661.39
1.提取专项储备						18,787,455.05	18,787,455.05
2.使用专项储备						-18,787,455.05	-18,787,455.05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1,470,718.97	21,470,718.97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21,470,718.97	21,470,718.9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78,391,060.30		14,004,000.00		919,819,260.24

注:表中加/减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王

王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172,061,398.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专项储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72,061,398.91	10,958,000.00
专项储备				
1. 安全生产费				
2. 其他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注：表中加△项目为金融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王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健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隶属于国资委所辖的大型骨干科技型中央企业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 3 日, 经国务院同意,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印发了《关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整体改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国改改革〔2014〕6 号), 对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整体改制并境内上市方案予以批复。根据《关于改制重组设计资质等有关事项的函》(改革函【2014】26 号)文件精神, 于 2014 年 7 月 24 日正式注册成立了“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正式运营。2018 年 5 月企业名称变更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17843400B。注册资金: 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宋源。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号。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咨询;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 城市与小城镇规划; 古建、园林与环境景观规划; 历史文化文化遗产保护规划与申遗; 国家建筑设计标准、规范、规程、产品标准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 房地产开发; 工程总承包; 建筑与住宅产业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技术展览、展示; 建筑材料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技术服务; 工程制图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进出口业务; 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 广告业务; 办公设备、五金交电及日用百货的销售。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14 年 7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通常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 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 50%),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收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期末，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月度加权平均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月度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



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性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会计政策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



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



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

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



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



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2021 年 1 月 1 日前执行的会计政策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



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当本公司没有合理的预期能够收回该金融资产时，应直接核销减值准备并减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核销该金融资产的整体或部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 应收票据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会计政策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会计政策-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2021 年 1 月 1 日前执行的会计政策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承兑的汇票金额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如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应当包括在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详见本附注“四、（十一）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或根据实际情况描述。

(十一)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会计政策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会计政策-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2021 年 1 月 1 日前执行的会计政策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提取采用单项测试与组合测试（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单项测试包括：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



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如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应当包括在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下述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下述以外的所有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备用金、保证金、押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不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	0.00	0.00
半年至 1 年（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4、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1)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2) 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3) 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4) 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5) 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6) 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未结转劳务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



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十三)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已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公司

1、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



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



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00-40.00	5.00	2.375-4.75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5.00	5.00	19.00
运输工具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本公司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扣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后，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满足本公司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的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附注“四、(三十二)租赁-已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公司”中有关使用权资产的会计处理。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不予摊销。

3、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按照直线法摊销。

经复核, 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 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 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7、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三)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股份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并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四)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六)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合同条款以及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份和负债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金额，计入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配股利和利息的，应作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二十七) 收入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资产（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



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本公司为履行义务而发生的支出或投入来衡量，可以选取以下方式来评估履约进度：

产出法：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可采用实际测量的完工进度、评估已实现的结果、已达到的里程碑、时间进度、已完成或交付的产品等阐述指标确定履约进度。

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对于设计咨询业务，本公司采取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按照已达到的里程碑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021 年 1 月 1 日前执行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一般原则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第一，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第二，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第三，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第四，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第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八) 建造合同

2021 年 1 月 1 日前执行的会计政策

1、 建造合同收入, 包括下列内容

- (1) 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
- (2) 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

2、 合同收入的确认

(1) 合同变更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构成合同收入:

- 1) 客户能够认可因变更而增加的收入;
- 2) 该收入能够可靠计量。

(2) 索赔款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构成合同收入:

- 1) 根据谈判情况, 预计对方能够同意该项索赔;
- 2) 对方同意接受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奖励款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构成合同收入:

- 1) 根据合同目前完成情况, 足以判断工程进度和工程质量能够达到或超过规定的标准;
- 2) 奖励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合同成本的确认

合同成本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

直接费用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合同成本, 间接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计入合同成本。

合同完成后处置残余物资取得的收益与合同有关的零星收益, 冲减合同成本。合同成本不包括计入当期损益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因订立合同而发生的有关费用,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收入与合同费用的确认

期末,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 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 则区别情况处理: 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



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5、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本公司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6、 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和计提

本公司对于在建造的合同，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当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形成合同预计损失，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二十九) 合同成本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4、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5、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二)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五）预计负债”所述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该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计入存货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提示：采用其他合理方法的，请说明）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七）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三十三)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类似地，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持有待售负债”项目中单独列示。))

(三十四)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五)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一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一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一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



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三十六) 资产证券化业务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1)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2) 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三十七)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察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



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后续根据新的报告模板修订）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于 2021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简称“新收入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简称“新租赁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2021 年发布）（简称“解释第 14 号”）
- 《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2021 年发布）（简称“解释第 15 号”）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旭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2021 年 1 月 1 日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体现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调整金额。比较报表不做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上述企业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8,110,287.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 8,110,287.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8,110,287.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 8,110,287.51
(2) 将部分“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应收票据：减少 20,091,229.40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20,091,229.40	应收票据：减少 20,091,229.40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20,091,229.40



上述企业 2021 年 1 月 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合并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911,627,265.62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9,185,458.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110,287.51
			8,110,287.51

母公司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888,419,624.29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3,057,020.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110,287.51
			8,110,287.51

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应收票据在到期前进行贴现或背书转让，并基于公司已将相关应收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对手之后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公司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公司将应收票据 20,091,229.40 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旭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执行新收入准则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上述企业 2021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将与项目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与项目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与项目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应收账款	-374,086,010.94	-374,086,010.94
	存货	-132,805,983.01	-132,105,002.18
	合同资产	506,891,993.95	506,191,013.12
	预收款项	-983,671,760.08	-936,646,058.96
	合同负债	983,671,760.08	936,646,058.96
(2)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新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7,728,262.34	-17,728,262.3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7,728,262.34	17,728,262.34

3、 执行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旭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 本公司及本集团其他子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及本集团其他子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以下两种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公司对所有其他租赁采用该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以上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及本集团其他子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以上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以上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以上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增加 30,774,415.45 元 租赁负债: 增加 22,241,837.43 元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增加 8,532,578.02 元	无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 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 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 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 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 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 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 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 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6、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对于成员单位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或者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在“其他应收款”项目之上增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目单独列示;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货币资金	-1,751,908,597.89	-1,751,908,597.89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751,908,597.89	1,751,908,597.89

除前述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外,本报告期本公司其他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00、6.00、9.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缴纳流转税计缴	7.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00

(二) 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下属公司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2021年第8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 本公司下属公司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2021年第8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1,000.00	100.00	100.00	1,158.07	其他
2	北京中投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500.00	100.00	100.00	493.78	其他
3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500.00	60.00	60.00	300.00	投资设立
4	中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2,000.00	100.00	100.00	8,928.56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二)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00	267.10	233.63	657.87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数	期初余额/上期数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744.58	5,182.60
非流动资产	70.07	92.90
资产合计	6,814.65	5,275.50
流动负债	5,169.97	3,714.4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169.97	3,714.49
营业收入	5,039.34	4,605.72
净利润	667.75	648.97
综合收益总额	667.75	64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146.93	3,649.02

(三)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1、 原子的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期不再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1	北京世纪图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施工、设计	100.00	100.00	经中央企业批准的协议转让
2	中设建科(北京)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设计、咨询	100.00	100.00	注销

2、 本期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与上期期末的财务状况

原子公司名称	北京世纪图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	处置日 2021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542.92	542.84
负债	4.63	3.94
所有者权益	538.29	538.91

3、 本期处置的子公司本期年初至处置日与上期期末的经营成果

原子公司名称	北京世纪图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3.30	509.62
营业成本	3.04	481.69
营业利润	-0.61	2.26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原子公司名称	北京世纪图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利润总额	-0.61	1.94
净利润	-0.61	1.93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20.10	1,030.10
银行存款	258,775,490.13	159,717,637.63
其他货币资金	3,587,648.00	
合计	262,365,758.23	159,718,667.73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3,587,648.00	
合计	3,587,648.00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1、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70,980.97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5,970,980.97	
其他	2,000,000.00	
合计	7,970,980.97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5,390,429.82		5,390,429.82	39,094,229.55		39,094,229.55
合计	5,390,429.82		5,390,429.82	39,094,229.55		39,094,229.55

2、 期末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种类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308,618.31
合计	30,308,618.31



3、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90,429.82	100.00		5,390,429.82	100.00	
合计	5,390,429.82	100.00		5,390,429.8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5,390,429.82		
无风险组合	5,390,429.82		
合计	5,390,429.82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7,591,959.17	88,954,397.77
1 至 2 年	29,660,113.00	23,902,255.35
2 至 3 年	7,845,788.27	5,190,405.71
3 至 4 年	1,312,977.38	196,222.28
4 至 5 年	7,555.84	948,062.00
5 年以上	1,280,725.70	964,336.63
小计	207,699,119.36	120,155,679.74
减: 坏账准备	32,187,242.80	5,920,404.00
合计	175,511,876.56	114,235,275.74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计提理由
通辽市人民政府基本建设办公室	6,735,269.23	6,735,269.23	10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恒大鑫置业有限公司	4,828,575.37	4,345,717.81	90	预计难以收回
恒大地产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3,094,610.00	2,785,149.00	90	预计难以收回
唐山恒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03,590.99	2,343,231.89	90	预计难以收回
乌鲁木齐恒大水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880,739.68	1,692,665.72	90	预计难以收回
公主岭嘉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16,500.12	734,850.11	90	预计难以收回
济南恒大城西置业有限公司	744,170.11	669,753.10	9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恒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487,073.87	438,366.48	9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洪图新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62,000.00	462,000.00	100	公司注销
唐山恒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01,004.90	180,904.41	90	预计难以收回
伊金霍洛旗政府投资工程基本建设办公室	107,603.77	107,603.77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南宁恒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3,396.79	57,057.11	90	预计难以收回
郑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916.98	44,025.28	90	预计难以收回
大连恒邦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6,320.75	23,688.68	90	预计难以收回
恒大新能源汽车(广东)有限公司	24,735.85	22,262.27	9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中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1,792.45	19,613.21	90	预计难以收回
贵安新区恒大华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943.40	18,849.06	90	预计难以收回
开封童世界发展有限公司	18,762.87	16,886.58	90	预计难以收回
昆明嘉丽泽特色小镇置业有限公司	17,830.19	16,047.17	90	预计难以收回
恒大地产集团鹿泉有限公司	6,792.45	6,113.21	9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2,210,629.77	20,720,054.09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信用风险组合	185,487,189.59	11,467,188.71	6.18	116,397,096.71	5,416,177.59	4.65
无风险组合	1,300.00			3,254,356.62		
合计	185,488,489.59	11,467,188.71	6.18	119,651,453.33	5,416,177.59	4.5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北控京奥建设有限公司	16,986,237.92	8.17	509,587.14
南宁园博园管理中心	10,502,654.62	5.05	1,050,265.46
通辽市人民政府基本建设办公室	6,735,269.23	3.24	6,735,269.23
中国雄安集团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591,878.78	2.69	167,756.36
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5,320,932.85	2.56	159,627.99
合计	45,136,973.40	21.71	8,622,506.18

(五)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4,693,300.00	20,091,229.40
应收账款		
合计	24,693,300.00	20,091,229.40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66,052,421.75	66.01		34,949,653.87	100.00	
1 至 2 年	34,007,889.42	33.99				
2 至 3 年				1,662.21		
3 年以上	1,662.21					
合计	100,061,973.38	100.00		34,951,316.08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	34,001,084.32	1 至 2 年	未到结算时点
合计		34,001,084.32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	34,001,084.32	33.98	
中发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811,993.10	20.80	
天津三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576,823.20	20.5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2,134,524.72	12.13	
优积建筑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2,403,442.72	2.40	
合计	89,927,868.06	89.87	

(七)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中心存款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合计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八)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992,863.87	7,712,711.11
应收股利	2,085,784.24	
其他应收款项	62,586,102.26	64,794,073.85
合计	77,664,750.37	72,506,784.96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2,992,863.87	7,712,711.11
合计	12,992,863.87	7,712,711.11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其中：(1)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85,784.24		未到收回时点	否
合计	2,085,784.24			



3、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668,689.57	100.00	82,587.31	0.13	62,586,102.26	100.00	64,794,073.85		64,794,073.85	
其中：信用风险组合	1,481,135.71	2.37	82,587.31	5.58	1,398,548.40	3.67	2,378,887.73		2,378,887.73	
无风险组合	61,187,553.86	97.63			61,187,553.86	96.33	62,415,186.12		62,415,186.12	
合计	62,668,689.57	100.00	82,587.31	0.13	62,586,102.26	100.00	64,794,073.85		64,794,073.85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5,623,684.66		63,650,970.12	
1至2年	45,902,201.18		58,866.70	
2至3年	58,566.70		60,000.00	
3至4年	60,000.00		24,237.03	
4至5年	24,237.03			
5年以上	1,000,000.00		1,000,000.00	
小计	62,668,689.57		64,794,073.85	
减：坏账准备	82,587.31			
合计	62,586,102.26		64,794,073.8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082.68	54,504.63		82,587.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8,082.68	54,504.63		82,587.31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风险组合	1,481,135.71	82,587.31	5.58	2,378,887.73		
无风险组合	61,187,553.86			62,415,186.12		
合计	62,668,689.57	82,587.31	0.13	64,794,073.8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文安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保证金	6,902,511.02	1 至 2 年	11.0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6,231,900.00	1 至 2 年	9.96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40,000.00	1 至 2 年	7.73	
北京青云祥合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45,180.00	1 至 2 年	3.59	
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1,8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2.88	
合计		22,019,591.02		35.18	



(九)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3,058.45		773,058.45	1,131,104.81	430,900.00	700,204.81
库存商品(产成品)	343,032.10		343,032.10	413,540.17	410,540.17	3,000.00
合同履约成本	96,922,363.51		96,922,363.51	94,087,273.40		94,087,273.40
其他	399,316.22		399,316.22	399,316.22		399,316.22
合计	98,437,770.28		98,437,770.28	96,031,234.60	841,440.17	95,189,794.43

(十)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业务	867,587,267.71	8,675,872.68	858,911,395.03	506,891,993.95	17,728,262.34	489,163,731.61
合计	867,587,267.71	8,675,872.68	858,911,395.03	506,891,993.95	17,728,262.34	489,163,731.61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业务	17,728,262.34		9,052,389.66	8,675,872.68
合计	17,728,262.34		9,052,389.66	8,675,872.68

(十一)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73,540.53	185,781.46
预缴税金	4,493,696.52	42.76
合计	4,867,237.05	185,824.22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56,893,306.49	10,267,185.71	915,869.82	66,244,622.38
小计	56,893,306.49	10,267,185.71	915,869.82	66,244,622.3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56,893,306.49	10,267,185.71	915,869.82	66,244,622.38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收 入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合计	108,328,940.00	56,893,306.49			3,937,524.32		6,329,661.39	915,869.82			66,244,622.38	
二、联营企业	108,328,940.00	56,893,306.49			3,937,524.32		6,329,661.39	915,869.82			66,244,622.38	
中投数字技术股份有 限公司	92,700,000.00	38,258,638.34			1,439,454.79		6,329,661.39				46,027,754.52	
北京中投光环境科技 研究院有限公司	2,100,000.00	2,821,892.60			938,143.59			525,000.00			3,235,036.19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 程有限公司	6,795,648.00	6,839,460.20			1,202,852.82			390,869.82			7,641,443.20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 程有限公司	6,733,292.00	8,983,315.35			357,073.12						9,340,388.47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0,188,287.93	13,227,675.05	353,772,929.95	170,206,033.75	49,612,033.21	15,206,490.41	341,490,985.20	175,786,400.00		
非流动资产	161,287,241.06	42,017.22	6,479,496.98	1,155,826.64	123,705,438.31	54,172.49	9,006,595.16	2,898,000.00		
资产合计	231,475,528.99	13,269,692.27	360,252,426.93	171,361,860.39	173,317,471.52	15,260,662.90	350,497,580.36	178,684,400.00		
流动负债	45,089,868.00	4,026,731.72	337,777,594.00	143,890,149.59	53,694,398.48	6,197,679.37	329,831,112.92	151,846,200.00		
非流动负债								416,700.00		
负债合计	45,089,868.00	4,026,731.72	337,777,594.00	143,890,149.59	53,694,398.48	6,197,679.37	329,831,112.92	152,262,900.00		
净资产	186,385,660.99	9,242,960.55	22,474,832.93	27,471,730.80	119,623,073.04	9,062,983.53	20,666,467.44	26,421,5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3,371,124.74	3,235,036.19	7,641,443.20	9,340,388.47	53,830,382.87	3,172,044.24	7,026,598.93	8,983,310.0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027,754.52	3,235,036.19	7,641,443.20	9,340,388.47	38,258,638.34	2,821,892.60	6,829,460.20	8,983,315.3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0,082,788.19	2,804,268.38	548,110,252.39	188,594,883.13	104,384,907.04	11,301,258.73	470,691,208.33	245,500,000.00		
净利润	115,587.95	1,293,809.86	4,026,235.33	1,000,618.56	-15,220,381.44	1,451,808.67	4,254,833.71	2,452,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中国建筑 designs 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115,587.95	1,293,809.86	4,026,235.33	1,000,618.56	-15,220,381.44	1,451,808.67	4,254,833.71	2,452,000.0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25,000.00	390,869.82			350,000.00	710,778.74	95,000.33



(十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中设厚科安防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990,000.00	990,000.00
中铁建科江门人才岛投资有限公司	229,417.51	165,617.51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00	2,200,000.00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754,670.00	4,754,670.00
合计	8,174,087.51	8,110,287.51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32,720.14			1,332,720.1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32,720.14			1,332,720.1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379,830.06	31,652.64		411,482.70
其中：房屋、建筑物	379,830.06	31,652.64		411,482.70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952,890.08			921,237.44
其中：房屋、建筑物	952,890.08			921,237.44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952,890.08			921,237.44
其中：房屋、建筑物	952,890.08			921,237.44

(十五)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6,014,911.48	30,218,942.53
固定资产清理	24,900.00	
合计	36,039,811.48	30,218,942.5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6,992,484.72	16,387,869.94	14,920,207.03	108,460,147.63
其中：机器设备	2,234,066.46	401,116.68		2,635,183.14
运输工具	6,757,499.26	1,677,159.29	3,282,238.20	5,152,420.35
电子设备	90,642,159.83	14,109,691.32	10,533,665.41	94,218,185.74
办公设备	7,358,759.17	199,902.65	1,104,303.42	6,454,358.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6,733,886.01	9,686,409.60	13,975,059.46	72,445,236.15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机器设备	318,916.21	212,237.16		531,153.37
运输工具	5,717,731.78	427,697.66	3,009,114.00	3,136,315.44
电子设备	64,353,416.13	8,862,682.77	9,916,857.21	63,299,241.69
办公设备	6,343,821.89	183,792.01	1,049,088.25	5,478,525.6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258,598.71			36,014,911.48
其中：机器设备	1,915,150.25			2,104,029.77
运输工具	1,039,767.48			2,016,104.91
电子设备	26,288,743.70			30,918,944.05
办公设备	1,014,937.28			975,832.75
四、减值准备合计	39,656.18		39,656.18	
其中：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39,656.18		39,656.18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218,942.53			36,014,911.48
其中：机器设备	1,915,150.25			2,104,029.77
运输工具	1,039,767.48			2,016,104.91
电子设备	26,249,087.52			30,918,944.05
办公设备	1,014,937.28			975,832.75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固定资产清理	24,900.00		车辆已经在车辆交易中心挂牌出售
合计	24,900.00		

(十六)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59,582,541.51	2,605,477.32		62,188,018.83
其中：软件	29,144,441.51	2,605,477.32		31,749,918.83
专利权	30,431,100.00			30,431,100.00
商标权	6,000.00			6,000.00
著作权	1,000.00			1,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6,732,119.86	2,905,401.50		49,637,521.36
其中：软件	16,294,420.10	2,905,301.54		19,199,721.64
专利权	30,431,100.00			30,431,100.00
商标权	6,000.00			6,000.00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著作权	599.76	99.96		699.72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341,588.05			341,588.05
其中：软件	341,588.05			341,588.05
专利权				
商标权				
著作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508,833.60			12,208,909.42
其中：软件	12,508,433.36			12,208,609.14
专利权				
商标权				
著作权	400.24			300.28

(十七)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774,415.45		3,379,385.17	27,395,030.2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774,415.45		3,379,385.17	27,395,030.28
二、累计折旧合计：		9,469,050.96		9,469,050.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469,050.96		9,469,050.96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774,415.45			17,925,979.3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774,415.45		3,379,385.17	17,925,979.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774,415.45			17,925,979.3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774,415.45		3,379,385.17	17,925,979.32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817,305.64	11,670.47	1,395,261.67		5,433,714.44
首汽约车	85,722.96		26,349.25		59,373.71
合计	6,903,028.60	11,670.47	1,421,610.92		5,493,088.15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41,987.67	42,469,834.34	6,501,649.69	26,303,850.7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0,246,351.79	41,287,290.84	6,143,524.69	24,871,350.74
公允价值变动	87,902.08	351,608.30		
其他	207,733.80	830,935.20	358,125.00	1,432,500.00

(二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鄂尔多斯房产	3,598,438.22	4,386,000.00
合计	3,598,438.22	4,386,000.00

(二十一)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67,555,177.90	554,729,955.24
1—2年(含2年)	177,361,399.60	141,396,108.16
2—3年(含3年)	5,151,202.22	2,596,820.76
3年以上	2,389,103.30	882,439.97
合计	1,152,456,883.02	699,605,324.1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7,494,247.54	未到支付时间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40,300,423.37	未到支付时间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5,780,307.25	未到支付时间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34,245,861.77	未到支付时间
万源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7,100,865.79	未到支付时间
中青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22,579.80	未到支付时间
中化现代农业四川有限公司	2,260,550.46	未到支付时间
重庆恒元展示设计制作有限公司	2,157,155.70	未到支付时间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57,755.71	未到支付时间
青岛建设集团建兴工程有限公司	1,808,406.52	未到支付时间
邯郸市兴海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1,693,708.20	未到支付时间
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2,883.10	未到支付时间
福建永盛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71,708.89	未到支付时间
合计	180,616,454.10	



(二十二)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5,914.86	729,816.92
1 年以上		
合计	435,914.86	729,816.92

(二十三)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计业务	810,136,471.50	899,188,582.98
工程施工业务	45,467,496.29	52,510,820.79
产品销售业务	7,412,972.36	804,161.78
技术咨询业务	1,692,597.17	280,452.82
其他业务	43,151,123.90	30,887,741.71
合计	907,860,661.22	983,671,760.08

(二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0,728,496.93	1,062,103,404.65	1,106,988,236.05	135,843,665.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17,297.89	142,182,371.05	140,002,960.19	7,996,708.75
三、辞退福利		948,216.99	948,216.9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7,317,000.00	138,000.00		7,455,000.00
合计	193,862,794.82	1,205,371,992.69	1,247,939,413.23	151,295,374.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490,991.84	770,838,449.31	826,946,208.49	59,383,232.66
二、职工福利费		38,395,473.62	38,395,473.62	
三、社会保险费	4,451,638.53	60,498,180.31	60,008,363.46	4,941,455.38
其中：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4,340,820.03	58,474,838.87	58,066,077.68	4,749,581.22
工伤保险费	110,818.50	2,023,341.44	1,942,285.78	191,874.16
四、住房公积金		65,136,378.80	65,098,203.80	38,17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282,480.99	26,515,200.00	15,820,264.07	62,977,416.92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8,503,385.57	100,719,722.61	100,719,722.61	8,503,385.57
合计	180,728,496.93	1,062,103,404.65	1,106,988,236.05	135,843,665.5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5,540,282.88	86,251,870.18	84,037,777.20	7,754,375.86
二、失业保险费	277,015.01	3,167,933.88	3,202,616.00	242,332.89
三、企业年金缴费		52,762,566.99	52,762,566.99	
合计	5,817,297.89	142,182,371.05	140,002,960.19	7,996,708.75

(二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4,843,269.56	84,984,174.39	93,804,189.52	6,023,254.43
企业所得税	22,784,429.75	86,710,949.32	74,407,163.58	35,088,215.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5,623.09	6,129,657.23	6,536,141.01	409,139.31
房产税		17,280.00	17,280.00	
土地使用税		907.92	907.92	
个人所得税	12,381,683.43	69,392,065.71	38,725,113.96	43,048,635.18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589,263.12	4,401,275.46	4,698,913.25	291,625.33
车船使用税		16,143.34	16,143.34	
其他税费		3,037,052.94	2,999,578.06	37,474.88
合计	51,414,268.95	254,689,506.31	221,205,430.64	84,898,344.62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364,632.16	11,364,632.16
其他应付款项	22,594,740.16	19,692,312.21
合计	33,959,372.32	31,056,944.37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364,632.16	11,364,632.1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1,364,632.16	11,364,632.16

2、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11,397,055.90	7,667,848.83
代收代付其他款项	5,323,643.68	5,310,400.96
其他	5,321,050.19	6,166,930.20
房租押金	323,403.86	504,354.02
保证金	173,023.01	
社保个人部分	39,563.52	32,778.20
应付单位押金	10,000.00	10,000.00
专家费	7,000.00	
合计	22,594,740.16	19,692,312.2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902,511.03	未到支付时间
合计	6,902,511.03	

(二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45,863.81	8,532,578.02
合计	7,245,863.81	8,532,578.02

(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重分类金额	9,275,920.19	7,032,889.85
待转销项税额	173,716.40	179,387.56
合计	9,449,636.59	7,212,277.41



(二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8,812,998.01	32,922,609.37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887,018.69	2,148,193.92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45,863.81	8,532,578.02
租赁负债净额	10,680,115.51	22,241,837.43

(三十)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20,060,000.00	94,900.61	3,663,900.61	116,491,000.00
二、辞退福利		166,772.00	166,772.00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20,060,000.00	261,672.61	3,830,672.61	116,491,000.00

(三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32,031,941.63	32,031,941.63	
国家拨入科研经费	73,114,328.83	16,192,845.84	45,132,340.38	44,174,834.29
合计	73,114,328.83	48,224,787.47	77,164,282.01	44,174,834.29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本期返还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返还原因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镇级财政扶持款		65,000.00		65,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费返还		970,952.64		970,952.64				与收益相关
北京西城区发改委奖励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拨事业费		27,953,700.00		27,953,7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河西区商务局及2019年扶持“一事一议”企业资金		2,395,000.00		2,39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政府租金补贴		180,000.00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7,288.99		67,288.9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2,031,941.63		32,031,941.63				



(三十二)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30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0	100.00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0	100.00

(三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78,398,970.77	2,182,800.00		80,581,770.77
二、其他资本公积	-859,359.72	6,329,661.39		5,470,301.67
合计	77,539,611.05	8,512,461.39		86,052,072.44

注：1、根据建设科技规划（2021）35号文件批复，本公司出售子公司北京世纪景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改制时评估资本公积2,182,800.00元转回损益。

2、本公司联营企业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本期增资导致资本公积增加6,329,661.39元。

(三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70,734,304.38	21,470,718.97	-98,527.88	92,303,551.23
任意盈余公积金	98,527.88		98,527.88	
合计	70,832,832.26	21,470,718.97		92,303,551.23

(三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期初余额	277,245,239.66	338,541,165.33
本期增加额	213,718,141.06	161,888,585.3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13,718,141.06	161,888,585.36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103,005,521.89	223,184,511.03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1,470,718.97	16,304,746.46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81,534,802.92	206,879,764.57
转增资本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减少		
其他		
本期期末余额	387,957,858.83	277,245,239.66

(三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394,073,264.78	2,796,235,942.68	2,858,964,173.08	2,452,924,361.64
工程设计（含咨询）	2,212,267,831.75	1,676,250,212.39	1,802,170,179.70	1,445,837,295.46
工程施工及总包	1,119,382,134.23	1,069,500,768.39	1,004,883,643.73	959,267,400.83
产品销售（含软件、期刊发行）	17,647,012.72	11,971,362.29	11,505,519.57	9,477,335.57
物业管理及其他	1,482,629.79	1,032,083.63	2,635,141.97	572,641.67
课题收入	43,293,656.29	37,481,515.98	37,769,688.11	37,769,688.11
2. 其他业务小计	8,509,405.85	9,861,869.76	10,139,113.43	6,864,318.11
房租	4,698,341.08	3,430,011.38	4,871,461.19	2,990,555.63
其他	3,811,064.77	6,431,858.38	5,267,652.24	3,873,762.48
合计	3,402,582,670.63	2,806,097,812.44	2,869,103,286.51	2,459,788,679.75

(三十七)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4,495.59	1,517,105.23
广告宣传费		917,575.23
差旅住宿费	16,578.92	18,120.32
租赁物业费及水电费	52,996.25	6,871.34
业务招待费	870.00	11,947.70
办公及会议费	1,541.51	7,916.15
机动车费用		253.00
折旧摊销费		733.12
其他费用	233.64	591,624.92
合计	376,715.91	3,072,147.01



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134,289.78	48,515,045.56
折旧摊销费	4,992,912.96	4,108,404.10
租赁物业费及水电费	22,229,611.69	26,634,907.20
办公及会议费	4,076,952.29	3,317,754.20
差旅住宿费	903,290.86	1,126,576.81
中介服务费	2,315,104.42	1,379,504.60
机动车费用	337,212.33	404,438.45
业务招待费	235,494.31	187,068.86
软件信息化费用	319,825.24	300,593.61
广告宣传费	1,163,121.60	771,909.10
咨询费	2,808,447.63	1,506,253.87
诉讼费用	50,069.81	2,170.00
党建支出	428,495.12	29,394.05
其他费用	6,814,270.37	5,484,009.74
合计	144,809,098.41	93,768,030.15

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1,855,091.26	68,923,751.80
材料费	1,813,668.72	598,811.66
测试化验加工费	4,583,709.72	1,618,886.16
其他费用	18,309,533.24	14,688,977.98
仪器与设备支出		845,661.84
会议费		2,490,074.41
合计	156,562,002.94	89,166,163.85

4、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535,639.92	150.55
减：利息收入	21,492,860.75	16,531,281.4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617,054.97	3,375,085.96
其中：汇兑收益	31,029.16	957,112.04
汇兑损失	648,084.13	4,332,198.00
其他	5,931,521.67	8,382,986.93
合计	-13,408,644.19	-4,773,057.98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计扣除的进项税	13,768,060.76	10,648,110.1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83,731.97	814,982.47
当地政府扶持政策	65,000.00	
减免税费	3,990.74	
收北京西城区发改委奖励	400,000.00	
政府拨付资金	2,581,616.35	
合计	18,002,399.82	11,463,092.63

(三十九)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37,524.32	670,118.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34,814.44	128,913.44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86,552.77	
其他	1,852,133.81	
合计	1,768,290.92	799,032.20

(四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1,608.30	
合计	-351,608.30	

(四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6,524,916.68	
合计	-26,524,916.68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060,290.1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9,656.18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41,588.0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052,389.66	
其他	601,564.80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9,653,954.46	-7,441,534.41

(四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清理损益	408,599.87	32,201.77	408,599.87
合计	408,599.87	32,201.77	408,599.87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在职免税工资	102,500.00		102,500.00
无法支付的款项	812,089.02	1,370,500.53	812,089.02
在职人员工资-外单位奖金	943,371.00		943,371.00
赔偿款	1,150,948.09	150,833.67	1,150,948.09
其他	389,030.63	200,165.97	389,030.63
合计	3,397,938.74	1,721,500.17	3,397,938.74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29,579.57	240,618.24	629,579.57
对外捐赠	1,200,000.00	1,280,000.00	1,20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款支出	14,394.05	374,470.53	14,394.05
其他	40,150.00	44,191.29	40,150.00
合计	1,884,123.62	1,939,280.06	1,884,123.62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6,710,949.32	57,037,965.83
递延所得税调整	-4,040,337.98	-1,838,505.61
合计	82,670,611.34	55,199,460.22



(四十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前金额	所得税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6,000.00		10,150,000.00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066,000.00		10,150,000.00	
二、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66,000.00		10,150,000.00	
		税后净额		税后净额
		3,066,000.00		10,150,000.00
		3,066,000.00		10,150,000.00
		3,066,000.00		10,150,000.00



(四十八) 债务重组

1、 债权人披露情况

债务重组方式	债权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损失金额 (收益以“-”号填列)	长期股权投资 增加金额	占债务人 股权的比 例
债权转为股权	2,247,709.42	1,486,552.77		
合计	2,247,709.42	1,486,552.77		

除现金外债务重组中涉及的公允价值确认

项目	公允价值金额	确定方法及依据
债权转成的投资	761,156.65	资产为上市公司*ST 基础股票，按照收到时收盘价确认其公允价值

注：根据海航集团破产重整计划，本公司取得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34,833.00 股、确认损失 366,441.68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旭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股票 1,283,305.00 股，确认损失 1,120,111.10 元。

(四十九) 外币折算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为 617,054.97 元。

(五十) 租赁

1、 经营租赁出租人各类租出资产情况：

(1) 经营租赁出租人

项目	金额
一、收入情况	4,561,198.24
租赁收入	4,561,198.24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2、 新租赁准则承租人信息披露

(1) 承租人信息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535,639.92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756,708.3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项目	金额
其他	

(五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6,389,127.80	164,484,482.83
加：资产减值损失	-9,653,954.46	7,441,534.41
信用减值损失	26,524,916.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18,062.24	10,091,021.51
使用权资产折旧	9,469,050.96	
无形资产摊销	2,905,401.50	2,905,894.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21,610.92	1,786,15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8,599.87	-32,201.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9,579.57	240,618.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608.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91,908.93	9,569,331.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8,290.92	-799,032.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40,337.98	-1,788,604.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47,975.85	197,707,512.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125,207.86	-239,350,259.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3,161,550.83	298,311,458.9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18,450.79	450,567,915.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8,778,110.23	159,718,667.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9,718,667.73	1,724,539,402.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751,908,597.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35,435.00	187,087,862.76



2、 本年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情况

项目	金额
一、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二、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110,915.42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110,915.42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8,778,110.23	159,718,667.73
其中：库存现金	2,620.10	1,030.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8,775,490.13	159,717,637.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7,591,830.62	1,911,627,265.6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562,089.78
其中：美元	872,388.88	6.3757	5,562,089.78

(五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87,648.0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3,587,648.00	



九、或有事项

1、保函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结清的保函余额为 17,626.37 万元。

2、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于 2019 年联合体投标，广西雄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称其为上述项目部分施工内容的实际施工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未与其结算并支付相应工程款，故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并要求本公司、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本案不涉及设计责任，主要由于与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形式开展投标、项目实施等相关工作，法律规定联合体各方需要承担连带责任，导致本公司涉诉。

根据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2021）桂 0122 民初 3164 号，此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于 2021 年 6 月 9 日立案，广西雄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请求被告（含本公司）承担连带支付各项费用合计 2,457.74 万元。目前案件正在等待开庭审理。

(二) 其他需说明的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国有股份有限公司	270,800.00	100.00	100.00

(二) 本公司的子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	设计、咨询	1,000.00	100.00	100.00
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服务	500.00	100.00	100.00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设计、咨询	500.00	100.00	100.00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旭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设计、咨询	2,000.00	100.00	100.00

(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1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	湖北	27,264.70	34.00
2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	北京	1,000.00	34.00
3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	北京	3,000.00	34.00
4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服务	北京	600.00	35.00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CPGConsultants (Macau) Pte Ltd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工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深圳中深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北雄安中设同舟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新工(中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人才培训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亚太建设科技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国标筑图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五) 关联方交易

-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127,975.47	40,882,526.14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927,155.87	17,997,753.15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01,886.78	13,048,538.10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782,811.32	10,089,021.71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92,452.83	3,191,915.10
CPGConsultants (Macau) Pte Ltd	接受劳务	1,320,754.71	2,955,566.04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48,789.43	2,038,223.24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35,235.85	1,866,623.78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44,278.20	1,692,344.88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75,283.04	861,833.59
新工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4,528.30	660,599.04
新工(中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41,661.26	103,773.58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660,511.23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582,128.34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595,833.53	
亚太建设科技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0,829.29	99,056.60
北京国标筑图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03,053.76	
合计		121,775,169.21	95,487,774.95

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841,118.93	16,983,094.64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5,178.30	598,695.29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8,679.25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060.38	1,114,871.61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1,320.75	158,113.21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74,051.89
合计		9,979,678.36	19,417,505.89

4、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21-01-01	2021-12-31	协议价	77,842,223.71
中国建设科	中国建筑设	房屋租	2021-01-01	2021-12-31	协议价	2,161,078.10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赁				
合计						80,003,301.81

5、 其他关联交易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中心存款利息收入	19,951,958.80	14,186,032.84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908,266.08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896.50		244,339.62	
	深圳中深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94,339.62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740.02	
应收股利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85,784.24			
预付账款					
	河北雄安中设同舟科技有限公司	102,710.71		102,710.71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4,604.11			
其他应收款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220,025.36		24,976,875.50	
	新工（中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04,121.52		222,286.14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55.94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9,330.54		8,400.00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80,652.00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9,680.00			
应收利息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992,863.87		7,712,211.11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662.42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付账款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6,348,500.00		8,003,500.00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484,299.21		7,007,755.71	
	中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007,208.95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497.33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7,109.46	
应付股利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364,632.16		11,364,632.16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培训中心			5,800.00	
合同负债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03,849.06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69,811.32			
	中国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92,311.32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860,900.00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3,396.23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86,981.13	
	广州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580,188.68	



(七) 资金集中管理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资金中心存款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合计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748,629.77	10.80	20,258,054.09	93.15	1,490,575.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701,399.44	89.20	10,476,997.43	5.83	169,224,402.01	100.00	4,607,697.96	4.04	109,503,233.34
其中：信用风险组合	179,701,399.44	89.20	10,476,997.43	5.83	169,224,402.01	97.15	4,607,697.96	4.16	106,250,176.72
无风险组合						2.85			3,253,056.62
合计	201,450,029.21	100.00	30,735,051.52	15.26	170,714,977.69	100.00	4,607,697.96	4.04	109,503,233.34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3,858,200.22	86,519,030.20
1 至 2 年	28,823,997.40	21,587,446.96
2 至 3 年	7,318,458.96	4,886,154.30
3 至 4 年	1,053,727.63	187,547.95
4 至 5 年		401,309.30
5 年以上	395,645.00	529,442.59
小计	201,450,029.21	114,110,931.30
减: 坏账准备	30,735,051.52	4,607,697.96
合计	170,714,977.69	109,503,233.34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通辽市人民政府基本建设办公室	6,735,269.23	6,735,269.23	10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恒大鑫源置业有限公司	4,828,575.37	4,345,717.81	90	预计难以收回
恒大地产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3,094,610.00	2,785,149.00	90	预计难以收回
唐山恒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03,590.99	2,343,231.89	90	预计难以收回
乌鲁木齐恒大水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880,739.68	1,692,665.72	90	预计难以收回
公主岭嘉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16,500.12	734,850.11	90	预计难以收回
济南恒大城西置业有限公司	744,170.11	669,753.10	9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恒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487,073.87	438,366.48	90	预计难以收回
唐山恒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01,004.90	180,904.41	90	预计难以收回
伊金霍洛旗政府投资工程基本建设办公室	107,603.77	107,603.77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南宁恒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3,396.79	57,057.11	90	预计难以收回
郑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916.98	44,025.28	90	预计难以收回
大连恒邦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6,320.75	23,688.68	90	预计难以收回
恒大新能源汽车 (广东) 有限公司	24,735.85	22,262.27	9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中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1,792.45	19,613.21	90	预计难以收回
贵安新区恒大华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943.40	18,849.06	90	预计难以收回
开封童世界发展有限公司	18,762.87	16,886.58	90	预计难以收回
昆明嘉丽泽特色小镇置业有限公司	17,830.19	16,047.17	90	预计难以收回
恒大地产集团鹿泉有限公司	6,792.45	6,113.21	9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1,748,629.77	20,258,054.09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179,701,399.44	10,476,997.43	5.83	110,857,874.68	4,607,697.96	4.16
无风险组合				3,253,056.62		
合计	179,701,399.44	10,476,997.43		114,110,931.30	4,607,697.96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北控京奥建设有限公司	16,986,237.92	8.43	509,587.14
南宁园博园管理中心	10,502,654.62	5.21	1,050,265.46
通辽市人民政府基本建设办公室	6,735,269.23	3.34	6,735,269.23
中国雄安集团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591,878.78	2.77	167,756.36
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5,320,932.85	2.64	159,627.99
合计	45,136,973.40	22.39	8,622,506.18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992,863.87	7,712,711.11
应收股利	2,085,784.24	
其他应收款项	61,388,205.58	63,514,703.85
合计	76,466,853.69	71,227,414.96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2,992,863.87	7,712,711.11
合计	12,992,863.87	7,712,711.11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其中：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85,784.24		未到收回时点	否
合计	2,085,784.24			



3、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470,792.89	100.00	82,587.31	0.13	63,514,703.85	100.00			63,514,703.85
其中：信用风险组合	1,481,135.71	2.41	82,587.31	5.58	2,378,887.73	3.75			2,378,887.73
无风险组合	59,989,657.18	97.59			61,135,816.12	96.25			61,135,816.12
合计	61,470,792.89	100.00	82,587.31	0.13	63,514,703.85	100.00			63,514,703.85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685,787.98	63,431,600.12
1 至 2 年	45,702,201.18	58,866.70
2 至 3 年	58,566.70	
3 至 4 年		24,237.03
4 至 5 年	24,237.03	
5 年以上		
小计	61,470,792.89	63,514,703.85
减: 坏账准备	82,587.31	
合计	61,388,205.58	63,514,703.8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082.68	54,504.63		82,587.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8,082.68	54,504.63		82,587.31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风险组合	1,481,135.71	82,587.31	5.58	2,378,887.73		
无风险组合	59,989,657.18			61,135,816.12		
合计	61,470,792.89	82,587.31		63,514,703.8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青云祥合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45,180.00	1 至 2 年	3.65	
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1,8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6,231,900.00	1 至 2 年	10.14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40,000.00	1 至 2 年	7.87	
文安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保证金	6,902,511.02	1 至 2 年	11.23	
合计		22,019,591.02		35.8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18,986,857.67		10,182,800.00	108,804,057.67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56,893,306.49	10,267,185.71	915,869.82	66,244,622.38
小计	175,880,164.16	10,267,185.71	11,098,669.82	175,048,680.0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75,880,164.16	10,267,185.71	11,098,669.82	175,048,680.05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合计	227,315,797.67	175,880,164.16		10,182,800.00	3,937,524.32		6,329,661.39	915,869.82			175,048,680.05	
1.子公司	118,986,857.67	118,986,857.67		10,182,800.00	3,937,524.32		6,329,661.39	915,869.82			108,804,057.67	
北京世纪图 景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7,182,800.00	7,182,800.00		7,182,800.00								
中设建科(北 京)建筑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中设安泰(北 京)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阔住人居工 程顾问有限 公司	11,580,688.76	11,580,688.76									11,580,688.76	
中恒建筑投 计有限责任 公司	89,285,600.00	89,285,600.00									89,285,600.00	
北京中设康 宏科技有限 公司(本部)	4,937,768.91	4,937,768.91			3,937,524.32		6,329,661.39	915,869.82			66,244,622.38	
3. 联营企业	108,328,940.00	56,893,306.49			1,439,454.79		6,329,661.39				46,027,754.52	
中设数字技 术股份有限 公司	92,700,000.00	38,258,638.34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北京中设光 环境科技研 究院有限公 司	2,100,000.00	2,821,892.60			938,143.59				525,000.00		3,235,036.19	
北京筑邦建 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6,795,648.00	6,829,460.20			1,202,852.82				390,869.82		7,041,443.20	
北京筑邦园 林景观工程 有限公司	6,733,292.00	8,983,315.35			357,073.12						9,340,388.47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中设数字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 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 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 工程有限公司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 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 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 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0,188,287.93	13,227,675.05	353,772,529.95	170,206,053.75	49,612,033.21	15,206,490.41	341,490,985.20	175,786,400.00
非流动资产	161,287,241.06	42,017.22	6,479,496.98	1,155,826.64	123,705,438.31	54,172.49	9,006,595.16	2,898,000.00
资产合计	231,475,528.99	13,269,692.27	360,252,026.93	171,361,880.39	173,317,471.52	15,260,662.90	350,497,580.36	178,684,400.00
流动负债	45,089,868.00	4,026,731.72	337,777,594.00	143,890,149.59	53,694,398.48	6,197,679.37	329,831,112.92	151,846,200.00
非流动负债								416,700.00
负债合计	45,089,868.00	4,026,731.72	337,777,594.00	143,890,149.59	53,694,398.48	6,197,679.37	329,831,112.92	152,262,900.00
净资产	186,385,660.99	9,242,960.55	22,474,832.93	27,471,730.80	119,623,073.04	9,062,983.53	20,666,467.44	26,421,500.00



中国建筑 designs 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3,371,124.74	3,235,036.19	7,641,443.20	9,340,388.47	53,830,382.87	3,172,044.24	7,026,598.93	8,983,310.0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027,754.52	3,235,036.19	7,641,443.20	9,340,388.47	38,258,638.34	2,821,892.60	6,829,460.20	8,983,315.3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0,082,788.19	2,804,268.38	548,110,252.39	188,594,883.13	104,384,907.04	11,301,238.73	470,691,208.33	245,500,000.00
净利润	115,587.95	1,293,809.86	4,026,235.33	1,000,618.56	-15,220,381.44	1,451,808.67	4,254,833.71	2,452,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5,587.95	1,293,809.86	4,026,235.33	1,000,618.56	-15,220,381.44	1,451,808.67	4,254,833.71	2,452,000.0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25,000.00	390,869.82			350,000.00	710,778.74	95,000.33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263,069,561.74	2,709,074,564.51	2,729,861,854.19	2,368,238,385.84
工程设计	2,050,076,087.82	1,591,367,576.64	1,632,413,892.08	1,367,902,053.88
工程施工	1,119,349,115.36	1,069,470,391.03	1,003,986,599.02	958,868,353.81
技术咨询(含监理)	42,221,378.77	8,252,056.29	48,650,586.95	
其他产品销售	7,814,382.07	2,930,064.28	5,759,441.03	4,018,341.15
课题收入	42,866,616.58	37,054,476.27	37,449,637.00	37,449,637.00
其他服务	741,981.14		1,601,698.11	
2. 其他业务小计	7,065,489.46	6,431,858.38	6,118,492.37	3,873,762.48
其他	7,065,489.46	6,431,858.38	6,118,492.37	3,873,762.48
合计	3,270,135,051.20	2,715,506,422.89	2,735,980,346.56	2,372,112,148.32

(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26,497.73	26,008,062.9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37,524.32	670,118.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51,884.58	-18,894,600.00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6,441.68	
其他	1,980,067.13	
合计	12,025,762.92	7,783,581.69

(六)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4,707,189.73	163,047,464.56
加：资产减值损失	-9,653,954.46	7,370,170.56
信用减值损失（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26,209,940.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32,630.76	8,734,444.87
使用权资产折旧（新租赁准则适用）		
无形资产摊销	2,835,941.10	2,667,706.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95,261.67	1,611,059.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647.44	-32,201.77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4,750.67	198,898.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49.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8.98	9,569,331.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25,762.92	-7,783,581.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43,483.85	-1,841,792.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55,293.99	176,716,201.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7,276,614.25	-242,296,039.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2,249,796.16	305,318,964.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28,144.07	423,280,626.0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2,988,777.47	136,511,026.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6,511,026.40	1,705,891,155.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751,908,597.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17,126.43	182,528,468.68

2、 本年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情况

项目	金额
一、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二、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110,915.42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10,915.42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2,988,777.47	136,511,026.40
其中：库存现金		1,03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2,988,777.47	136,509,996.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1,802,497.86	1,888,419,624.29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13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得作为他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集成领域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8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证书编号: 0001247

此证书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他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崔云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11-08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2422197511082413



注册编号: 310000000731
地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发证日期: 2014年12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2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20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2017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王贤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06-08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272519830608187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13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王贤

证书编号: 310000061385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G211627 号

您可以通过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SP234P400F28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3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G211627 号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报告 第 1 页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贤



中国·上海

2023年4月12日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478,208.11	262,367,579.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一)	8,697,572.76	7,970,980.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11,726,127.13	5,390,429.82
应收账款	(四)	548,950,270.19	180,515,925.56
应收款项融资	(五)	12,838,672.82	24,693,300.00
预付款项	(六)	42,610,306.30	100,067,710.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费	(七)	1,556,230,781.22	1,629,822,343.08
其他应收款	(八)	76,161,737.58	77,728,350.37
其中: 应收股利		750,000.00	2,085,784.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九)	70,760,105.06	103,287,808.04
其中: 原材料		2,229,121.66	773,058.45
库存商品(产成品)		641,764.44	343,032.10
合同资产	(十)	845,030,052.00	858,911,395.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一)	11,817,961.61	4,867,237.05
流动资产合计		3,308,311,794.78	3,255,623,059.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19,004,435.88	66,244,622.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三)	6,867,337.51	8,174,087.51
投资性房地产	(十四)		921,237.44
固定资产	(十五)	42,910,790.15	36,370,661.73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125,489,098.24	108,899,484.68
累计折旧		82,578,308.09	72,553,722.9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六)	38,057,370.53	17,925,979.32
无形资产	(十七)	10,295,075.81	12,234,750.13
开发支出	(十八)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九)	10,436,030.11	5,549,305.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	8,273,633.74	10,541,987.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一)	1,327,173.08	3,598,458.22
其中: 特殊准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171,846.81	161,561,070.09
资产总计		3,445,483,641.59	3,417,184,129.67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报表 第 1 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900,375.88	256,576,425.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4,861.66	2,457,609.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736,127.13	5,390,429.82
应收账款	(一)	494,846,451.38	170,714,977.69
应收款项融资		10,888,700.00	24,693,300.00
预付款项		41,716,616.17	95,040,855.73
△应收保理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二)	1,556,230,781.22	1,628,813,720.39
其他应收款	(三)	74,959,513.13	76,466,853.69
其中: 应收股利		750,000.00	2,085,784.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199,647.97	94,205,943.55
其中: 原材料		852,260.59	654,895.85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845,030,052.00	858,911,395.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65,869.97	4,796,171.00
流动资产合计		3,206,748,996.51	3,217,757,681.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四)	137,964,130.10	175,048,680.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867,337.51	8,174,087.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004,239.51	33,752,379.44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115,872,698.15	101,159,079.77
累计折旧		76,868,458.64	67,406,700.3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754,610.43	
无形资产		10,249,624.49	12,172,310.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47,368.85	5,433,71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97,834.87	10,085,598.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7,173.08	3,598,438.22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112,318.84	248,265,209.02
资产总计		3,437,861,315.35	3,466,022,890.73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第3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17,627,433.11	1,147,892,742.6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97,665,792.05	631,094,123.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应付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报表 第4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13,216,280.13	3,417,220,873.39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九)	3,013,216,280.13	3,417,220,873.39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81,624,603.16	3,122,504,278.71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八)	2,258,516,631.22	2,816,537,487.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营业外支出			
△资产减值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			
△汇兑损益			
税金及附加	(二十九)	11,867,897.85	13,820,873.90
销售费用	(二十九)	948,383.68	1,191,043.09
管理费用	(二十九)	142,981,379.23	147,783,965.47
研发费用	(二十九)	163,433,938.89	156,563,000.94
财务费用	(二十九)	-14,492,192.71	-13,411,091.96
其中:利息费用		1,333,339.00	1,524,639.92
利息收入		21,935,716.26	21,496,626.80
汇兑损益(净收益以“-”号填列)		-292,061.78	617,054.92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四十一)	14,833,827.80	19,004,399.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16,606,630.32	1,268,290.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四十一)	-16,094,138.36	3,933,574.32
除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四十一)	-78,675.41	-233,658.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666,071.79	-351,608.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12,156,619.92	-26,324,916.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140,215.39	9,653,554.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57,927.89	488,169.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四十六)	437,812,114.80	297,673,313.77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七)	347,483.60	3,397,934.74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七)	1,435,055.05	1,884,723.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四十八)	437,025,183.35	299,186,924.8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八)	74,646,341.71	82,673,291.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四十九)	362,378,841.64	216,513,633.2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2,626,641.99	213,842,151.07
少数股东损益		4,782,601.65	2,671,482.14
(二)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2,413,243.64	216,513,137.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8,000.00	3,644,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8,000.00	3,644,00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8,000.00	3,644,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38,000.00	3,644,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1,540,841.64	219,179,12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767,841.92	216,908,151.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82,601.65	2,670,976.74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报表第5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	3,824,355,817.92	3,270,135,051.20
其中: 营业收入		3,824,355,817.92	3,270,135,051.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六)	2,991,374,640.19	2,990,751,238.04
其中: 营业成本		2,117,604,693.28	2,715,506,422.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减值准备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险费用			
税金及附加		9,672,575.50	12,459,949.25
销售费用		932,345.94	353,902.10
管理费用		120,144,201.84	125,180,471.79
研发费用		158,129,850.83	151,007,974.17
财务费用		-15,129,027.20	-13,757,462.16
其中: 利息费用		1,393,847.36	1,245,246.83
利息收入		21,894,994.57	21,437,487.4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92,001.78	617,058.97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13,927,554.77	17,528,854.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	1,399,610.59	12,025,762.9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924,138.38	3,937,924.32
取得金融资产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501.49	-105,717.1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52.34	-17,949.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09,800.54	-26,209,940.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215.59	9,653,954.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647.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8,056,010.63	292,674,122.53
加: 营业外收入		747,342.85	2,424,367.61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1,489,491.17	1,644,750.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7,313,862.36	293,453,741.47
减: 所得税费用		70,102,600.59	78,746,531.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211,261.77	214,707,189.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67,211,261.77	214,707,189.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8,000.00	3,066,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8,000.00	3,066,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38,000.00	3,066,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6,373,261.77	217,773,189.73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报表 第 6 页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1,687,176.01	3,081,221,564.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99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58,367.33	155,949,18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1,789,538.93	3,237,170,751.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5,137,571.73	1,516,360,522.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2,012,179.26	1,227,051,337.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664,459.02	182,793,316.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758,078.55	216,710,45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1,572,288.56	3,162,915,62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2,749.63	74,255,124.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63,167.23	915,88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277.50	537,854.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110,915.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9,444.73	11,564,639.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616,385.23	21,139,356.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6,607.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16,385.23	24,599,764.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56,940.50	-13,035,124.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49,176.00	10,00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49,17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49,176.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964,223.28	83,871,110.64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768,520.23	2,336,307.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38,844.71	9,756,708.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03,067.99	93,627,818.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553,891.99	-83,627,818.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2,001.78	-617,172.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十)	-213,601,580.34	-23,024,991.2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	1,888,602,274.36	1,911,627,265.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	1,675,000,694.02	1,888,602,274.36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报表 第 7 页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8,399,543.42	2,926,596,303.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净额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99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44,674.30	149,514,576.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3,288,213.31	3,076,110,880.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0,166,946.01	1,530,414,870.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2,797,398.25	1,114,760,312.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106,389.81	170,080,10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187,394.24	205,727,44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3,258,128.31	3,020,982,73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69,915.00	55,128,144.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44,234.22	9,542,267.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494.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10,915.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44,234.22	23,045,777.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27,939.32	19,924,176.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27,939.32	19,987,97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6,294.90	3,057,80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50,903.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50,903.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195,703.05	81,534,802.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22,314.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818,017.75	81,534,802.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18,017.75	-64,183,899.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2,001.78	-617,172.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	-212,379,636.07	-6,617,126.4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1,881,802,497.86	1,888,419,624.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1,669,422,861.79	1,881,802,497.86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报表 第 8 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99,032,072.44	13,997,120.00	92,203,251.23	388,088,866.84	897,013,363.1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6,052,072.44	13,792,450.00	92,303,451.23	300,000,868.84	897,013,363.16
(一)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77,057.25	-858,000.00	36,721,126.20	262,708,817.24	213,911,979.8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077,057.25			357,627,641.99	316,550,584.7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三)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分配的股利							
4.其他							
(五)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99,084,144.88	13,139,120.00	125,926,677.43	390,796,815.58	1,112,924,443.08

注: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列示为“所有者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列示为“所有者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列示为“所有者权益”。

企业负责人: 石育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71,539,611.25	10,931,159.60		70,832,832.26	277,845,239.66	736,548,832.97	6,244,641.63	742,792,874.60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71,539,611.25	10,931,159.60		70,832,832.26	277,845,239.66	736,548,832.97	6,244,641.63	742,792,874.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512,461.39	3,046,000.00		21,470,718.97	170,016,629.18	151,885,609.54	394,479.02	154,201,488.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12,461.39	3,046,000.00		21,470,718.97	213,842,151.07	216,908,151.07	2,620,886.74	219,529,137.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8,512,461.39		18,512,461.3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512,461.39					8,512,461.39		8,512,461.39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专项储备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90,052,072.64	13,977,159.60		92,303,551.23	388,861,868.84	895,334,442.51	6,579,720.65	897,013,363.16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育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育健

企业负责人：



中国建筑 designs 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优先股	其他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72,371,000.00		78,024,000.00				34,016,122.12	913,819,262.2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172,371,000.00		78,024,000.00					913,819,262.24
三、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72,371,000.00		78,024,000.00					913,819,262.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824,124.05		-834,000.00					28,824,124.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78,124.05		833,000.00					-26,078,124.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限售股份转让收入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专项储备												
转回专项储备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其中: 现金股利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49,452,948.23		13,166,000.00				558,310,554.84	1,421,038,707.11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石育健

石育健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72,061,398.51		64,817,158.85			229,314,454.28	777,251,212.9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172,061,398.51		64,817,158.85			229,314,454.28	777,251,212.94
三、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72,061,398.51		64,817,158.85			229,314,454.28	777,251,212.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66,000.00		21,470,718.97			111,301,667.84	141,538,648.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66,000.00					214,707,189.73	217,773,189.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20,000.00						6,3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6,320,000.00						
1. 提取专项储备					6,320,000.00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投资											
其他综合收益											
△2. 处置一般权益类金融资产											
△3. 以所有者(或股东)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72,061,398.51		64,817,158.85			229,314,454.28	777,251,212.94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类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石育健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隶属于国资委所转的大型骨干科技型中央企业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1月3日, 经国务院同意,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印发了《关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整体改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改革〔2014〕6号), 对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整体改制并境内上市方案予以批复。根据《关于改制重组设计资质等有关事项的函》(改革函【2014】26号)文件精神, 于2014年7月24日正式注册成立了“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正式运营。2018年5月企业名称变更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4年7月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17843400B。注册资金: 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宋源。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咨询;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 城市与小城镇规划; 古建、园林与环境景观规划;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与申遗; 国家建筑设计标准、规范、规程、产品标准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 房地产开发; 工程总承包; 建筑与住宅产业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技术展览、展示; 建筑材料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技术服务; 工程制图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进出口业务; 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 广告业务; 办公设备、五金交电及日用百货的销售。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咨询;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 城市与小城镇规划; 古建、园林与环境景观规划;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与申遗; 国家建筑设计标准、规范、规程、产品标准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 房地产开发; 工程总承包; 建筑与住宅产业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技术展览、展示; 建筑材料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技术服务; 工程制



图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广告业务；办公设备、五金交电及日用百货的销售。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14 年 7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五）公允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通常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 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50%),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收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集团全部子公司。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



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月度加权平均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月度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性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額（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



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



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按账龄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除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及信用风险极低客户组合以外的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



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 套期工具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 (1)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2)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 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应收票据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二）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三）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未结转劳务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四)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



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00-40.00	5.00	2.375-4.75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5.00	5.00	19.00
运输工具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按照直线法摊销。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7、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四)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



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五)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股份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并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六)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八)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份和负债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金额，计入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配股利和利息的，应作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二十九) 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资产（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本公司为履行义务而发生的支出或投入来衡量，可以选取以下方式来评估履约进度：

产出法：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可采用实际测量的完工进度、评估已实现的结果、已达到的里程碑、时间进度、已完成或交付的产品等阐述指标确定履约进度。

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对于设计咨询业务，本公司采取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按照已达到的里程碑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三十)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



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三)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五）固定资产”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



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九）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



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三十四)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三十五)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六)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一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一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三十七) 资产证券化业务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1)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三十八)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2022年5月19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2022年6月30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2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00、6.00、9.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缴纳流转税计缴	7.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00、20.00、25.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中国建筑的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5.00

(二) 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下属公司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2021年第8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对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小型微利企业(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 本公司下属公司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GR201911005393，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本公司 2022 年适用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采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

(3) 本公司下属公司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11003828，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所得税税率为 15.00%。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国住人匠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1,333.33	75.00	75.00	1,158.07	其他
2	北京中设康泰科技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500.00	100.00	100.00	493.78	其他
3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500.00	60.00	60.00	300.00	投资设立
4	中设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3,000.00	100.00	100.00	9,944.1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二)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00	3,313,420.44	2,403,888.07	7,488,253.02
2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5.00	1,474,181.21		6,506,665.86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9,304,937.59	69,192,590.34	67,445,835.90	25,961,872.70
非流动资产	10,585,934.36	1,878,766.56	700,657.60	495,612.45
资产合计	89,890,871.95	71,071,356.90	68,146,493.50	26,457,485.15
流动负债	66,810,569.01	45,034,175.59	51,699,691.87	12,651,755.19
非流动负债	4,359,670.37	10,517.87		13,614.86
负债合计	71,170,239.38	45,044,693.46	51,699,691.87	12,665,370.05
营业收入	57,528,892.48	77,471,465.41	50,393,417.54	26,115,415.15
净利润	8,283,551.11	2,924,326.61	6,677,466.86	1,932,171.41
综合收益总额	8,283,551.11	2,924,326.61	6,677,466.86	1,932,17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4,026,768.31	-10,909,616.37	21,469,278.43	4,012,478.69

(三)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公司名称	合并日	账面净资产	交易对价	实际控制人	本年初至合并日的相关情况			
					收入	净利润	现金净增加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中设建咨国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02-01	10,155,636.55	10,309,600.00		2,391,915.12	31,626.54	541,482.64	544,239.64



(四) 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子企业名称	期初持有份额 (%)	年末持有份额 (%)	持有份额变化 (%，若下降为-)	持有份额变化的原因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0.00	75.00	-25.00	少数股东投资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20.10
银行存款	118,769,912.80	258,777,311.18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货币资金	4,708,295.31	3,587,648.00
合计	123,478,208.11	262,367,579.2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4,358,295.31	3,587,648.00
被冻结的金额	350,000.00	
合计	4,708,295.31	3,587,648.00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1、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97,572.76	7,970,980.97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6,697,572.76	5,970,980.97
其他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8,697,572.76	7,970,980.97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1,736,127.13		11,736,127.13	5,390,429.82		5,390,429.82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合计	11,736,127.13		11,736,127.13	5,390,429.82		5,390,429.82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 比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 比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36,127.13				11,736,127.13	5,390,429.82		5,390,429.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36,127.13				11,736,127.13	5,390,429.82		5,390,429.82
合计	11,736,127.13				11,736,127.13	5,390,429.82		5,390,429.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11,736,127.13	
合计	11,736,127.13	

3、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种类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6,790,566.61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合计	26,790,566.61



(四)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495,477,639.26	16,013,771.90	172,596,008.17	19,414,691.52
1 至 2 年	70,844,064.67	13,149,842.27	29,660,113.00	7,419,298.66
2 至 3 年	21,613,080.54	11,428,536.81	7,845,788.27	3,202,877.57
3 至 4 年	3,660,695.77	2,196,417.46	1,312,977.38	864,644.68
4 至 5 年	710,291.97	568,233.58	7,555.84	5,004.67
5 年以上	759,680.94	758,380.94	1,280,725.70	1,280,725.70
合计	593,065,453.15	44,115,182.96	212,703,168.36	32,187,242.8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40,391.17	2.42	13,033,322.85	90.83	22,210,629.77	10.44	20,720,054.09	93.29	1,490,575.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8,716,061.98	97.58	31,081,860.11	5.37	190,492,538.59	89.56	11,467,188.71	6.02	179,025,349.88
其中：信用风险组合	578,186,366.55	97.49	31,081,860.11	5.38	185,487,189.59	87.20	11,467,188.71	6.18	174,020,000.88
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9,695.43	0.09			5,005,349.00	2.35			5,005,349.00
合计	593,065,453.15	100.00	44,115,182.96		212,703,168.36	100.00	32,187,242.80		180,515,925.56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重庆恒大鑫鸿置业有限公司	3,262,504.79	2,936,254.3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唐山恒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03,590.99	1,893,231.89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乌鲁木齐恒大水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880,739.68	1,692,665.7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恒大鑫鸿置业有限公司	1,566,070.58	1,409,463.52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通辽市人民政府基本建设办公室	1,043,387.16	1,043,387.16	100.00	债务人付款可能性小
公主岭慕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16,500.12	734,850.1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济南恒大城置业有限公司	744,170.11	669,753.10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廊坊市苏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9,227.72	575,304.95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贵阳市白云区悦驰体育有限公司	603,773.58	543,396.22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恒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512,926.11	461,633.50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恒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393,225.61	353,903.05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唐山恒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70,865.79	153,779.2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通辽市人民政府基本建设办公室	145,320.75	145,320.75	100.00	债务人付款可能性小
北京恒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93,848.26	84,463.43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南宁恒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3,396.79	57,057.1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唐山恒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382.66	51,644.39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郑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916.98	44,025.28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贵阳市白云区悦驰体育有限公司	36,226.42	32,603.78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唐山恒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30,139.11	27,125.20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大连恒邦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6,320.75	23,688.68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恒大新能源汽车(广东)有限公司	24,735.85	22,262.27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中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1,792.45	19,613.2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贵安新区恒大华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943.40	18,849.06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开封董世界发展有限公司	18,762.87	16,886.58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昆明嘉丽泽特色小镇置业有限公司	17,830.19	16,047.17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恒大地产集团鹿泉有限公司	6,792.45	6,113.2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349,391.17	13,033,322.85		



4、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93,725,901.10	85.39	14,811,777.04	151,797,271.02	81.85	4,553,918.14
1 至 2 年	63,284,625.42	10.95	6,328,462.55	24,093,503.81	12.99	2,409,350.38
2 至 3 年	16,046,471.35	2.78	6,418,588.54	7,738,184.50	4.17	3,095,273.80
3 至 4 年	3,660,695.77	0.63	2,196,417.46	1,120,831.74	0.60	672,499.04
4 至 5 年	710,291.97	0.12	568,233.38	6,255.84		5,004.67
5 年以上	758,380.94	0.13	758,380.94	731,142.68	0.39	731,142.68
合计	578,186,366.55		31,081,860.11	185,487,189.59		11,467,188.71

(2) 其他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529,095.43		5,005,349.00	
合计	529,095.43		5,005,349.0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遂宁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23,715.95	34.08	6,063,711.48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6,702,972.01	2.82	501,089.16
北京北控京奥建设有限公司	16,484,917.17	2.78	1,648,491.72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5,708,134.31	2.65	471,244.03
江苏园博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437,787.25	2.43	433,133.62
合计	265,457,526.69	44.76	9,117,670.01

(五)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838,672.82	24,693,3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12,838,672.82	24,693,300.00

(六)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0,191,713.77	70.86		66,058,158.75	66.02	
1 至 2 年	392,868.32	0.92		34,007,889.42	33.98	
2 至 3 年	12,024,062.00	28.22				
3 年以上	1,662.21			1,662.21		
合计	42,610,306.30	100.00		100,067,710.38	100.00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	12,017,807.64	2 至 3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12,017,807.64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	21,128,276.68	49.58	
中发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4,717,116.93	11.07	
中建八局西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52,602.16	6.46	
东方亮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09,598.90	0.73	
北京泰和广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97,910.96	0.70	
合计	29,205,505.63	68.54	

(七)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56,230,781.22	1,629,822,343.08
合计	1,556,230,781.22	1,629,822,343.08

(八)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5,125,702.76	12,992,863.87
应收股利	750,000.00	2,085,784.24
其他应收款项	60,286,034.82	62,649,702.26
合计	76,161,737.58	77,728,350.37

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5,125,702.76	12,992,863.87
合计	15,125,702.76	12,992,863.87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750,000.00	2,085,784.24		
其中：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0	2,085,784.24	未到收回时点	否
合计	750,000.00	2,085,784.24		



3、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263,598.98	15,026.28	15,687,284.66	28,082.68
1 至 2 年	13,131,264.16	79,002.27	45,902,201.18	54,504.63
2 至 3 年	33,058,714.46	215,238.52	58,566.70	
3 至 4 年	57,487.26		84,237.03	
4 至 5 年	84,237.03			
5 年以上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60,595,301.89	309,267.07	62,732,289.57	82,587.3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595,301.89	100.00	309,267.07	0.51	62,732,289.57	100.00	82,587.31	0.13	62,649,702.26
其中：信用风险组合	1,828,994.90	3.02	309,267.07	16.91	1,481,135.71	2.36	82,587.31	5.58	1,398,548.40
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766,306.99	96.98			61,251,153.86	97.64			61,251,153.86
合计	60,595,301.89	100.00	309,267.07		62,732,289.57	100.00	82,587.31		62,649,702.2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875.88	27.39	15,026.28	936,089.41	63.20	28,082.68
1 至 2 年	790,022.72	43.19	79,002.27	545,046.30	36.80	54,504.63
2 至 3 年	538,096.30	29.42	215,238.52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828,994.90		309,267.07	1,481,135.71		82,587.31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58,766,306.99			61,251,153.86		
合计	58,766,306.99			61,251,153.86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8,082.68	54,504.63		82,587.3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3,492.18	23,492.18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435.78	216,243.98		226,679.7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5,026.28	294,240.79		309,267.07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687,284.66	46,045,004.91	1,000,000.00	62,732,289.57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130,254.33	5,130,254.33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764,806.26			4,764,806.26
本期终止确认	-2,058,237.61	-4,843,556.33		-6,901,793.94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3,263,598.98	46,331,702.91	1,000,000.00	60,595,301.8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文安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保证金	6,902,511.02	2至3年	11.3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6,231,900.00	2至3年	10.28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40,000.00	2至3年	7.99	
北京青云祥合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45,180.00	2至3年	3.71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1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2.82	
合计		21,929,591.02		36.19	

(九)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29,121.66		2,229,121.66	773,058.45		773,058.4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651,401.85		651,401.85			
库存商品(产成品)	641,764.44		641,764.44	343,032.10		343,032.10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9,011.26		29,011.26			
合同履约成本(新准则适用)	67,208,805.85		67,208,805.85	97,321,679.73		97,321,679.73
其他				4,850,037.76		4,850,037.7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70,760,105.06		70,760,105.06	103,287,808.04		103,287,808.04

(十)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业务	853,565,709.09	8,535,657.09	845,030,052.00	867,587,267.71	8,675,872.68	858,911,395.03
合计	853,565,709.09	8,535,657.09	845,030,052.00	867,587,267.71	8,675,872.68	858,911,395.03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业务	8,675,872.68		140,215.59	8,535,657.09
合计	8,675,872.68		140,215.59	8,535,657.09

(十一)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28,336.77	373,540.53
预缴税金	11,289,624.84	4,493,696.52
合计	11,817,961.61	4,867,237.05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66,244,622.38	53,321,374.41	100,561,560.91	19,004,435.88
小计	66,244,622.38	53,321,374.41	100,561,560.91	19,004,435.8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66,244,622.38	53,321,374.41	100,561,560.91	19,004,435.88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108,328,940.00	66,244,622.38		92,700,000.00	53,321,374.41			-6,329,661.39	1,531,899.52		19,004,435.88	
一、联营企业	108,328,940.00	66,244,622.38		92,700,000.00	53,321,374.41			-6,329,661.39	1,531,899.52		19,004,435.88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795,648.00	7,641,443.20			1,039,015.82				621,899.52		8,058,559.50	
北京筑邦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6,733,292.00	9,340,388.47			-368,552.94						8,971,835.53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3,235,036.19			-350,995.34				910,000.00		1,974,040.85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2,700,000.00	46,027,754.52		92,700,000.00	53,001,906.87			-6,329,661.39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北京中设光环境 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环境 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北京筑邦环境景 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 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 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环境景观 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 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 研究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96,185.96	374,243,086.70	1,677,839,731.42	70,188,287.93	13,227,675.05	353,772,929.95	170,206,053.75	13,227,675.05	70,188,287.93	353,772,929.95
非流动资产	35,581.43	6,179,345.01	752,638.63	161,287,241.06	42,017.22	6,479,496.98	1,155,826.64	42,017.22	161,287,241.06	6,479,496.98
资产合计	8,531,767.39	380,422,431.71	1,683,592,370.05	231,475,528.99	13,269,692.27	360,252,426.93	171,361,880.39	13,269,692.27	231,475,528.99	360,252,426.93
流动负债	2,891,650.66	356,720,786.11	1,422,046,618.49	45,089,868.00	4,026,731.72	337,777,594.00	143,890,149.59	4,026,731.72	45,089,868.00	337,777,594.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891,650.66	356,720,786.11	1,422,046,618.49	45,089,868.00	4,026,731.72	337,777,594.00	143,890,149.59	4,026,731.72	45,089,868.00	337,777,594.00
净资产	5,640,116.73	23,701,645.60	26,387,751.56	186,385,660.99	9,242,960.55	22,474,832.93	27,471,730.80	9,242,960.55	186,385,660.99	22,474,832.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74,040.85	8,058,559.50	8,971,835.53	63,371,124.74	3,235,036.19	7,641,443.20	9,340,388.47	3,235,036.19	63,371,124.74	7,641,443.2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74,040.85	8,058,559.50	8,971,835.53	46,027,754.52	3,235,036.19	7,641,443.20	9,340,388.47	3,235,036.19	46,027,754.52	7,641,443.2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901,343.66	676,011,561.03	155,221,644.99	110,082,788.19	2,804,268.38	548,110,252.39	188,594,883.13	2,804,268.38	110,082,788.19	548,110,252.39
净利润	-1,000,885.16	3,017,461.51	-652,855.94	115,587.95	1,293,809.86	4,026,235.33	1,000,618.56	1,293,809.86	115,587.95	4,026,235.3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00,885.16	3,017,461.51	-652,855.94	115,587.95	1,293,809.86	4,026,235.33	1,000,618.56	1,293,809.86	115,587.95	4,026,235.33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股利	910,000.00	621,899.52			525,000.00	390,869.82		525,000.00		390,869.82



(十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中设原科安防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990,000.00
中铁建科江门人才岛投资有限公司	229,417.51	229,417.51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00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754,670.00	4,754,670.00
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信托服务	1,883,250.00	
合计	6,867,337.51	8,174,087.51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32,720.14		1,332,720.14	
其中：1、房屋、建筑物	1,332,720.14		1,332,720.1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411,482.70	29,014.92	440,497.62	
其中：1、房屋、建筑物	411,482.70	29,014.92	440,497.62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921,237.44			
其中：1、房屋、建筑物	921,237.44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1、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921,237.44			
其中：1、房屋、建筑物	921,237.44			

(十五)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2,910,790.15	36,345,761.73
固定资产清理		24,900.00
合计	42,910,790.15	36,370,661.7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8,899,484.68	17,442,001.94	852,388.38	125,489,098.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32,720.14		1,332,720.14
机器设备	2,635,183.14	7,106.18		2,642,289.32
运输工具	5,152,420.35			5,152,420.3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94,631,991.81	16,005,094.14	852,388.38	109,784,697.57
办公设备	6,479,889.38	97,081.48		6,576,970.86
二、累计折旧合计:	72,553,722.95	10,834,354.10	809,768.96	82,578,308.0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3,135.34		443,135.34
机器设备	531,153.37	301,045.88		832,199.25
运输工具	3,136,315.44	506,546.55		3,642,861.99
电子设备	63,395,503.70	9,353,889.67	809,768.96	71,939,624.41
办公设备	5,490,750.44	229,736.66		5,720,487.1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345,761.73			42,910,790.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9,584.80
机器设备	2,104,029.77			1,810,090.07
运输工具	2,016,104.91			1,509,558.36
电子设备	31,236,488.11			37,845,073.16
办公设备	989,138.94			856,483.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345,761.73			42,910,790.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9,584.80
机器设备	2,104,029.77			1,810,090.07
运输工具	2,016,104.91			1,509,558.36
电子设备	31,236,488.11			37,845,073.16
办公设备	989,138.94			856,483.76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固定资产清理		24,900.00	报废处置
合计		24,900.00	

(十六)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395,030.28	34,728,662.53		62,123,692.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395,030.28	34,728,662.53		62,123,692.81
二、累计折旧合计:	9,469,050.96	14,597,271.32		24,066,322.2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469,050.96	14,597,271.32		24,066,322.2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925,979.32			38,057,370.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925,979.32			38,057,370.5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925,979.32			38,057,370.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925,979.32			38,057,370.53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62,213,859.54	757,779.65	1,000.00	62,970,639.19
其中：软件	31,775,759.54	267,079.65		32,042,839.19
专利权	30,431,100.00	490,700.00		30,921,800.00
商标权	6,000.00			6,000.00
著作权	1,000.00		1,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9,637,521.36	2,697,228.66	774.69	52,333,975.33
其中：软件	19,199,721.64	2,688,836.74		21,888,558.38
专利权	30,431,100.00	8,316.95		30,439,416.95
商标权	6,000.00			6,000.00
著作权	699.72	74.97	774.6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341,588.05			341,588.05
其中：软件	341,588.05			341,588.05
专利权				
商标权				
著作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234,750.13			10,295,075.81
其中：软件	12,234,449.85			9,812,692.76
专利权				482,383.05
商标权				
著作权	300.28			



(十八)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基于地域适应性的城市设计方法研究——以新藕为例		2,875,981.33			2,875,981.33	
老年人身体特征类族类技术后厨家庭厨房环境研究与综合示范		2,707,320.01			2,707,320.01	
电气施工图通用图库 01-配电箱及消防系统深化设计 V1.0		2,634,940.06			2,634,940.06	
生活热水系统消毒设备模块化设计		2,573,784.82			2,573,784.82	
设计牵头 EPC 总承包模式设计方工作界面确定		2,491,277.09			2,491,277.09	
口腔诊室通风系统统设计优化研究		2,455,397.93			2,455,397.93	
海外 EPC 项目关键设计流程研究		2,436,937.33			2,436,937.33	
医疗建筑智能化系统的研究与应用		2,369,453.84			2,369,453.84	
建筑工程造价指标研究		2,354,732.38			2,354,732.38	
烟草工业企业碳减排技术研究		2,329,519.61			2,329,519.61	
装修工程中照明系统的选点研究		2,294,495.30			2,294,495.30	
单层地面出入口建筑全装配式结构系统研究		2,273,339.41			2,273,339.41	
平安人街及沿线历史演变与发展研究		2,271,801.90			2,271,801.90	
建筑室内空调冷热负荷时间和空间分布及空调末端布置原则研究		2,263,292.88			2,263,292.88	
复杂高层建筑基础设计关键技术研究		2,255,611.26			2,255,611.26	
翼缘为圆管的变形工字钢梁的静力性能研究		2,196,762.30			2,196,762.30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办公类建筑设计智能化基地一阶段的数字化油饰		2,133,648.90		2,133,648.90		
铜板钢结构建筑室外产品研发		2,068,251.96		2,068,251.96		
数据中心热点技术研究		2,063,978.40		2,063,978.40		
装配式高层混凝土建筑 BIM 正向设计研究		2,046,231.78		2,046,231.78		
给排水施工图纸用图研究-外线-小区年流顶覆土内管线设计		2,040,516.23		2,040,516.23		
室内空间 BIM 正向设计在工程中的应用价值研究		1,949,109.49		1,949,109.49		
装配式一体化消防通风系统		1,945,685.96		1,945,685.96		
办公空间的装配式装配模块研发		1,922,632.83		1,922,632.83		
关于大型综合交通枢纽站提升的研究		1,905,507.94		1,905,507.94		
被动式住宅建筑设计研究		1,874,085.87		1,874,085.87		
建筑到现场服务指南研究		1,853,507.76		1,853,507.76		
暖通专业排潮系统施工图纸表观研究		1,850,219.92		1,850,219.92		
插架柱体系数值模拟研究		1,800,732.07		1,800,732.07		
其他		99,195,182.33		99,195,182.33		
合计		165,433,938.89		165,433,938.89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租摊销	485,908.09	59,366.36	423,797.42		121,477.03	
装修费	74,453.54		61,652.20		12,801.34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873,352.81	3,792,779.95	1,120,753.09		7,545,379.67	
郡都大厦新办公楼装修款		966,094.50	483,047.25		483,047.25	
房屋租金		853,170.76	355,487.82		497,682.94	
办公楼装修款		643,527.56	128,705.51		514,822.05	
租入办公用房装修费		183,265.57	11,107.00		172,158.57	
首汽约车	59,373.71		25,034.61		34,339.10	
北矿商务楼装修		1,156,132.71	101,810.55		1,054,322.16	
经营租赁预付租金	56,217.54		56,217.54			
合计	5,549,305.69	7,654,337.41	2,767,612.99		10,436,030.11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8,273,633.74	54,190,831.33	10,541,987.67	42,469,834.34
资产减值准备	8,140,263.31	53,301,695.17	10,246,351.79	41,287,290.84
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当期损益部分	104.50	696.66	87,902.08	351,608.30
其他	133,265.93	888,439.50	207,733.80	830,935.2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73,790.04	295,160.15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73,790.04	295,160.15		

(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鄂尔多斯房产	1,327,173.08	3,598,438.22
合计	1,327,173.08	3,598,438.22



(二十二)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06,314,340.51	967,555,177.90
1—2 年 (含 2 年)	46,356,725.97	177,361,399.60
2—3 年 (含 3 年)	2,106,863.11	5,151,202.22
3 年以上	2,005,279.34	2,389,103.30
合计	1,356,783,208.93	1,152,456,883.0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9,315,843.90	未到支付时间
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4,139,239.98	未到支付时间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6,348,500.00	未到支付时间
万源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271,460.74	未到支付时间
邯郸市兴涛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1,693,708.20	未到支付时间
江西航天鄱湖云科技有限公司	929,805.86	未到支付时间
北京鸿海金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46,224.63	未到支付时间
重庆恒元展示设计制作有限公司	652,705.96	未到支付时间
重庆海狼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16,665.97	未到支付时间
优积建筑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597,352.25	项目未完成结算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76,543.50	未到支付时间
中诚恒业河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1,762.33	项目未完成结算
上海迅铸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008.50	项目未完成结算
唐山盛尔森商贸有限公司	227,137.35	未到支付时间
深圳市建业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222,594.95	未到支付时间
合计	48,844,554.12	

(二十三)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6,976.07	435,914.86
1 年以上		
合计	406,976.07	435,914.86



(二十四)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计业务	528,498,280.29	810,136,471.50
工程施工业务	58,623,487.55	45,467,496.29
产品销售业务	892,682.22	7,412,972.36
技术咨询业务	6,366,498.03	1,811,910.38
其他业务	58,721,481.77	43,151,123.90
合计	653,102,429.86	907,979,974.43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6,189,289.75	1,003,630,692.80	1,056,647,902.05	83,172,080.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996,708.75	173,739,411.53	172,063,504.92	9,672,615.36
三、辞退福利		377,928.32	377,928.3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7,455,000.00		275,000.00	7,180,000.00
合计	151,640,998.50	1,177,748,032.65	1,229,364,335.29	100,024,695.8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383,232.66	720,305,173.97	779,688,406.63	
二、职工福利费		39,816,798.93	39,816,798.93	
三、社会保险费	4,941,455.38	74,086,902.49	73,521,597.28	5,506,760.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49,581.22	71,976,455.30	71,343,114.09	5,382,922.43
工伤保险费	191,874.16	2,093,767.23	2,161,803.23	123,838.16
生育保险费		16,679.96	16,679.96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38,175.00	79,561,161.60	79,555,672.60	43,66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323,041.14	25,941,674.78	21,127,392.24	68,137,323.6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8,503,385.57	63,918,981.03	62,938,034.37	9,484,332.23
合计	136,189,289.75	1,003,630,692.80	1,056,647,902.05	83,172,080.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7,754,375.86	106,619,718.38	105,197,411.34	9,176,682.90
二、失业保险费	242,332.89	3,357,678.74	3,313,235.09	286,776.54
三、企业年金缴费		63,762,014.41	63,552,858.49	209,155.92
合计	7,996,708.75	173,739,411.53	172,063,504.92	9,672,615.36

(二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258,999.57	80,399,891.33	80,646,010.75	6,012,880.15
企业所得税	35,090,739.69	79,984,778.16	113,021,212.07	2,054,305.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0,805.69	5,256,565.74	5,442,936.85	234,434.58
房产税		15,807.38	15,807.38	
土地使用税		907.92	907.92	
个人所得税	43,090,937.10	50,978,430.23	72,591,498.12	21,477,869.2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03,291.71	3,787,069.96	3,916,584.52	173,777.15
印花税	37,474.88	1,569,514.65	1,606,989.53	
车船税		14,010.00	14,010.00	
合计	85,202,248.64	222,006,975.37	277,255,957.14	29,953,266.87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364,632.16
其他应付款项	31,187,877.68	22,744,416.63
合计	31,187,877.68	34,109,048.79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364,632.16
合计		11,364,632.16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60,503.99	173,023.01
应付单位押金	10,000.00	10,000.00
代收代付其他款项	6,553,446.54	5,421,504.95
其他	7,994,333.67	5,322,865.39
专家费	7,100.00	7,000.00
社保个人部分	79,001.65	39,563.52
房租押金	542,153.80	323,403.86
单位往来	15,841,338.03	11,447,055.90
合计	31,187,877.68	22,744,416.6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902,511.03	未到支付时间
浙江联合建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55,000.00	未到支付时间
北京中和建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36,193.04	房租押金
多棱名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97,500.00	质保金未到期
北京星巴克咖啡有限公司	50,000.00	未到支付时间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8,490.88	未到支付时间
《建筑学报》杂志社有限公司	29,966.00	房租押金
北京英红建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809.26	质保金未到期
合计	8,148,470.21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新租赁准则适用）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10,083,171.59	7,245,863.81
合计	10,083,171.59	7,245,863.81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938,092.92	456,964.47
增值税重分类金额		9,275,920.19
合计	10,938,092.92	9,732,884.66

(三十)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4,717,782.94	18,812,998.01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912,615.81	887,018.69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83,171.59	7,245,863.81
租赁负债净额	22,721,995.54	10,680,115.51

(三十一)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16,491,000.00	73,292.90	25,790,292.90	90,774,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16,491,000.00	73,292.90	25,790,292.90	90,774,000.00

(三十二)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21,000.00	26,891,293.09	26,912,293.09	
国家拨入科研经费	44,174,834.29	18,840,619.24	36,505,760.38	26,509,693.15
合计	44,195,834.29	45,731,912.33	63,418,053.47	26,509,693.15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稳岗补贴	21,000.00	123,219.40	144,219.40
资产补助		198,073.69	198,073.69
财政部拨事业费		24,160,000.00	24,160,000.00
天津市河西区兑现 2020 年度第二批“一事一议”企业扶持		2,410,000.00	2,410,000.00
合计	21,000.00	26,891,293.09	26,912,293.09



(三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30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0	100.00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0	100.00

(三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80,581,770.77	6,170,654.80	22,762,414.11	63,990,011.46
二、其他资本公积	15,431,109.76	-10,155,636.55	6,329,661.39	-1,054,188.18
三、廉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9,191.91			39,191.91
合计	96,052,072.44	-3,984,981.75	29,092,075.50	62,975,015.19
其中：国有资本公积				

注：1、本公司联营企业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无偿划转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导致资本公积-资本（或股本）溢价减少 22,454,487.21 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6,329,661.39 元。

2、本期子公司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本期增资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6,016,691.35 元。

3、根据中设建咨国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规定，本公司收购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中设建咨国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设建咨”）100%股权，形成资本公积-资本（或股本）溢价 153,963.45 元，形成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0,155,636.55 元。

(三十五)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1,019,689.97	11,019,689.97		
合计		11,019,689.97	11,019,689.97		

(三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92,303,551.23	36,721,126.20		129,024,677.43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92,303,551.23	36,721,126.20		129,024,677.43

(三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期初余额	388,081,868.84	277,245,239.66
本期增加额	357,625,641.99	213,842,151.07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57,625,641.99	213,842,151.07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151,916,829.25	103,005,521.89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36,721,126.20	21,470,718.97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15,195,703.05	81,534,802.92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末余额	593,790,681.58	388,081,868.84

(三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3,004,390,586.40	2,248,311,080.68	3,408,711,467.54	2,806,695,617.65
工程设计	2,068,911,008.10	1,380,401,960.59	2,112,838,469.48	1,634,577,725.07
工程施工及总包	702,616,530.41	679,295,512.89	1,119,382,134.23	1,069,500,768.39
产品销售(含软件、期刊发行)	70,244,059.01	61,546,486.07	17,647,012.72	11,971,362.29
技术咨询	127,252,762.41	92,064,918.35	114,067,565.03	52,132,162.29
课题收入	34,024,450.98	34,024,450.98	43,293,656.29	37,481,515.98
其他服务	1,341,775.49	977,751.80	1,482,629.79	1,032,083.63
2、其他业务小计	8,125,693.73	10,205,550.54	8,509,405.85	9,861,869.76
其他业务收入-房租	7,644,432.23	10,205,550.54	4,698,341.08	3,430,011.38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	481,261.50		3,811,064.77	6,431,858.38
合计	3,012,516,280.13	2,258,516,631.22	3,417,220,873.39	2,816,557,487.41



(三十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44,267.44	1,032,249.23
差旅住宿费		55,758.79
租赁物业费及水电费		32,528.57
业务招待费	8,078.50	45,609.60
办公及会议费		2,563.02
其他费用	16,037.74	22,333.79
合计	968,383.68	1,191,043.00

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437,622.10	101,010,310.77
折旧摊销费	5,446,778.55	5,039,858.84
租赁物业费及水电费	8,078,618.37	7,930,729.62
办公及会议费	4,663,823.19	3,456,267.27
差旅住宿费	1,329,871.39	966,611.12
党建支出	206,374.99	428,495.12
中介服务费	3,677,996.85	2,053,061.96
机动车费用	188,193.18	337,212.33
业务招待费	273,860.25	248,667.31
软件信息化费用	504,202.98	319,825.24
广告宣传费	2,392,029.34	1,163,319.60
咨询费	2,776,946.21	2,808,447.63
诉讼费用	21,491.00	50,069.81
其他费用	14,983,570.83	22,171,088.80
合计	142,981,379.23	147,983,965.42

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3,910,635.43	131,855,091.26
材料费	2,390,492.71	1,813,668.72
测试化验加工费	2,351,982.73	4,583,709.72
折旧费用	499,197.44	431,510.26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拨科研经费	588,161.74	1,335,434.32
其他费用	13,693,468.84	16,516,039.99
不构成资产的设备费		26,548.67
合计	163,433,938.89	156,562,002.94

4、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533,559.00	1,535,639.9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21,915,716.26	21,496,636.8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92,001.78	617,054.97
其中：汇兑收益	292,001.78	31,029.16
汇兑损失		648,084.13
其他	5,741,966.33	5,932,849.95
合计	-14,932,192.71	-13,411,091.96

(四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计扣除的进项税	11,164,659.15	13,768,060.7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27,772.69	1,183,731.97
当地政府扶持政策		65,000.00
减免税费	80,517.64	3,990.74
收北京西城区发改委奖励		400,000.00
政府拨付资金	2,960,978.32	2,581,616.35
合计	14,833,927.80	18,002,399.82

(四十一)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924,138.38	3,937,524.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34,814.44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342.47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86,552.77
其他	258,165.59	1,852,133.81

财务报表附注 第 78 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6,606,630.32	1,768,290.92

(四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6,071.79	-351,608.30
合计	646,071.79	-351,608.30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154,619.92	-26,524,916.68
合计	-12,154,619.92	-26,524,916.68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0,215.59	9,052,389.66
其他		601,564.80
合计	140,215.59	9,653,954.46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清理损益		309,647.44	
固定资产-车辆处置收益	67,927.89	98,952.43	67,927.89
合计	67,927.89	408,599.87	67,927.89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17,068.98	389,030.63	417,068.98
在职免税工资		102,500.00	
无法支付的款项		812,089.02	
在职人员工资-外单位奖金		943,371.00	
赔偿款	330,416.62	1,150,948.09	330,416.62

财务报表附注 第 79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747,485.60	3,397,938.74	747,485.60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026.49	629,579.57	41,026.49
对外捐赠	1,354,500.00	1,200,000.00	1,354,5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款支出	134,991.17	14,594.05	134,991.17
其他	4,517.39	40,150.00	4,517.39
合计	1,535,035.05	1,884,323.62	1,535,035.05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2,274,197.74	86,714,129.06
递延所得税调整	2,342,143.97	-4,040,337.98
其他		
合计	74,616,341.71	82,673,791.08

(四十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8,000.00		-858,000.00	3,066,000.00		3,066,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58,000.00		-858,000.00	3,066,000.00		3,066,000.00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58,000.00		-858,000.00	3,066,000.00		3,066,000.00

(五十)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2,413,243.64	216,513,137.81
加：资产减值损失	-140,215.59	-9,653,954.46
信用减值损失（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12,154,619.92	26,524,916.68

财务报表附注 第 80 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311,324.16	9,876,549.04
使用权资产折旧(新租赁准则适用)	14,597,271.32	9,469,050.96
无形资产摊销	2,697,228.66	2,905,401.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67,612.99	1,424,11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927.89	-408,599.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026.49	629,579.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6,071.79	351,608.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5,441.36	1,491,908.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06,630.32	-1,768,29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8,353.93	-4,040,337.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790.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30,151.68	-8,098,013.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9,581,103.29	-515,296,259.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6,704,125.58	344,384,316.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2,749.63	74,255,124.1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8,769,912.80	258,779,931.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8,779,931.28	159,718,667.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556,230,781.22	1,629,822,343.0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629,822,343.08	1,751,908,597.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601,580.34	-23,024,991.2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8,769,912.80	258,779,931.28
其中:库存现金		2,620.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8,769,912.80	258,777,311.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现金等价物	1,556,230,781.22	1,629,822,343.08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5,000,694.02	1,888,602,274.3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3.47
其中：美元	20.60	6.96	143.47

(五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08,295.31	保函保证金
合计	4,708,295.31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结清的保函余额为 224,863,966.38 元。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国有股份有限公司	270,800.00	100.00	100.00

注：本企业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	设计、咨询	1,333.3334	75.00	75.00
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服务	500.00	100.00	100.00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设计、咨询	500.00	60.00	60.00
中旭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设计、咨询	3,000.00	100.00	100.00

(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1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	北京	1,000.00	34.00
2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	北京	3,000.00	34.00
3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北京	600.00	35.00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CPGConsultants (Macau) Pre Ltd	同一最终控制方
新工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新工(中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铁建科(江门)人才岛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深圳中深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北雄安中设同舟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北京世纪图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国标准图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亚太建设科技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人才培训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州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五)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北京国标准图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78,689.61	0.04		
北京国标准图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71,320.75	0.04	503,053.76	0.28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3,043,239.32	1.74		
广州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235,966.98	0.13		
国建传媒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9,708.74	0.01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19,651,283.74	11.23	18,445,996.84	10.24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2,605,558.49	1.49	335,235.85	0.19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965,042.46	0.55	235,849.06	0.13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773,584.91	0.44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28,851,181.48	16.49	48,008,594.81	26.65
中国建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10,043,514.28	5.74	2,161,078.10	1.20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2,804,031.30	1.60	2,744,278.20	1.52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573,383.04	0.33	18,445,996.84	10.24
CPG Corporation Pte.Ltd.(CNY)(Ind)	采购劳务	市场价	6,963,292.46	3.98		
亚太建设科技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209,622.64	0.12	110,829.29	0.06
中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总部)	采购劳务	市场价	74,992,571.37	42.86	74,898,926.36	41.58
北京世纪图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309,433.96	0.18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9,179,924.51	5.25	301,886.78	0.17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新工(中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1,774,226.41	1.01	1,941,661.26	1.08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932,556.59	0.53	6,782,811.32	3.77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建分院	采购劳务	市场价	849,056.60	0.49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557,358.50	0.32	3,275,283.04	1.82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5,037,085.93	2.88		
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公允	875,540.31	0.50	827,089.10	0.46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公允	85,022.56	0.05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费	公允	197,701.03	0.11	181,415.76	0.10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费	公允	8,199.97	0.00	88,681.19	0.05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分包支出	市场定价	475,471.69	0.27	739,245.28	0.41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电脑	市场价	25,698.96	0.01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价	881,002.24	0.50		
优积建筑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	按市场价格确定	1,907,925.62	1.09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业务	按市场价格确定			100,000.00	0.06
合计			174,968,196.45		180,127,912.84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广州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69,811.33	1.25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69,811.32	0.58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30,188.68	1.12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7,009,367.50	23.75	9,841,118.93	94.84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446,226.42	1.51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592,711.73	2.01	9,811.32	0.09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169,811.32	3.96	283,018.86	2.73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打图复印费	公允	9,956.89	0.03	55,178.30	0.53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打图复印费	公允	4,355.38	0.01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打图复印费	公允	798.11	0.00	181,415.76	1.75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打图复印费	公允	700.47	0.00	6,136.79	0.06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打图复印费	公允	9,861.08	0.03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收入	市场定价	1,984,362.68	6.72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咨询收入	市场定价	19,756.17	0.07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咨询收入	市场定价	27,245.76	0.09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咨询收入	市场定价	501,146.27	1.70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收入	市场定价	83,773.79	0.28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咨询收入	市场定价	9,321.84	0.03		
北京国建标工程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收入	市场定价	471.70	0.00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含监理、项目管理)业务	市场价	14,143,896.79	47.93		
江门人才岛全岛开发建设项目	技术咨询(含监理、项目管理)业务	市场价	2,556,000.00	8.66		
北京国建标工程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含监理、项目管理)业务	市场价	42,500.00	0.14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含监理、项目管理)业务	市场价	1,118.76	0.00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业务	按市场价格确定	27,000.00	0.09		
合计			29,510,193.99		10,376,679.96	

财务报表附注 第 86页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125,702.77		12,992,863.87			
合计		15,125,702.77		12,992,863.87			
应收账款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4,253.67		896.50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50,000.00					
	北京国建标工程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71,659.20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3.11					
合计		426,135.98		896.50			
应收股利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0		2,085,784.24			
合计		750,000.00		2,085,784.24			
预付账款							
	河北峰安中设同舟科技有限公司	108,935.78		102,710.71			
合计		108,935.78		102,710.71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6,230,781.22		1,628,813,720.39			
合计		1,556,230,781.22		1,628,813,720.39			
其他应收款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735,338.49		79,330.54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72,348.10		80,652.00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86,556.00		19,680.00			
	新工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本部)	656,320.52		504,121.52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9,706,755.11		20,220,025.36			
	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人才培训中心	14,800.00		7,400.00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55.94			
合计		21,372,118.22		20,912,765.36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提供担保
应付账款					
	CPG Corporation Pte.Ltd.	4,196,433.95			
	优积建筑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597,352.25	597,352.25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7,121,304.17	6,348,500.00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88,246.76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232,353.97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245,891.51			
	中广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6,148,082.14	7,484,299.21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447,028.30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建分院	1,226,415.09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76,157.29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359,417.40			
合计		47,338,682.83	14,430,151.46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世纪图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8,883.38	115,118.44		

财务报表附注 第 88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提供担保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40,918.89			
	北京国标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92,941.68			
合计		3,322,743.95	115,118.44		

(七) 资金集中管理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56,230,781.22		1,628,813,720.39	
合计	1,556,230,781.22		1,628,813,720.39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43,346,708.45	14,462,814.02	163,858,200.22	19,302,678.74
1至2年	67,684,289.11	12,833,864.71	28,823,997.40	7,335,687.10
2至3年	20,776,964.94	11,094,090.57	7,318,458.96	2,991,945.85
3至4年	3,322,865.77	1,993,719.46	1,053,727.63	709,094.83
4至5年	500,559.36	400,447.49		
5年以上	133,235.85	133,235.85	395,645.00	395,645.00
合计	535,764,623.48	40,918,172.10	201,450,029.21	30,735,051.52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49,391.17	2.68	13,033,322.85	90.83	21,748,629.77	10.80	20,258,054.09	93.16	1,490,575.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1,415,232.31	97.32	27,884,849.25	5.35	179,701,399.44	89.20	10,476,997.43	5.84	169,224,402.01
其中：信用风险组合	521,319,171.94	97.30	27,884,849.25	5.35	179,701,399.44	89.20	10,476,997.43	5.83	169,224,402.01
无风险组合	96,060.37	0.02			96,060.37				
合计	535,764,623.48	100.00	40,918,172.10		201,450,029.21	100.00	30,735,051.52		170,714,977.69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重庆恒大鑫源置业有限公司	3,262,504.79	2,936,254.3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唐山恒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03,590.99	1,893,231.89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乌鲁木齐恒大水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880,739.68	1,692,665.7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恒大鑫源置业有限公司	1,566,070.58	1,409,463.52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通辽市人民政府基本建设办公室	1,043,387.16	1,043,387.16	100.00	债务人付款可能性小
公主岭嘉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16,500.12	734,850.1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济南恒大城置业有限公司	744,170.11	669,753.10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廊坊市苏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9,227.72	575,304.95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贵阳市白云区锐驰体育有限公司	603,773.58	543,396.22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恒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512,926.11	461,633.50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恒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393,225.61	353,903.05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唐山恒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70,865.79	153,779.21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通辽市人民政府基本建设办公室	145,320.75	145,320.75	100.00	债务人付款可能性小
北京恒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93,848.26	84,463.43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373,239.92	335,915.94	9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349,391.17	13,033,322.85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442,027,305.35	84.78	13,260,819.16	148,063,512.07	82.40	4,441,905.36
1 至 2 年	60,124,849.86	11.53	6,012,484.99	23,257,388.21	12.94	2,325,738.82
2 至 3 年	15,210,355.75	2.92	6,084,142.30	7,210,855.19	4.01	2,884,342.08
3 至 4 年	3,322,865.77	0.64	1,993,719.46	861,581.99	0.48	516,949.19
4 至 5 年	500,559.36	0.10	400,447.49			
5 年以上	133,235.85	0.03	133,235.85	308,061.98	0.17	308,061.98
合计	521,319,171.94		27,884,849.25	179,701,399.44		10,476,997.43



(2) 其他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96,060.37					
合计	96,060.3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辽宁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23,715.95	37.73	6,063,711.48
北京北控京典建设有限公司	16,484,917.17	3.08	1,648,491.72
江苏园博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437,787.25	2.69	433,133.62
南宁园博园管理中心	10,502,654.62	1.96	4,201,061.85
中国雄安集团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8,418,595.56	1.57	252,557.87
合计	251,967,670.55	47.03	12,598,956.54

(二)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56,230,781.22	1,628,813,720.39
合计	1,556,230,781.22	1,628,813,720.39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5,125,702.76	12,992,863.87
应收股利	750,000.00	2,085,784.24
其他应收款项	59,083,810.37	61,388,205.58
其中：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合计	74,959,513.13	76,466,853.69

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5,125,702.76	12,992,863.87
合计	15,125,702.76	12,992,863.87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750,000.00	2,085,784.24		
其中：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0	2,085,784.24	未到收回时点	否
合计	750,000.00	2,085,784.24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3,175,377.35	15,026.28	15,685,787.98	28,082.68
1至2年	13,077,261.34	79,002.27	45,702,201.18	54,504.63
2至3年	33,058,714.46	215,238.52	58,566.70	
3至4年	57,487.26		24,237.03	
4至5年	24,237.03			
5年以上				
合计	59,393,077.44	309,267.07	61,470,792.89	82,587.3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875.88	27.39	15,026.28	936,089.41	63.20	28,082.68
1至2年	790,022.72	43.19	79,002.27	545,046.30	36.80	54,504.63
2至3年	538,096.30	29.42	215,238.52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828,994.90		309,267.07	1,481,135.71		82,587.31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0,934,485.55			20,987,164.56		
保证金	38,920,893.86			35,573,839.57		
备用金	5,861,231.96			2,543,762.84		
押金	1,847,471.17			884,890.21		
合计	57,564,082.54			59,989,657.18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8,082.68	54,504.63		82,587.3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3,492.18	23,492.18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435.78	216,243.98		226,679.7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5,026.28	294,240.79		309,267.07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685,787.98	45,785,004.91		61,470,792.89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076,251.51	5,076,251.51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624,078.49			4,624,078.49
本期终止确认	-2,058,237.61	-4,643,556.33		-6,701,793.94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3,175,377.35	46,217,700.09		59,393,077.4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文安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保证金	6,902,511.02	2 至 3 年	11.6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6,231,900.00	2 至 3 年	10.49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40,000.00	2 至 3 年	8.15	
北京青云祥合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45,180.00	2 至 3 年	3.78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1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8	
合计		21,929,591.02		36.92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08,804,057.67	10,155,636.55		118,959,694.22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66,244,622.38	53,321,374.41	100,561,560.91	19,004,435.88
小计	175,048,680.05	63,477,010.96	100,561,560.91	137,964,130.1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75,048,680.05	63,477,010.96	100,561,560.91	137,964,130.1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合计	227,238,634.22	175,046,680.05	20,311,273.10	102,855,636.55	51,321,374.41		-6,329,661.39	1,531,899.52		137,964,130.10
1.子公司	118,959,694.22	108,804,057.07	20,311,273.10	10,155,636.55						118,959,694.22
中设安泰(北 京)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国仕人厨卫 厨源有限 公司	11,580,688.76	11,580,688.76								11,580,688.76
中旭建设 计有部责任 公司	89,285,600.00	89,285,600.00	10,155,636.55							99,441,236.55
北京中设康 泰科技有限 公司	4,937,768.91	4,937,768.91								4,937,768.91
中建建咨网 际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	10,155,636.55		10,155,636.55							
3. 联营企业	108,228,940.00	66,244,622.38		92,700,000.00	53,321,374.41		-6,329,661.39	1,531,899.52		19,004,435.88
北京筑邦建 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6,795,648.00	7,641,443.20			1,039,015.82			621,899.52		8,658,559.50
北京筑邦网 林景观工程 有限公司	6,733,295.00	9,340,388.47			-368,532.94					8,971,855.53
北京中设光 环境科技研 究院有限公 司	2,100,000.00	3,235,036.19			-350,995.34			910,000.00		1,974,040.85

财务报表附注 第 98页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中设数字技 术股份有限 公司	92,700,000.00	46,027,754.52		92,700,000.00	53,001,906.87			-6,329,661.39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 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 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 工程有限公司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 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 观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 研究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96,185.96	374,243,086.70	167,839,731.42	70,188,287.93	13,227,675.05	353,772,929.95	170,206,053.75	
非流动资产	35,581.43	6,179,345.01	752,638.63	161,287,241.06	42,017.22	6,479,496.98	1,155,826.64	
资产合计	8,531,767.39	380,422,431.71	168,592,370.05	231,475,528.99	13,269,692.27	360,252,426.93	171,361,880.39	
流动负债	2,891,650.66	356,720,786.11	142,204,618.49	45,089,868.00	4,026,731.72	337,777,594.00	143,890,149.5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891,650.66	356,720,786.11	142,204,618.49	45,089,868.00	4,026,731.72	337,777,594.00	143,890,149.59	
净资产	5,640,116.73	23,701,645.60	26,387,751.56	186,385,660.99	9,242,960.55	22,474,832.93	27,471,730.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 额	1,974,040.85	8,058,559.50	8,971,835.53	63,371,124.74	3,235,036.19	7,641,443.20	9,340,388.47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1,974,040.85	8,058,559.50	8,971,835.53	46,027,754.52	3,235,036.19	7,641,443.20	9,340,388.4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 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901,343.66	676,011,561.03	155,221,644.99	110,082,788.19	2,804,268.38	548,110,252.39	188,594,883.13	

财务报表附注 第 99页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北京中设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设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净利润	-1,000,885.16	3,017,461.51	-652,855.94	115,587.95	1,293,809.86	4,026,235.33	1,000,618.5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00,885.16	3,017,461.51	-652,855.94	115,587.95	1,293,809.86	4,026,235.33	1,000,618.56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10,000.00	621,899.52			525,000.00	390,869.82	



(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819,221,867.72	2,112,922,843.02	3,263,069,561.74	2,709,074,564.51
工程设计(含咨询)	2,036,671,839.76	1,367,828,256.63	2,050,076,087.82	1,591,367,576.64
工程施工及总包	702,616,530.41	679,295,512.89	1,119,349,115.36	1,069,470,391.03
技术咨询(含监理)	42,021,928.45	28,816,245.58	42,221,378.77	8,252,056.29
其他产品销售	3,324,853.97	2,958,376.94	7,814,382.07	2,930,064.28
课题收入	34,024,450.98	34,024,450.98	42,866,616.58	37,054,476.27
其他服务	562,264.15		741,981.14	
2. 其他业务小计	5,133,950.20	4,681,850.26	7,065,489.46	6,431,858.38
其他业务收入-房租	4,841,691.64	4,681,850.26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	292,258.56		7,065,489.46	6,431,858.38
合计	2,824,355,817.92	2,117,604,693.28	3,270,135,051.20	2,715,506,422.89

(六)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924,138.38	3,937,524.3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981,066.99	8,626,497.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51,884.58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342.47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6,441.68
其他	283,339.51	1,980,067.13
合计	1,399,610.59	12,025,762.92

(七)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7,211,261.97	214,707,189.73
加：资产减值损失	-140,215.59	-9,653,954.46
信用减值损失	10,409,800.34	26,209,940.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61,758.31	9,032,630.76
使用权资产折旧(新租赁准则适用)	3,637,526.78	
无形资产摊销	2,657,456.74	2,835,941.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84,550.29	1,395,261.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		-309,647.44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填列)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44,750.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7,252.34	17,949.00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1,088.82	-558.98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399,610.59	-12,025,76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487,764.06	-4,143,483.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51,006,295.58	-8,355,293.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75,405,850.27	-507,276,614.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232,464,489.10	342,249,796.1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69,915.00	55,128,144.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192,080.57	252,988,777.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2,988,777.47	136,511,026.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556,230,781.22	1,628,813,720.3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628,813,720.39	1,751,908,597.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379,636.07	-6,617,126.4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3,192,080.57	252,988,777.4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192,080.57	252,988,777.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1,556,230,781.22	1,628,813,720.39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9,422,861.79	1,881,802,497.86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74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资金、年度财务决算、会计咨询、税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2日



此证照仅供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得作为他用。
扫描二维码,获取更多应用服务。
市场监管总局政务服务平台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编号:0001247

此证书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授权书

兹授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陈勇波合伙人代表本所主任会计师、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先生签署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G211627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授权日期: 2023年4月12日



此证复印件仅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使用。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05年 5月 23日 起

姓名: 陈勇波
Full name: 陈勇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8-15
Date of birth: 1975-08-15
工作单位: 湖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湖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701057508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06年 5月 18日 起

注册编号: 420003204750
No. of Certificate: 420003204750
批准注册日期: 2003年 9月 25日
Approved Register of CPA: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Register: 2003年 9月 2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07年 6月 10日 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08年 5月 08日 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09年 5月 08日 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0年 5月 25日 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1年 5月 25日 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2年 5月 25日 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3年 5月 25日 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4年 5月 25日 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5年 5月 25日 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6年 5月 25日 起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transfer in

同意转入
Agree to transfer in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1081361530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王赞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1883-08-46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2725198308061385
 Identity card No. 41272519830806138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13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王赞
证书编号: 310000061385

年 月 日
/ /



2023 年财务报表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G215128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e.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沪245PL5963N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2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G215128 号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第1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勇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赞



中国·上海

2024年4月19日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74,244,076.39	123,478,208.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4,877,110.60	8,697,572.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5,179,762.59	11,736,127.13
应收账款	(四)	542,036,180.21	356,708,192.71
应收款项融资	(五)	5,760,956.08	12,838,672.82
预付款项	(六)	15,831,153.35	8,724,562.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费	(七)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其他应收款	(八)	65,921,354.98	81,101,766.23
其中: 应收股利		750,000.00	75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九)	20,482,437.30	70,760,105.06
其中: 原材料		1,756,291.69	2,229,121.66
库存商品(产成品)		295,042.73	641,764.44
合同资产	(十)	134,470,913.68	141,220,569.69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一)	1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十二)	1,940,307.89	11,817,961.61
流动资产合计		2,219,370,729.35	2,383,314,520.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19,433,435.13	19,004,435.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四)	6,947,201.52	6,867,337.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五)	43,933,099.55	42,910,790.15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126,787,982.24	125,489,098.24
累计折旧		82,854,882.69	82,578,308.0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六)	22,999,379.89	38,057,370.53
无形资产	(十七)	10,373,823.87	10,295,075.81
开发支出	(十八)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九)	7,419,035.64	10,436,03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	11,195,550.81	8,917,891.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一)		1,327,173.08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301,526.41	137,816,104.66
资产总计		2,341,672,255.76	2,521,130,624.87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青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青健

报表 第1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二十一)	443,858,117.17	435,408,234.59
预收款项	(二十三)	433,680.88	406,976.07
合同负债	(二十四)	444,153,103.62	621,303,425.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五)	95,312,391.45	100,024,695.86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二十六)	60,057,887.36	79,953,266.87
其中: 应交税金		59,302,228.99	28,968,232.48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53,360,925.30	59,564,581.49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八)	10,872,631.53	10,083,171.59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九)	7,583,425.31	10,938,092.92
流动负债合计		1,115,652,162.62	1,267,482,445.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三十)	6,313,455.70	22,721,995.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一)	85,755,000.00	90,774,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三十二)	36,883,438.63	26,509,693.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	13,611.36	113,005.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专项储备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965,505.69	140,118,694.66
负债合计		1,244,617,668.31	1,407,601,139.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三十三)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四)	62,975,015.19	62,975,015.1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九)	15,473,150.00	13,139,150.00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三十五)		
盈余公积	(三十六)	148,190,724.56	129,020,755.84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48,190,724.56	129,020,755.84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七)	590,731,834.22	594,367,719.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7,370,723.97	1,099,502,640.29
少数股东权益		9,683,863.48	14,026,844.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7,054,587.45	1,113,529,485.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41,672,255.76	2,521,130,624.87

企业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石青健

报表 第2页

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石青健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017,276.86	117,900,375.88
△结算各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882.10	2,174,861.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79,762.59	11,736,127.13
应收账款	(一)	458,597,652.23	302,604,373.90
应收款项融资		5,760,956.08	10,888,700.00
预付款项		15,356,096.34	7,830,872.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二)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其他应收款	(三)	71,991,573.31	79,899,541.78
其中: 应收股利		1,287,682.80	75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534,725.23	43,199,647.97
其中: 原材料		620,850.91	852,260.59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134,470,913.68	141,220,569.69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68,472.95	8,065,869.97
流动资产合计		2,114,132,787.65	2,281,751,721.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四)	138,393,129.35	137,964,130.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866,708.42	6,867,337.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362,690.65	39,004,239.51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116,960,665.20	115,872,698.15
累计折旧		76,597,974.55	76,868,458.6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162,787.68	18,754,610.43
无形资产		10,330,632.12	10,249,624.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31,775.06	9,347,36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02,145.63	7,597,834.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7,173.08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949,868.91	231,112,318.84
资产总计		2,340,082,656.56	2,512,864,040.78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青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青健

报表 第3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1,714,448.68	396,252,500.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1,222,183.80	365,886,788.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81,805,238.82	87,863,197.24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55,194,242.76	22,631,617.46
其中：应交税金		54,528,237.79	22,533,666.28
其他应付款		117,960,458.21	160,084,729.97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42,814.37	4,942,814.37
其他流动负债		7,489,471.92	7,282,968.43
流动资产合计		1,070,328,858.56	1,244,944,616.25
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4,186,416.28	8,607,542.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5,755,000.00	90,774,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883,438.63	26,499,175.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11.36	39,215.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838,466.27	125,919,933.35
负债合计		1,197,167,324.83	1,370,864,54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457,948.25	149,457,948.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500,000.00	13,166,0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2,275,251.15	123,105,282.4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2,275,251.15	123,105,282.43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5,687,132.33	556,275,260.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2,915,331.73	1,141,999,491.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40,082,656.56	2,512,864,040.78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报表 第4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95,310,130.78	2,320,874,156.85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八)	2,195,310,130.78	2,320,874,156.85
△利息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11,787,283.22	1,906,011,462.85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九)	1,735,567,359.43	1,566,874,507.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摊: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准备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103,324.54	10,657,897.85
销售费用	(二十九)	964,442.33	968,383.68
管理费用	(二十九)	150,481,232.04	142,981,379.23
研发费用	(三十九)	128,930,598.73	197,461,486.86
财务费用	(三十九)	-13,259,864.85	-14,932,192.71
其中: 利息费用		1,143,792.19	1,533,559.00
利息收入		18,642,389.94	21,915,716.2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0.55	-292,001.78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四十)	45,297,282.67	48,861,425.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928,259.32	-16,606,630.3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5,650.21	-16,924,138.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6,890.89	-78,675.4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1,739,942.16	646,071.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21,579,138.47	-12,154,619.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7,177,365.05	140,215.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111,111.92	67,927.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4,218,385.87	437,817,134.80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六)	2,171,408.48	747,485.60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七)	1,975,722.93	1,535,035.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4,414,071.42	437,029,585.3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八)	37,123,243.90	74,011,289.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290,827.52	363,018,295.56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8,651,930.35	358,198,758.08
少数股东损益		-1,360,902.83	4,819,937.48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7,290,827.52	363,018,295.5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4,000.00	-858,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4,000.00	-858,00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34,000.00	-858,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334,000.00	-858,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1.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9,625,027.52	362,160,295.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985,930.35	357,340,758.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0,902.83	4,819,537.48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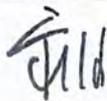
报表 第5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72,143,203.33	2,132,716,791.63
其中: 营业收入	(五)	2,052,143,203.33	2,132,716,791.63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58,067,033.88	1,733,760,064.88
其中: 营业成本	(五)	1,615,265,862.12	1,425,965,666.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追偿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513,628.36	9,672,575.50
销售费用		100,494.05	952,345.94
管理费用		132,394,125.59	120,144,201.84
研发费用		124,957,309.69	192,154,301.81
财务费用		-13,164,385.93	-15,129,027.20
其中: 利息费用		1,356,885.96	1,393,847.36
利息收入		18,667,222.57	21,894,994.5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0.55	-292,001.78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45,518,682.90	47,952,005.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	7,206,421.66	1,399,610.5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5,650.21	-16,924,138.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3,501.4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979.56	17,252.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15,230.11	-10,409,800.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77,365.03	140,215.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111.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328,541.29	438,056,010.68
加: 营业外收入		2,144,000.44	747,342.85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1,973,206.82	1,489,491.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499,334.91	437,313,862.36
减: 所得税费用		33,799,647.69	70,141,816.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699,687.22	367,172,046.0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191,699,687.22	367,172,046.0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4,000.00	-858,00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34,000.00	-858,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334,000.00	-858,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4,033,687.22	366,314,046.04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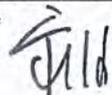
报表 第6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3,754,536.83	2,015,239,014.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99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478,474.15	616,406,52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1,233,010.98	2,631,789,538.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9,519,175.50	447,638,674.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3,986,805.06	1,242,012,179.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466,977.03	204,664,459.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3,365,270.06	797,256,97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9,338,227.65	2,691,572,28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05,216.67	-59,782,749.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2,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6,650.96	3,763,167.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2,539.71	96,277.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690,4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99,610.67	6,059,444.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93,415.94	19,616,385.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93,415.94	19,616,38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3,805.27	-13,556,94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49,17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49,17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49,17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099,925.07	128,964,223.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82,078.40	13,768,520.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60,182.89	22,638,844.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160,107.96	151,603,06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60,107.96	-140,553,891.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55	292,001.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十一)	-255,959,129.35	-213,601,580.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一)	1,675,000,694.02	1,888,602,274.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一)	1,419,041,564.67	1,675,000,694.02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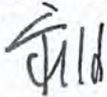
报表 第7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6,314,079.04	1,861,951,381.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99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445,279.55	611,192,83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5,759,358.59	2,473,288,213.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7,779,452.64	422,668,049.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9,929,672.63	1,132,797,398.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340,071.93	185,106,38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756,898.68	792,686,29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2,806,095.88	2,533,258,12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46,737.29	-59,969,91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2,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39,739.61	21,744,234.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968.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690,4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92,107.96	23,944,23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11,584.29	16,827,939.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1,584.29	16,827,93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0,523.67	7,116,294.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3,117,846.67	115,195,703.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24,036.91	44,622,314.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241,883.58	159,818,017.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241,883.58	-159,818,017.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55	292,001.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1,669,422,861.79	1,881,802,497.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1,401,814,765.14	1,669,422,861.79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育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报表 第8页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62,975,015.19		15,139,150.00	15,139,150.00	1,099,502,640.29	1,113,529,485.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62,975,015.19		15,139,150.00	15,139,150.00	1,099,502,640.29	1,113,529,485.00
三、本年期初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专项储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62,975,015.19		15,473,150.00	15,473,150.00	1,087,370,723.97	1,097,054,387.45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石育健

石育健



报表 第9页

中国建筑式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9,452,948.25	123,105,262.43	556,275,260.50	1,141,999,491.1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9,452,948.25	123,105,262.43	556,275,260.50	1,141,999,491.18
三、本年年末余额					149,452,948.25	19,169,968.72	-20,588,128.17	915,840.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1,699,687.22	194,033,607.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转作股本								
2. 提取专项储备								
3.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转作股本								
4. 提取专项储备								
5. 提取专项储备								
6. 提取专项储备								
7. 提取专项储备								
8. 提取专项储备								
9. 提取专项储备								
10. 提取专项储备								
11. 提取专项储备								
12. 提取专项储备								
13. 提取专项储备								
14. 提取专项储备								
15. 提取专项储备								
16. 提取专项储备								
17. 提取专项储备								
18. 提取专项储备								
19. 提取专项储备								
20. 提取专项储备								
21. 提取专项储备								
22. 提取专项储备								
23. 提取专项储备								
24. 提取专项储备								
25. 提取专项储备								
26. 提取专项储备								
27. 提取专项储备								
28. 提取专项储备								
29. 提取专项储备								
30. 提取专项储备								
31. 提取专项储备								
32. 提取专项储备								
33. 提取专项储备								
34. 提取专项储备								
35. 提取专项储备								
36. 提取专项储备								
37. 提取专项储备								
38. 提取专项储备								
39. 提取专项储备								
40. 提取专项储备								
41. 提取专项储备								
42. 提取专项储备								
43. 提取专项储备								
44. 提取专项储备								
45. 提取专项储备								
46. 提取专项储备								
47. 提取专项储备								
48. 提取专项储备								
49. 提取专项储备								
50. 提取专项储备								
51. 提取专项储备								
52. 提取专项储备								
53. 提取专项储备								
54. 提取专项储备								
55. 提取专项储备								
56. 提取专项储备								
57. 提取专项储备								
58. 提取专项储备								
59. 提取专项储备								
60. 提取专项储备								
61. 提取专项储备								
62. 提取专项储备								
63. 提取专项储备								
64. 提取专项储备								
65. 提取专项储备								
66. 提取专项储备								
67. 提取专项储备								
68. 提取专项储备								
69. 提取专项储备								
70. 提取专项储备								
71. 提取专项储备								
72. 提取专项储备								
73. 提取专项储备								
74. 提取专项储备								
75. 提取专项储备								
76. 提取专项储备								
77. 提取专项储备								
78. 提取专项储备								
79. 提取专项储备								
80. 提取专项储备								
81. 提取专项储备								
82. 提取专项储备								
83. 提取专项储备								
84. 提取专项储备								
85. 提取专项储备								
86. 提取专项储备								
87. 提取专项储备								
88. 提取专项储备								
89. 提取专项储备								
90. 提取专项储备								
91. 提取专项储备								
92. 提取专项储备								
93. 提取专项储备								
94. 提取专项储备								
95. 提取专项储备								
96. 提取专项储备								
97. 提取专项储备								
98. 提取专项储备								
99. 提取专项储备								
100. 提取专项储备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9,452,948.25	142,273,251.15	535,687,132.33	1,142,915,331.73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石育健

石育健



报表 第11页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78,391,060.30		4,410,000.00	14,024,000.00		86,388,077.82		341,016,122.12	919,819,260.2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178,391,060.30		4,410,000.00	14,024,000.00		86,388,077.82		341,016,122.12	919,819,260.24
三、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28,938,112.05			-858,000.00		36,717,204.61		215,259,138.38	222,180,230.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8,000.00		36,717,204.61		367,172,046.04	366,314,046.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盈余公积													
社会公益基金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49,452,948.25			13,166,000.00		123,105,282.43		556,275,260.50	1,151,999,491.18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育健

石育健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隶属于国资委所辖的大型骨干科技型中央企业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 3 日,经国务院同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印发了《关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整体改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改革〔2014〕6 号),对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整体改制并境内上市方案予以批复。根据《关于改制重组设计资质等有关事项的函》(改革函【2014】26 号)文件精神,于 2014 年 7 月 24 日正式注册成立了“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14 年 10 月正式运营。2018 年 5 月企业名称变更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17843400B。注册资金:3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宋源。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号。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建筑工程设计、咨询;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城市与小城镇规划;古建、园林与环境景观规划;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与申遗;国家建筑设计标准、规范、规程、产品标准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房地产开发;工程总承包;建筑与住宅产业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技术展览、展示;建筑材料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工程制图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广告业务;办公设备、五金交电及日用百货的销售。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14 年 7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



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通常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 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 50%),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收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全部子公司。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



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

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 应收票据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三)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



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



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00-40.00	5.00	2.375-4.75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5.00	5.00	19.00
运输工具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



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按照直线法摊销。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



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7、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三)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



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股份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并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

4、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四)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六)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份和负债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含权



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金额，计入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配股利和利息的，应作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二十七)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资产（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本公司为履行义务而发生的支出或投入来衡量，可以选取以下方式评估履约进度：

产出法：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可采用实际测量的完工进度、评估已实现的结果、已达到的里程碑、时间进度、已完成或交付的产品等阐述指标确定履约进度。

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对于设计咨询业务，本公司采取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按照已达到的里程碑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二十八)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一)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



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六) 固定资产”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



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七)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 金融工具”。

(三十二)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三)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	管理层决议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42,564.61	2,032,553.48
	管理层决议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37,522.69	2,071,769.41
	管理层决议	盈余公积	-3,921.59	-3,921.59
	管理层决议	未分配利润	577,037.68	-35,294.34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	管理层决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83,598.74	6,742,564.61	1,369,384.60	2,032,553.48
	管理层决议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8,077.04	6,137,522.69	1,382,995.96	2,071,769.41
	管理层决议	盈余公积	-1,361.14	-3,921.59	-1,361.14	-3,921.59
	管理层决议	未分配利润	309,599.57	577,037.68	-12,250.23	-35,294.34

2. 对国拨课题进行细化核算，对符合要求的国拨项目按政府补助核算法

自 2023 年 1 月起，对产出成果归属于本公司的政府补贴类国拨课题项目的会计核算由以往年度结转国拨课题收入至主营业务收入科目、结转相应支出为主营业务成本科目，变更为结转国拨课题收入至其他收益科目，并结转相应支出至研发费用科目。同时为了同期报表的可比性，追溯调整 2022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其他收益和研发费用科目。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12.31 /2022 年度发生额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国拨课题进行细化核算，对符合要求的国拨项目按政府补助核算法	管理层决议	营业收入	-34,027,547.97	-34,024,450.98
	管理层决议	营业成本	-34,027,547.97	-34,024,450.98
	管理层决议	研发费用	34,027,547.97	34,024,450.98
	管理层决议	其他收益	34,027,547.97	34,024,450.98

3. 对设计牵头的联合体工程总包项目采用净额法核算

2023 年，根据战略发展的要求，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处理方式和监管动态要求，集团自 2023 年 1 月起，对所属企业担任联合体牵头人承接的施工总承包（包括 EPC）项目的财务报表相关列报处理进行变更，由原来的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实现营利模式与管理、考核和核算方法的一致，同时为了同期报表的可比性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金额如下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12.31 /2022 年度发生额影响	
		合并	母公司
对设计牵头的联合体工程总包项目采用净额法核算	应收账款	-192,242,077.48	-192,242,077.48
	预付款项	-33,885,743.43	-33,885,743.43
	合同资产	-703,809,482.31	-703,809,482.31
	其他应收款	4,940,028.65	4,940,028.65
	应付账款	-921,374,974.34	-921,374,974.34
	合同负债	-31,799,004.04	-31,799,004.04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12.31 /2022 年度发生数据影响	
		合并	母公司
对设计牵头的联合体工程总包项目采用净额法核算	其他应付款	28,176,703.81	28,176,703.81
	营业收入	-657,614,575.31	-657,614,575.31
	营业成本	-657,614,575.31	-657,614,575.3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6,448,161.94	-516,448,161.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448,161.94	516,448,161.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7,498,896.74	-567,498,896.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498,896.74	567,498,896.74

除前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外，本报告期本公司其他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 上述调整对年初数和上期期末数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上期期末数 (调整前上期金额)	本期年初数 (调整后上期金额)	调整影响数			
			合计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
资产总额	3,445,483,641.59	2,521,130,624.87	-924,353,016.72	-924,353,016.72		
负债总额	2,332,559,198.51	1,407,601,139.87	-924,958,058.64	-924,958,05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1,098,929,524.20	1,099,502,640.29	573,116.09	573,116.09		
其中：实收资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62,975,015.19	62,975,015.19				
其他综合收益	13,139,150.00	13,139,1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024,677.43	129,020,755.84	-3,921.59	-3,921.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3,790,681.58	594,367,719.26	577,037.68	577,037.68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13,994,918.88	14,026,844.71	31,925.83	31,925.83		
营业总收入	3,012,516,280.13	2,320,874,156.85	-691,642,123.28	-691,642,123.28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报表项目	上期期末数 (调整前上期金额)	本期年初数 (调整后上期金额)	调整影响数			
			合计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
利润总额	437,029,585.35	437,029,585.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7,625,641.99	358,198,758.08	573,116.09	573,116.09		
少数股东损益	4,787,601.65	4,819,527.48	31,925.83	31,925.83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00、6.00、9.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缴纳流转税计缴	7.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00、20.00、25.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
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5.00

(二) 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下属公司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11003828，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本公司下属公司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小型微利企业(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本公司下属公司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GR202211001403，有效期为 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本公司 2023 年适用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采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1,333.33	75.00	75.00	1,158.07	其他
2	北京中设建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500.00	100.00	100.00	493.78	其他
3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500.00	60.00	60.00	300.00	投资设立
4	中设建泰国际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3,000.00	100.00	100.00	9,944.1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	中设建泰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60.00	60.00		投资设立



(二)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00	3,006,248.58	2,982,078.40	7,544,349.03
2	国仕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5.00	-4,367,151.41		2,139,514.45
3	雄安雄图咨询有限公司	40.00			



2、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国住入股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国住入股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0,528,910.07	47,228,214.45	79,304,937.59	69,192,590.34
非流动资产	7,874,917.58	1,491,587.16	10,665,748.93	1,878,766.56
资产合计	78,403,827.65	48,719,801.61	89,970,686.52	71,071,356.90
流动负债	57,415,915.65	40,161,743.80	66,810,569.01	45,034,175.59
非流动负债	2,127,039.42		4,359,670.37	10,517.87
负债合计	59,542,955.07	40,161,743.80	71,170,239.38	45,044,693.46
营业收入	52,720,337.74	15,710,481.34	57,528,892.48	77,468,368.42
净利润	7,515,621.44	-17,468,605.63	8,363,365.68	2,924,326.61
综合收益总额	7,515,621.44	-17,468,605.63	8,363,365.68	2,924,32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139,289.32	-12,096,842.60	24,026,768.31	-10,909,616.37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0,515,088.39	118,769,912.80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货币资金	3,728,988.00	4,708,295.31
合计	74,244,076.39	123,478,208.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3,378,988.00	4,358,295.31
被冻结金额	350,000.00	350,000.00
合计	3,728,988.00	4,708,295.31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1.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77,110.60	8,697,572.7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4,877,110.60	6,697,572.76
其他		2,000,000.00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4,877,110.60	8,697,572.76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5,179,762.59		5,179,762.59	11,736,127.13		11,736,127.13
合计	5,179,762.59		5,179,762.59	11,736,127.13		11,736,127.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5,179,762.59		
无风险组合	5,179,762.59		
合计	5,179,762.59		

3、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种类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416,871.38
合计	416,871.38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9,529,173.77	11,325,766.50	303,235,561.78	16,013,771.90
1 至 2 年	121,881,036.91	13,118,183.12	70,844,064.67	13,149,842.27
2 至 3 年	52,149,343.88	23,846,123.74	21,613,080.54	11,428,536.81
3 至 4 年	19,519,307.43	13,372,525.48	3,660,695.77	2,196,417.46
4 至 5 年	3,093,085.29	2,474,468.23	710,291.97	568,233.58
5 年以上	1,166,247.55	1,164,947.55	759,680.94	758,380.94
合计	607,338,194.83	65,302,014.62	400,823,375.67	44,115,182.96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39,229.12	2.10	11,465,306.22	90.00	1,273,922.90	14,349,391.17	3.58	13,033,322.85	90.83	1,316,068.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4,598,965.71	97.90	53,856,708.40	9.05	540,762,257.31	386,473,984.50	96.42	31,081,860.11	8.04	355,392,124.39
其中：信用风险组合	560,880,951.30	92.35	53,856,708.40	9.60	507,044,242.90	385,944,289.07	96.29	31,081,860.11	8.05	354,862,428.96
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718,014.41	5.55			33,718,014.41	529,695.43	0.13			529,695.43
合计	607,338,194.83	100.00	65,302,014.62		542,036,180.21	400,823,375.67	100.00	44,115,182.96		356,708,192.71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北京恒隆置业有限公司	999,999.98	899,999.98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大连恒升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6,320.75	23,688.68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公主岭嘉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16,500.12	734,850.11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贵安新区恒大鼎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943.40	18,849.06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贵阳市白云区锐驰体育有限公司	640,000.00	576,000.00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恒大地产集团鹿泉有限公司	6,792.45	6,113.21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恒大新能源汽车(广东)有限公司	24,735.85	22,262.27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济南恒大城西置业有限公司	293,170.11	263,853.10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开封童世界发展有限公司	18,762.87	16,886.58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昆明嘉丽泽特色小镇置业有限公司	17,830.19	16,047.17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廊坊市苏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9,227.72	575,304.95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南宁恒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514,396.79	462,957.11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唐山恒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56,909.24	231,218.32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唐山恒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83,615.17	1,515,253.65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乌鲁木齐恒大水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880,739.68	1,692,665.71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郑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916.98	44,025.28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重庆恒大鑫源置业有限公司	4,828,575.37	4,345,717.83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重庆中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1,792.45	19,613.21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合计	12,739,229.12	11,465,306.22		



4、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75,848,419.64	67.01	11,275,452.59	301,483,823.62	78.11	14,811,777.04
1 至 2 年	120,615,089.94	21.51	12,061,509.00	63,284,625.42	16.40	6,328,462.55
2 至 3 年	46,176,571.53	8.23	18,470,628.62	16,046,471.35	4.16	6,418,588.54
3 至 4 年	13,982,837.35	2.49	8,389,702.41	3,660,695.77	0.95	2,196,417.46
4 至 5 年	3,093,085.29	0.55	2,474,468.23	710,291.97	0.18	568,233.58
5 年以上	1,164,947.55	0.21	1,164,947.55	758,380.94	0.20	758,380.94
合计	560,880,951.30		53,836,708.40	385,944,289.07		31,081,860.11

(2) 其他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33,718,014.41		529,695.43	
合计	33,718,014.41		529,695.4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2,721,139.00	3.74	
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21,167,610.96	3.49	635,028.33
北京北控京奥建设有限公司	17,055,466.99	2.81	6,611,083.36
重庆大学附属三峡医院	16,466,160.38	2.71	493,984.81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6,627,418.06	2.74	1,064,431.43
合计	94,037,795.39	15.49	8,804,527.93

(五)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760,956.08	12,838,672.82
应收账款		
合计	5,760,956.08	12,838,672.82

(六)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001,530.27	69.50		8,323,777.98	95.41	
1 至 2 年	4,740,214.11	29.94		392,868.32	4.50	
2 至 3 年	84,668.22	0.53		6,254.36	0.07	
3 年以上	4,740.75	0.03		1,662.21	0.02	
合计	15,831,153.35	100.00		8,724,562.87	100.00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发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4,717,116.93	1 至 2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4,717,116.9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发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3,487,747.04	85.20	
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860,177.59	5.43	
杭州慧哲人工智能有限公司	517,699.13	3.27	
上海迅铸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62.39	1.28	
上海沪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0,088.50	0.82	
合计	15,198,174.65	96.00	

(七)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中心存款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合计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八)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420,752.56	15,125,702.76
应收股利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55,750,602.42	65,226,063.47
其中：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合计	65,921,354.98	81,101,766.23

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其他	9,420,752.56	15,125,702.76
合计	9,420,752.56	15,125,702.76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750,000.00	750,000.00		
其中：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未到收回时点	否
合计	750,000.00	750,000.00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7,636,305.89	257,809.63	18,203,627.63	15,026.28
1至2年	7,578,532.76	92,547.79	13,131,264.16	79,002.27
2至3年	6,423,968.84	172,432.34	33,058,714.46	215,238.52
3至4年	23,753,368.81	178,784.12	57,487.26	
4至5年			84,237.03	
5年以上	1,06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6,452,176.30	701,573.88	65,535,330.54	309,267.0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452,176.30	100.00	701,573.88	1.24	55,750,602.42	100.00
其中：信用风险组合	10,248,186.47	18.15	701,573.88	6.85	9,546,612.59	10.33
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203,989.83	81.85			46,203,989.83	89.67
合计	56,452,176.30		701,573.88		55,750,602.42	
					309,267.07	0.47
					309,267.07	4.57
					58,766,306.99	
					65,226,063.47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8,593,654.19	83.85	257,809.63	5,440,904.53	80.38	15,026.28
1 至 2 年	925,477.90	9.03	92,547.79	790,022.72	11.67	79,002.27
2 至 3 年	431,080.84	4.21	172,432.34	538,096.30	7.95	215,238.52
3 至 4 年	297,973.54	2.91	178,784.12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248,186.47		701,573.88	6,769,023.55		309,267.07

②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46,203,989.83			58,766,306.99		
合计	46,203,989.83			58,766,306.9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义安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履约保证金	6,902,511.02	3 至 4 年	12.23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840,000.00	3 至 4 年	8.5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634,900.00	3 至 4 年	9.98	
张家口润阳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EPC 联合体代收代付	4,083,743.85	1 年以内(含 1 年)	7.23	122,512.32
周口盛川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EPC 联合体代收代付	2,405,055.68	1 年以内(含 1 年)	4.26	72,151.67
合计		23,866,210.55		42.27	194,663.99



(九)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56,291.69		1,756,291.69	2,229,121.66		2,229,121.6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651,401.85		651,401.85
库存商品(产成品)	295,042.73		295,042.73	641,764.44		641,764.44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7,980.80		17,980.80	29,011.26		29,011.26
合同履约成本(新准则适用)	18,413,122.08		18,413,122.08	67,208,805.85		67,208,805.85
合计	20,482,437.30		20,482,437.30	70,760,105.06		70,760,105.06

(十)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135,829,205.74	1,358,292.06	134,470,913.68	149,756,226.78	8,535,657.09	141,220,569.69
合计	135,829,205.74	1,358,292.06	134,470,913.68	149,756,226.78	8,535,657.09	141,220,569.69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业务	8,535,657.09	-7,177,365.03				1,358,292.06
合计	8,535,657.09	-7,177,365.03				1,358,292.06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940,307.89	528,336.77
预缴税金		11,289,624.84
合计	1,940,307.89	11,817,961.61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9,004,435.88	905,650.21	476,650.96	19,433,435.13
小计	19,004,435.88	905,650.21	476,650.96	19,433,435.1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9,004,435.88	905,650.21	476,650.96	19,433,435.13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合计	15,628,940.00	19,004,435.88			905,650.21			476,650.96			19,433,435.13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15,628,940.00	19,004,435.88			905,650.21			476,650.96			19,433,435.13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 程有限公司	6,795,648.00	8,058,559.50			771,339.85			476,650.96			8,333,248.39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 程有限公司	6,733,292.00	8,971,835.53			306,009.75						9,277,845.28
北京中投光环境科技 研究院有限公司	2,100,000.00	1,974,040.85			-171,699.39						1,802,341.46
三、子公司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北京中设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955,957.27	323,920,926.35	152,855,929.12	8,496,185.96	374,243,086.70	167,839,731.42		
非流动资产	15,002.38	6,814,255.30	131,773.49	35,581.43	6,179,345.01	752,638.63		
资产合计	6,970,959.65	330,735,181.65	152,987,702.61	8,531,767.39	380,422,431.71	168,592,370.05		
流动负债	1,821,412.60	306,166,804.00	125,699,922.36	2,891,650.66	356,720,786.11	142,204,618.4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21,412.60	306,166,804.00	125,699,922.36	2,891,650.66	356,720,786.11	142,204,618.49		
净资产	5,149,547.05	24,568,377.65	27,287,780.25	5,640,116.73	23,701,645.60	26,387,751.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02,341.47	8,353,248.40	9,277,845.29	1,974,040.85	8,058,559.50	8,971,835.53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02,341.46	8,353,248.39	9,277,845.28	1,974,040.85	8,058,559.50	8,971,835.5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81,231.12	512,159,416.71	31,068,916.85	5,901,343.66	676,011,561.03	155,221,644.99		
净利润	-600,344.69	2,262,422.98	900,028.69	-1,000,885.16	3,017,461.51	-652,855.9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00,344.69	2,262,422.98	900,028.69	-1,000,885.16	3,017,461.51	-652,855.94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76,650.96		910,000.00				



(十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中铁建科江门人才岛投资有限公司	229,417.51	229,417.51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754,670.00	4,754,670.00
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信托服务	1,963,114.01	1,883,250.00
合计	6,947,201.52	6,867,337.51

(十五)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3,933,099.55	42,910,790.1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3,933,099.55	42,910,790.15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5,489,098.24	14,749,902.07	13,451,018.07	126,787,982.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32,720.14			1,332,720.14
机器设备	2,642,289.32	403,389.41		3,045,678.73
运输工具	5,152,420.35		951,600.00	4,200,820.35
电子设备	109,761,033.86	13,905,796.46	11,749,019.77	111,917,810.55
办公设备	6,600,634.57	440,716.20	750,398.30	6,290,952.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82,578,308.09	13,113,949.76	12,837,375.16	82,854,882.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3,135.34	31,652.64		474,787.98
机器设备	832,199.25	313,841.92		1,146,041.17
运输工具	3,642,861.99	422,180.04	904,020.00	3,161,022.03
电子设备	71,937,751.01	12,046,611.29	11,216,973.75	72,767,388.55
办公设备	5,722,360.50	299,663.87	716,381.41	5,305,642.9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2,910,790.15			43,933,099.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9,584.80			857,932.16
机器设备	1,810,090.07			1,899,637.56
运输工具	1,509,558.36			1,039,798.32
电子设备	37,823,282.85			39,150,422.00
办公设备	878,274.07			985,309.5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910,790.15			43,933,099.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9,584.80			857,932.16
机器设备	1,810,090.07			1,899,637.56
运输工具	1,509,558.36			1,039,798.32
电子设备	37,823,282.85			39,150,422.00
办公设备	878,274.07			985,309.51

(十六)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2,123,692.81	529,939.82		62,653,632.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2,123,692.81	529,939.82		62,653,632.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066,322.28	15,587,930.46		39,654,252.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066,322.28	15,587,930.46		39,654,252.74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057,370.53			22,999,379.8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057,370.53			22,999,379.89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057,370.53			22,999,379.8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057,370.53			22,999,379.89

(十七)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62,970,639.19	2,767,658.43		65,738,297.62
其中：软件	32,042,839.19	2,767,658.43		34,810,497.62
专利权	30,921,800.00			30,921,800.00
商标权	6,000.00			6,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2,333,975.33	2,688,910.37		55,022,885.70
其中：软件	21,888,558.38	2,589,106.98		24,477,665.36
专利权	30,439,416.95	99,803.39		30,539,220.34
商标权	6,000.00			6,000.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341,588.05			341,588.05
其中：软件	341,588.05			341,588.05
专利权				
商标权				

财务报表附注 第62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合计	10,295,075.81			10,373,823.87
其中：软件	9,812,692.76			9,991,244.21
专利权	482,383.05			382,579.66
商标权				

财务报表附注 第63页



(十八)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城市更新背景下的酒店改造绿色低碳设计策略研究		3,234,689.39			3,234,689.39		
模块化建筑柔性生产线的自动化升级改造技术与装备研发		3,018,867.93			3,018,867.93		
雄安新区绿色低碳园区创建关键技术与实施推广路径研究		2,556,639.71			2,556,639.71		
基于数字孪生技术的配电仿真		2,024,622.68			2,024,622.68		
适应西北荒漠区地域特征的低成本主动式教育建筑设计研究		2,002,682.35			2,002,682.35		
“双碳”目标下产业园区碳排放评价技术研究		1,968,779.06			1,968,779.06		
绿色建筑全周期本土化低碳高质工程技术创新服务平台		1,930,668.50			1,930,668.50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全过程技术标准体系研究		1,828,032.13			1,828,032.13		
室内空间风机盘管（水机）集中控制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1,807,174.80			1,807,174.80		
航站楼结构设计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799,636.57			1,799,636.57		
系列遗产“上山”文化遗址群“突出普遍价值研究（含申遗策略）		1,790,309.00			1,790,309.00		
学校建筑的减碳设计技术研究		1,599,530.25			1,599,530.25		
基于生长策略的城市滨水岸线更新方法研究		1,593,537.14			1,593,537.14		
侯马晋国遗址-晋国遗址价值及保护展示总体研究		1,540,054.92			1,540,054.92		
基于性能与减排约束的既有公共建筑绿色低碳改造设计关键技术示范		1,527,069.62			1,527,069.62		
高层超高层建筑新型人员疏散体系理念与关键技术研究		1,522,890.39			1,522,890.39		
绿色机场的建筑设计研究		1,515,049.53			1,515,049.53		
“工程建筑学”设计理论方法技术体系		1,388,832.94			1,388,832.94		
净零碳目标导向的绿色建筑减碳设计方法与技术研究		1,302,363.30			1,302,363.30		
新时代智慧物流园区的数字化设计研究——以浙江轻纺数字物流港项目为例		1,249,589.19			1,249,589.19		
新时代高质量发展背景下的机场建筑本土设计关键技术与方法		1,221,838.59			1,221,838.59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智慧建筑水系统建设指标体系研究		1,190,233.92			1,190,233.92	
城市有机生长的建筑三维边界生成模型开发研究		1,184,940.02			1,184,940.02	
基于舒适度的城市滨水人居环境布局自动化方法研究		1,163,802.61			1,163,802.61	
城镇可持续发展监测-评估-决策一体化平台研发		1,125,769.27			1,125,769.27	
乡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规划技术研究		1,123,953.34			1,123,953.34	
基于街区及地块更新设计的数字化平台建设研究及应用示范		1,097,473.62			1,097,473.62	
县城城乡一体化公共服务设施规划研究		1,072,221.43			1,072,221.43	
建筑机电系统低碳设计方法研究		998,577.29			998,577.29	
老旧小区空间要素整合研究		966,096.14			966,096.14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自然陈述报告编制研究		941,265.23			941,265.23	
区域碳中和导向的新建及更新改造规划设计方法与关键技术体系研究		913,788.24			913,788.24	
围护结构绿色节能技术在建筑改造中的应用路径研究		800,095.95			800,095.95	
老年人居住健康类疾病预防技术在后居家康复环境研究与综合示范		789,352.11			789,352.11	
城市更新中的城市设计与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协调研究		705,653.03			705,653.03	
传统村落价值评价及环境风貌控制研究		700,146.66			700,146.66	
传统村落价值构成要素系统和基于渐变规律的评价指标研究		629,027.74			629,027.74	
城镇可持续发展评估与决策支持关键技术		619,389.57			619,389.57	
黄河流域仰韶文化地标体系研究——黄河文化公园文明标识体系构建策略探讨		609,654.31			609,654.31	
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国家文物局重点科研基地专项(2022年)		582,525.46			582,525.46	
《回龙观天鸿苑地区城市设计导则》编制		576,058.39			576,058.39	
面向一线设计人员的低碳设计辅助软件工具包框架体系研究		503,257.43			503,257.43	
专职研发人员经费		1,255,536.81			1,255,536.81	
其他		70,958,922.17			70,958,922.17	

财务报表附注 第65页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	
合计		128,930,598.73		128,930,598.73		

财务报表附注 第66页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347,368.85		2,715,593.79		6,631,775.06	
首汽约车	34,339.10		34,339.10			
北矿商务楼	1,054,322.16		267,061.58		787,260.58	
合计	10,436,030.11		3,016,994.47		7,419,035.64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50,016.49	86,335,034.57	15,016,198.35	86,581,232.42
资产减值准备	10,409,715.71	67,703,468.68	8,140,263.31	53,301,695.2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租金）	3,383,598.74	17,186,087.23	6,742,564.61	32,390,401.05
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其他综合收益部分	7,001.43	46,676.22	104.50	696.6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49,700.61	1,398,802.44		
其他			133,265.93	888,439.5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8,077.04	15,560,297.40	6,211,312.73	30,369,969.35
使用权资产	2,968,077.04	15,560,297.40	6,137,522.69	30,074,809.19
公允价值变动			73,790.04	295,160.16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		期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互抵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互抵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4,465.68	11,195,550.82	-6,098,306.76	8,917,891.59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2,954,465.68	13,611.36	-6,098,306.76	113,005.97

(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鄂尔多斯房产		1,327,173.08
合计		1,327,173.08



(二十二)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6,877,481.61	404,255,210.07
1—2 年 (含 2 年)	291,077,392.95	27,040,882.07
2—3 年 (含 3 年)	3,637,095.99	2,106,863.11
3 年以上	2,266,146.62	2,005,279.34
合计	443,858,117.17	435,408,234.5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5,684,613.33	未到支付时间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2,922,213.81	未到支付时间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017,231.35	未到支付时间
中发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5,082,630.92	未到支付时间
中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4,175,961.20	未到支付时间
万源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10,593,128.14	未到支付时间
合计	127,475,778.75	

(二十三)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53,680.88	406,976.07
1 年以上		
合计	453,680.88	406,976.07

(二十四)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计	350,318,718.14	528,498,280.29
工程施工	26,230,076.81	26,824,483.51
技术咨询 (含监理、项目管理服务)	65,360,339.80	6,366,498.03
产品销售	992,682.22	892,682.22
其他	1,251,286.65	58,721,481.77
合计	444,153,103.62	621,303,425.82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3,172,080.50	993,854,116.90	997,361,527.83	79,664,669.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72,615.36	169,932,208.91	170,974,102.39	8,630,721.88
三、辞退福利		788,514.79	788,514.7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7,180,000.00		163,000.00	7,017,000.00
合计	100,024,695.86	1,164,574,840.60	1,169,287,145.01	95,312,391.4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5,247,135.38	725,247,135.38	
二、职工福利费		49,540,157.46	49,540,157.46	
三、社会保险费	5,506,760.59	76,384,698.24	76,918,681.37	4,972,777.46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5,382,922.43	71,721,899.40	72,415,863.37	4,688,958.46
工伤保险费	123,838.16	2,688,023.22	2,528,042.38	283,819.00
其他		1,974,775.62	1,974,775.62	
四、住房公积金	43,664.00	79,124,567.00	79,126,185.00	42,04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137,323.68	15,904,292.49	17,895,155.63	66,146,460.5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9,484,332.23	47,653,266.33	48,634,212.99	8,503,385.57
合计	83,172,080.50	993,854,116.90	997,361,527.83	79,664,669.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9,176,682.90	107,236,302.04	108,758,239.53	7,654,745.41
二、失业保险费	286,776.54	3,352,752.16	3,400,183.91	239,344.79
三、企业年金缴费	209,155.92	59,343,154.71	58,815,678.95	736,631.68
合计	9,672,615.36	169,932,208.91	170,974,102.39	8,630,721.88

(二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012,880.15	64,544,170.29	55,624,350.19	14,932,700.25
企业所得税	2,054,305.78	59,380,978.33	36,615,528.39	24,819,755.72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4,434.58	4,080,307.16	3,268,301.72	1,046,440.02
房产税		15,992.64	15,992.64	
土地使用税		907.92	907.92	
个人所得税	21,477,869.21	39,169,224.12	42,143,760.33	18,503,333.0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73,777.15	2,933,329.85	2,351,448.63	755,658.37
其他税费		209,369.79	209,369.79	
印花税		1,977,184.69	1,977,184.69	
车船税		8,235.00	8,235.00	
合计	29,953,266.87	172,319,699.79	142,215,079.30	60,057,887.36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53,360,925.30	59,364,581.49
合计	53,360,925.30	59,364,581.49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67,362.78	160,503.99
应付单位押金	10,000.00	10,000.00
应付个人其他款项		
代收代付其他款项	17,297,079.75	6,553,446.54
其他	8,422,370.53	7,994,333.67
单位往来	8,239,135.66	15,841,338.03
房屋租金	944,562.68	542,153.80
社保个人部分	673,732.42	79,001.65
专家费、科研奖励		7,100.00
EPC 联合体代收代付	17,606,681.48	28,176,703.81
合计	53,360,925.30	59,364,581.4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902,511.03	未到支付时间
合计	6,902,511.03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872,631.53	10,083,171.59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计	10,872,631.53	10,083,171.59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7,583,425.31	10,938,092.92
合计	7,583,425.31	10,938,092.92

(三十)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8,027,462.86	34,717,782.94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841,375.63	1,912,615.8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72,631.53	10,083,171.59
租赁负债净额	6,313,455.70	22,721,995.54

(三十一)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90,774,000.00		5,019,000.00	85,755,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90,774,000.00		5,019,000.00	85,755,000.00

(三十二)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31,111,949.12	31,111,949.12	
国家投入科研经费	26,509,693.15	43,689,490.91	33,315,745.43	36,883,438.63
合计	26,509,693.15	74,801,440.03	64,427,694.55	36,883,438.63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本期返还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返还原因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资产补助		387,995.83	387,995.83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拨事业费		26,479,520.00	26,479,52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荣誉		3,990,266.00	3,990,266.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5,667.29	35,667.29					与收益相关
收到拨付财政扶持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一次性缴纳重点人群就业		4,000.00	4,000.00					与收益相关
扩岗位补助		14,500.00	14,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111,949.12	31,111,949.12					



(三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30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0	100.00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0	100.00

(三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63,990,011.46			63,990,011.46
二、其他资本公积	-1,014,996.27			-1,014,996.27
合计	62,975,015.19			62,975,015.19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三十五)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781,132.07	781,132.07		
合计		781,132.07	781,132.07		

(三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29,020,755.84	19,169,968.72		148,190,724.56
合计	129,020,755.84	19,169,968.72		148,190,724.56

(三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594,367,719.26	388,081,868.84
本期增加额	178,651,930.35	358,198,758.08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78,651,930.35	358,198,758.08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212,287,815.39	151,912,907.66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9,169,968.72	36,717,204.61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93,117,846.67	115,195,703.05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本期期末余额	560,731,834.22	594,367,719.26

(三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187,239,454.90	1,725,741,918.62	2,312,748,463.12	1,556,668,957.40
工程设计	1,927,919,195.13	1,528,310,736.09	2,068,911,008.10	1,380,401,960.59
技术咨询(含监理)	192,118,591.92	129,314,439.43	127,826,552.23	92,908,424.77
工程施工	55,349,664.83	56,908,970.59	45,001,955.10	21,680,937.58
产品销售	10,753,425.21	10,411,178.86	70,244,059.01	61,546,486.07
其他服务	1,098,577.81	796,593.65	764,888.68	131,148.39
2. 其他业务小计	8,070,675.88	9,825,431.81	8,125,693.73	10,205,550.54
其他业务收入-房租	7,870,102.55	9,825,431.81	7,644,432.23	10,205,550.54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	200,573.33		481,261.50	
合计	2,195,310,130.78	1,735,567,350.43	2,320,874,156.85	1,566,874,507.94

(三十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53,117.65	944,267.44
广告宣传费	59,448.40	
差旅住宿费	16,151.07	
租赁物业费及水电费	853.01	
业务招待费	34,132.43	8,078.50
其他费用	739.77	
维修维护费		16,037.74
合计	964,442.33	968,383.68

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091,141.62	98,437,622.10
折旧摊销费	6,229,863.69	5,446,778.55
租赁物业费及水电费	6,384,255.10	8,078,618.37
办公及会议费	4,045,661.35	4,663,823.19
差旅住宿费	3,068,785.72	1,329,871.39

财务报表附注 第74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党建支出	67,475.96	206,374.99
中介服务费	2,945,848.65	3,677,996.85
机动车费用	236,112.85	188,193.18
业务招待费	300,440.19	273,860.25
软件信息化费用	723,072.05	504,202.98
广告宣传费	1,874,265.97	2,392,029.34
咨询费	791,912.99	2,776,946.21
诉讼费用	168,030.54	21,491.00
其他费用	16,554,365.36	14,983,570.83
合计	150,481,232.04	142,981,379.23

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061,796.40	154,986,194.93
材料费	993,163.63	3,103,730.79
不构成资产的设备费	3,825.23	40,796.81
测试化验加工费	4,983,179.50	4,886,964.30
折旧摊销费	625,254.77	505,197.44
仪器与设备支出	416,584.97	296,073.69
外拨科研经费	1,280,103.27	7,594,671.17
其他费用	25,566,690.96	26,047,857.73
合计	128,930,598.73	197,461,486.86

4、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43,792.19	1,533,559.00
减：利息收入	18,642,389.94	21,915,716.2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0.55	-292,001.78
其中：汇兑收益	0.55	292,001.78
汇兑损失		
其他	4,238,733.45	5,741,966.33
合计	-13,259,864.85	-14,932,192.71

(四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人所得税手续返还	1,360,760.25	627,772.69

财务报表附注 第75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计扣除的增值税进项税	7,039,912.14	11,164,659.15
其他	8,745.12	
研发补贴	36,587,727.71	34,027,547.97
减免税费	123.23	80,517.64
政府拨付资金	800,114.22	2,960,978.32
合计	45,797,382.67	48,861,475.77

(四十一)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5,650.21	-16,924,13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0,000.00	59,342.47
其他	-26,890.89	258,165.59
合计	928,759.32	-16,606,630.32

(四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9,942.16	646,071.79
合计	-1,739,942.16	646,071.79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579,138.47	-12,154,619.92
合计	-21,579,138.47	-12,154,619.92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177,365.03	140,215.59
合计	7,177,365.03	140,215.59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清理损益	111,111.92	67,927.89	111,111.92
合计	111,111.92	67,927.89	111,111.92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631,174.39	417,068.82	1,631,174.39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0.16	
违约赔偿收入	540,434.09	330,416.62	540,434.09
合计	2,171,608.48	747,485.60	2,171,608.48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05,375.41	41,026.49	605,375.41
公益性捐赠支出	1,300,000.00	1,354,500.00	1,30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款支出	50.00		50.00
其他支出	70,297.52	139,508.56	70,297.52
合计	1,975,722.93	1,535,035.05	1,975,722.93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733,835.94	72,274,197.74
递延所得税调整	-2,610,592.04	1,737,102.05
其他		
合计	37,123,243.90	74,011,299.79



(五十) 租赁

承租人信息披露

承租人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21,688.74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9,216,855.0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7,060,182.89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其他	

(五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7,291,027.52	363,018,285.56
加：资产减值损失	-7,177,365.03	-140,215.59
信用减值损失（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21,579,138.47	12,154,619.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113,949.76	10,311,324.16
使用权资产折旧（新租赁准则适用）	15,587,930.46	14,597,271.32
无形资产摊销	2,688,910.37	2,697,228.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16,994.47	6,658,165.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111.92	-67,927.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5,375.41	41,026.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9,942.16	-646,071.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3,792.19	395,441.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8,759.32	16,606,63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7,659.22	1,624,096.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394.61	113,005.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277,667.76	23,030,151.68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493,203.44	-319,581,103.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062,451.70	-190,594,678.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05,216.67	-59,782,749.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515,088.39	118,769,912.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769,912.80	258,779,931.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556,230,781.22	1,629,822,343.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959,129.35	-213,601,580.3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0,515,088.39	118,769,912.8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515,088.39	118,769,912.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9,041,564.67	1,675,000,694.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728,988.00	保函保证金，诉讼冻结
合计	3,728,988.00	

九、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结清的保函余额为 148,068,916.64 元。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勘查设计	270,800.00	100.00	100.00

注：本企业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1,333.33	75.00	75.00
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服务业	500.00	100.00	100.00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500.00	60.00	60.00
中设建咨国际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建筑设计、咨询	7,000.00	100.00	100.00
雄安雄图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500.00	60.00	60.00

(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
1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	北京	1,000.00	34.00
2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	北京	3,000.00	34.00
3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北京	600.00	35.00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CPG Consultants (Macau) Pte Ltd	同一最终控制方
新工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新工（中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铁建科（江门）人才岛投资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深圳中深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北雄安中设同舟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北京世纪图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设建科(北京)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国标筑图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亚太建设科技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人才培训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州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五)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北京国标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7,037,178.90	3.38	78,689.61	0.04
北京国标筑图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951,563.60	0.46	71,320.75	0.04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3,093,824.48	1.49	3,043,239.32	1.74
广州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160,849.06	0.08	235,966.98	0.13
国建传媒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820,554.25	0.39	9,708.74	0.01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43,153,097.58	20.72	20,224,666.78	11.56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873,552.31	0.42	2,605,558.49	1.49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2,309,631.36	1.11	965,042.46	0.55

财务报表附注 第82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106,918.21	0.05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462,688.87	0.22	773,584.91	0.44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17,770,141.98	8.53	28,851,181.48	16.49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34,179,440.38	16.41	10,043,514.28	5.74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7,578,290.57	3.64	2,804,031.30	1.60
CPG Corporation Pte.Ltd.(CNY)(Ind)	采购劳务	市场价	1,282,137.74	0.62	6,963,292.46	3.98
亚太建设科技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702,901.85	0.34	209,622.64	0.12
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67,156,352.51	32.24	74,992,571.37	42.86
北京世纪图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202,998.28	0.10	309,433.96	0.18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918,351.34	0.44	9,179,924.51	5.25
新工(中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6,348,649.91	3.05	1,774,226.41	1.01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2,952,679.23	1.42	932,556.59	0.53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建分院	采购劳务	市场价	702,901.85	0.34	849,056.60	0.49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509,433.96	0.24	557,358.50	0.32
中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1,739,970.57	0.84	5,037,085.93	2.88
《中国给水排水》杂志社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10,977.36	0.01		
河北雄安中设同舟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660,234.86	0.32		
新工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CNY)(Ind)	采购劳务	市场价	4,886,792.46	2.35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8,199.97	0.00
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951,563.60	0.46	875,540.31	0.50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分包支出	市场定价			475,471.69	0.27
北京康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77,368.13	0.04	85,022.56	0.05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199,683.57	0.10	197,701.03	0.11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473,584.91	0.23	906,701.20	0.52
优积建筑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	按市场价格确定			1,907,925.62	1.09
合计			208,274,313.68		174,968,196.45	

财务报表附注 第83页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方式及决 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 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 易比例 (%)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3,096,686.40	5.16	27,000.00	0.09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39,622.64	0.07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68,530.19	0.11	700.47	
中设数字技术有限公 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9,692.22	0.02	9,861.08	0.03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9,956.89	0.03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 计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4,355.38	0.01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 理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798.11	0.00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 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27,245.76	0.09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 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9,321.84	0.03
北京国建标工程设备 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471.7	0.00
广州华森建筑与工程 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210,377.35	0.35	369,811.33	1.25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 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169,811.32	0.58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 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330,188.68	1.12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 设计顾问有限公司北京 分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106,918.21	0.18		0.00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 计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8,054,874.25	13.43	7,009,367.50	23.75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 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446,226.42	1.51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9,848,395.48	16.43	1,169,811.32	3.96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542,632.86	0.91	592,711.73	2.01
北京国建建筑科技有 限责任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36,367.92	0.06		
亚太建设科技信息研 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44,888.11	0.07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 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918,264.16	1.53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 计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14,143,896.79	47.93
江门人才岛开发建设 项目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2,556,000.00	8.66
北京国建标工程设备 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 劳务	市场定价			42,500.00	0.14

财务报表附注 第84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总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1,118.76	0.00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34,751,618.17	57.96	1,984,362.68	6.72
新工(中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1,471,936.30	2.45		
玉溪中设海绵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283,018.86	0.47		
中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247,169.81	0.41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19,756.17	0.03	19,756.17	0.07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12,245.06	0.02	501,146.27	1.70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2,830.19	0.00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190,979.78	0.32	83,773.79	0.28
合计			59,956,804.13		29,510,193.99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是否收 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2,721,139.00		350,000.00		否
	北京国建林工工程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71,659.20		否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3.40		223.11		否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28,651.13				否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1,300.00		1,300.00		否
	北京国际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7,409.43				否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7,027,048.34				否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3,820.75				否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2,953.67		否
合计		40,090,422.05		426,135.98		
预付账款						
	河北雄安中设同舟科技有限公司	109,537.61		108,935.78		否
合计		109,537.61		108,935.78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否
合计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应收利息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20,752.56		15,125,702.77		否
合计		9,420,752.56		15,125,702.77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否
合计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康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3,729.90		10,735,338.49		否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94,716.00		172,348.10		否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68,550.00		86,556.00		否
	新工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656,320.52		656,320.52		否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6,156.80				否
	中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人才培训中心	21,573.00		14,800.00		否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公司	600,000.00				否
合计		2,091,046.22		21,372,118.22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是否提供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付账款						
	CPG Corporation Pte. Ltd.	5,449,741.50		4,196,433.95		否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7,121,304.17		否
	建科公共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88,246.76		88,246.76		否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13,207.55		1,232,353.97		否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705,952.12		245,891.51		否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6,062,954.15		16,148,082.14		否

财务报表附注 第87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提供担保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2,938,600.30	447,028.30	无	否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建分院		1,226,415.09	无	否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556,858.10	1,676,157.29	无	否
	中政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359,417.40	无	否
	北京国际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56,800.00		无	否
	国建传媒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65,094.34		无	否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50,014.10		无	否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无	否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407,445.66		无	否
	优科建筑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3,390,666.63	597,352.25	无	否
合计		31,385,581.21	47,338,682.83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世纪图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5,660.38	188,883.38	无	否
	城镇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40,918.89	无	否
	北京国际建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60,557.37	1,092,941.68	无	否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829.00		无	否
合计		2,016,046.75	3,322,743.95		
合同负债					
	北京国际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400.00		无	否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798,411.55		无	否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949.28		无	否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2,391.26		无	否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87,050.93		无	否

财务报表附注 第88页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提供担保
	中意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75,471.70		无	否
合计		5,317,674.72			

财务报表附注 第89页



(七) 资金集中管理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合计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348,792,167.14	10,183,425.67	251,104,630.97	14,462,814.02
1 至 2 年	97,914,168.53	10,730,682.74	67,684,289.11	12,833,864.71
2 至 3 年	48,997,373.98	22,585,335.78	20,776,964.94	11,094,090.57
3 至 4 年	18,683,191.83	12,870,856.12	3,322,865.77	1,993,719.46
4 至 5 年	2,905,255.29	2,324,204.23	500,559.36	400,447.49
5 年以上	546,590.86	546,590.86	133,235.85	133,235.85
合计	517,838,747.63	59,241,095.40	343,522,546.00	40,918,172.10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北京恒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999,999.98	899,999.98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大连恒邦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6,320.75	23,688.68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公主岭嘉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16,500.12	734,850.11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贵安新区恒大华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943.40	18,849.06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贵阳市白云区锐驰体育有限公司	640,000.00	576,000.00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恒大地产集团鹿泉有限公司	6,792.45	6,113.21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恒大新能源汽车(广东)有限公司	24,735.85	22,262.27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济南恒大城西置业有限公司	293,170.11	263,853.10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开封童世界发展有限公司	18,762.87	16,886.58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昆明嘉丽泽特色小镇置业有限公司	17,830.19	16,047.17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廊坊市苏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9,227.72	575,304.95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南宁恒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514,396.79	462,957.11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唐山恒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56,909.24	231,218.32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唐山恒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83,615.17	1,515,253.65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乌鲁木齐恒大水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880,739.68	1,692,665.71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郑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916.98	44,025.28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重庆恒大鑫源置业有限公司	4,828,575.37	4,345,717.83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重庆中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1,792.45	19,613.21	90.00	恒大系企业应收
合计	12,739,229.12	11,465,306.22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37,770,391.92	68.35	10,133,111.76	249,785,227.87	75.91	13,260,819.16
1 至 2 年	96,740,086.18	19.58	9,674,008.62	60,124,849.86	18.27	6,012,484.99
2 至 3 年	43,024,601.63	8.71	17,209,840.66	15,210,355.75	4.62	6,084,142.30

财务报表附注 第92页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 至 4 年	13,146,721.75	2.66	7,888,033.05	3,322,865.77	1.01	1,993,719.46
4 至 5 年	2,905,255.29	0.59	2,324,204.23	500,559.36	0.15	400,447.49
5 年以上	546,590.86	0.11	546,590.86	133,235.85	0.04	133,235.85
合计	494,133,647.63		47,775,789.18	329,077,094.46		27,884,849.25

(2) 采用余额百分比或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10,965,870.88			96,060.37		
合计	10,965,870.88			96,060.3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21,167,610.96	4.09	635,028.33
北京北控京奥建设有限公司	17,055,466.99	3.29	6,611,083.36
重庆大学附属三峡医院	16,466,160.38	3.18	493,984.81
南宁园博园管理中心	14,078,111.31	2.72	5,335,219.34
西安云谷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2,853,773.58	2.48	385,613.21
合计	81,621,123.22	15.76	13,460,929.05

(二)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中心存款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合计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517,485.13	15,125,702.76
应收股利	1,287,682.80	75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61,186,405.38	64,023,839.02
合计	71,991,573.31	79,899,541.78



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其他	9,517,485.13	15,125,702.76
合计	9,517,485.13	15,125,702.76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537,682.80			
中设建咨国际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537,682.80		未到收回时点	否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750,000.00	750,000.00		
其中: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未到收回时点	否
合计	1,287,682.80	750,000.00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4,444,388.07	257,809.63	18,115,406.00	15,026.28
1 至 2 年	7,266,253.54	92,547.79	13,077,261.34	79,002.27
2 至 3 年	6,423,968.84	172,432.34	33,058,714.46	215,238.52
3 至 4 年	23,753,368.81	178,784.12	57,487.26	
4 至 5 年			24,237.03	
5 年以上				
合计	61,887,979.26	701,573.88	64,333,106.09	309,267.0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87,979.26	100.00	701,573.88	1.13	61,186,405.38	100.00	309,267.07	0.48	64,023,839.02
其中：信用风险组合	10,248,186.47	16.56	701,573.88	6.85	9,546,612.59	10.52	309,267.07	4.57	6,459,756.48
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639,792.79	83.44			51,639,792.79	89.48			57,564,082.54
合计	61,887,979.26	100.00	701,573.88		61,186,405.38	100.00	309,267.07		64,023,839.02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8,593,654.19	83.85	257,809.63	5,440,904.53	80.38	15,026.28
1 至 2 年	925,477.90	9.03	92,547.79	790,022.72	11.67	79,002.27
2 至 3 年	431,080.84	4.21	172,432.34	538,096.30	7.95	215,238.52
3 至 4 年	297,973.54	2.91	178,784.12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248,186.47		701,573.88	6,769,023.55		309,267.07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51,639,792.79			57,564,082.54		
合计	51,639,792.79			57,564,082.5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文安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履约保证金	6,902,511.02	3 至 4 年	11.15	
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840,000.00	3 至 4 年	7.8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634,900.00	3 至 4 年	9.10	
张家口润园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EPC 联合体代收代付	4,083,743.85	1 年以内(含 1 年)	6.60	122,512.32
周口盛川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EPC 联合体代收代付	2,405,055.68	1 年以内(含 1 年)	3.89	72,151.67
合计		23,866,210.55		38.56	194,663.99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18,959,694.22			118,959,694.22
对合营企业投资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19,004,435.88	905,650.21	476,650.96	19,433,435.13
小计	137,964,130.10	905,650.21	476,650.96	138,393,129.3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37,964,130.10	905,650.21	476,650.96	138,393,129.35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合计	134,588,634.22	137,964,130.10			905,650.21			476,650.96		138,393,129.35
1.子公司	118,959,694.22	118,959,694.22								118,959,694.22
中投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1,580,688.76	11,580,688.76								11,580,688.76
中投建咨国际工程顾问(北京) 有限公司	99,441,236.55	99,441,236.55								99,441,236.55
北京中投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4,937,768.91	4,937,768.91								4,937,768.91
雄安雄图咨询有限公司										
2. 合营企业										
3. 联营企业	15,628,940.00	19,004,435.88			905,650.21			476,650.96		19,433,435.13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 司	6,795,648.00	8,058,559.50			771,339.85			476,650.96		8,353,248.39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 司	6,733,292.00	8,971,835.53			306,009.75					9,277,845.28
北京中投邦环幕墙科技研究院有 限公司	2,100,000.00	1,974,040.85			-171,699.39					1,802,341.46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期				上年数			
	北京中设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设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955,957.27	323,920,926.35	152,855,929.12	8,496,185.96	374,243,086.70	167,839,731.42		
非流动资产	15,002.38	6,814,255.30	131,773.49	35,581.43	6,179,345.01	752,638.63		
资产合计	6,970,959.65	330,735,181.65	152,987,702.61	8,531,767.39	380,422,431.71	168,592,370.05		
流动负债	1,821,412.60	306,166,804.00	125,699,922.36	2,891,650.66	356,720,786.11	142,204,618.4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21,412.60	306,166,804.00	125,699,922.36	2,891,650.66	356,720,786.11	142,204,618.49		
净资产	5,149,547.05	24,568,377.65	27,287,780.25	5,640,116.73	23,701,645.60	26,387,751.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02,341.47	8,353,248.40	9,277,845.29	1,974,040.85	8,058,559.50	8,971,835.53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02,341.46	8,353,248.39	9,277,845.28	1,974,040.85	8,058,559.50	8,971,835.5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81,231.12	512,159,416.71	31,068,916.85	5,901,343.66	676,011,561.03	155,221,644.99		
净利润	-600,344.69	2,262,422.98	900,028.69	-1,000,885.16	3,017,461.51	-652,855.9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00,344.69	2,262,422.98	900,028.69	-1,000,885.16	3,017,461.51	-652,855.94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76,650.96		910,000.00	621,899.52			



(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046,754,866.66	1,611,207,210.85	2,127,582,841.43	1,421,283,816.73
工程设计	1,904,314,538.54	1,516,081,887.53	2,036,671,839.76	1,367,828,256.63
技术咨询（含监理）	87,831,529.60	38,555,372.99	42,021,928.45	28,816,245.58
工程施工	54,519,175.88	56,488,490.34	45,001,955.10	21,680,937.58
产品销售			3,324,853.97	2,958,376.94
其他	89,622.64	81,459.99	562,264.15	
2. 其他业务小计	5,388,336.67	4,058,651.27	5,133,950.20	4,681,850.26
其他业务收入-房租	5,118,247.16	4,058,651.27	4,841,691.64	4,681,850.26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	270,089.51		292,258.56	
合计	2,052,143,203.33	1,615,265,862.12	2,132,716,791.63	1,425,965,666.99

(六)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5,650.21	-16,924,138.3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50,771.45	17,981,066.99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0,000.00	59,342.47
其他		283,339.51
合计	7,206,421.66	1,399,610.59

(七)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1,699,687.22	367,172,046.04
加：资产减值损失	-7,177,365.03	-140,215.59
信用减值损失	18,715,230.11	10,409,800.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175,658.83	9,461,758.31
使用权资产折旧（新租赁准则适用）	4,591,822.75	3,637,526.78
无形资产摊销	2,678,774.69	2,657,456.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15,593.79	2,584,550.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111.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3,006.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979.56	-17,252.3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56,885.96	1,088.82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06,421.66	-1,399,61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4,310.76	2,487,76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604.57	39,215.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64,922.74	51,006,295.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687,650.98	-275,405,850.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481,834.51	-232,464,489.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46,737.29	-59,969,915.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288,288.86	113,192,080.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3,192,080.57	252,988,777.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556,230,781.22	1,628,813,720.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608,096.65	-212,379,636.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3,288,288.86	113,192,080.5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288,288.86	113,192,080.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1,348,526,476.28	1,556,230,781.22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1,814,765.14	1,669,422,861.79

十三、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证
您拥有了更多便捷、可
记、高效的查询、办
理、监管信息, 请
您更多应用服务。



此证为有效证件, 不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得另行他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别 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
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相
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开发、技术咨询、
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数据库管理、网络工程、系统集成、信息
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此证书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授权书

兹授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陈勇波合伙人代表本所主任会计师、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先生签署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G215128号)。



主任会计师(执行事务合伙人):

授权日期: 2024年4月19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陈勇波
Full name: 陈勇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8-15
Date of birth: 1975-08-15
工作单位: 湖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湖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105750815031
Identity card No: 420105750815031

2014年 5月23日

2012年

2011年 5月08日

2009年 5月08日

2008年 5月08日

2016年

2017年

2004年度

2005年 5月31日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 注册证书
2017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04年度

2005年 5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 注册证书
2017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6年 5月18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社 名 王 贵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3-06-06
工 作 单 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 份 证 号 44272519830606187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1385
No. of Certificate

姓名: 王贵
证书编号: 31000006138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附件二：投标人的资质情况、注册工程师人员情况；

1、投标人的资质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建立时间	2014年07月24日		
注册资本金	3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000717843400B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A111002193-10/1		
有效期	至2029年08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宋源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宋源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汪恒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建筑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设计资质证书发证日期: 2014年08月06日 原一体化资质证书编号: C111002193 2014年08月27日, 企业重组分立, 将“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的“建筑行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平移给“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建筑行业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1110013

证书等级：甲级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43400B

有效期限：自2021年 9 月 3 日 至2025年 12 月 3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 甲级资质证书 (副本)

资质等级：甲级

证书编号：文物设甲字0101SJ0002

证书有效期：12年

本复印件仅用于

发证机关：

2015 年 11 月 30 日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宋源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注册资金：30000万元

业务范围：古建筑维修保护、文物保护规划
古文化遗址古墓葬保护

他用无效。

编号: 1 04447080



营业执照

(副本) (15-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 宋源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24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7月24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咨询;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 城市与小城镇规划; 古建、园林与环境景观规划;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与中遗; 国家建筑设计标准、规范、规程、产品标准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 房地产开发; 工程总承包; 建筑与住宅产业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技术展览、展示; 建筑材料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技术服务; 工程制图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进出口业务; 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 广告业务; 办公设备、五金交电及日用百货的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复印件仅用于

他用无效。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 年 05 月 29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xy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 10004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审核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邮编: 10004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本证书没有附件/本证书没有子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 2000年12月7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24年10月31日

有效期: 2024年10月31日至2027年11月3日

注册号: 02724Q10337R8L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崇武

仅限于—————项目使用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1Q11912R0M

兹证明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注册/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建筑咨询，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注: GB/T 50430-2017 仅适用于施工范围。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http://www.cccw.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28 日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1E11276R0M

兹证明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注册/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号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建筑咨询,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28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1S11148ROM

兹证明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注册/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号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建筑咨询,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28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1、投标人的注册工程师人员情况（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信息的截屏证明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企业法定代表人	宋源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企业资质证书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11002193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	2024-08-28	2029-08-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				
3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	2024-04-15	2029-04-15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证书信息
4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11023788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4-07-25	2029-07-24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证书信息
5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证书信息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111002193	发证日期	2024-08-28	有效期	2029-08-28	
资质范围	建筑行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资质子项	--	
备注	原企业名称：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设计资质证书发证日期：2014年08月06日 原一体化资质证书编号：C111002193 2014年08月27日，企业重组分立，将“中国建筑设计院”的“建筑行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平移给“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证书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11002193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	2024-08-28	2029-08-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				
3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	2024-04-15	2029-04-15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证书信息
4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11023788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4-07-25	2029-07-24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证书信息
5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企业法定代表人	宋源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地	北京市-市辖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赵光华	220104197*****15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1100219-AD001	--
2	赵宏伟	231182198*****11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1100219-AD002	--
3	姜玲	370629197*****23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1100219-AD003	--
4	胡晓斌	371321198*****24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1100219-AD004	--
5	王晓琴	132529197*****2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01100017459	土建
6	王珍珍	130681198*****4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61100002216	土建
7	黄蕊	652323198*****2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81100011525	土建
8	徐斌	332501198*****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81100011644	土建
9	魏冠杰	130636198*****3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81100014681	土建
10	蔡爽	371402198*****2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1100023144	土建
11	马海强	410521199*****1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1100001670	土建
12	由峰	130682198*****2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1100001690	土建
13	卢新玲	230502197*****2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1100009465	土建
14	陈玉博	330681198*****0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1100007360	土建
15	魏永强	132224198*****1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1100011060	土建

共 796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 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企业数据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退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8	企业法定代表人	宋源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796	孙雨薇	230102199*****21	一级注册建筑师	1100219-631	--

共 796 条

49 50 51 52 53 54 前往 54 页



附件三：投标人近3年(2021-2023)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原件扫描件等；(投标人提供近3年税务机关开具的“免税凭证”或“企业纳税相关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2(0118)11证明 9000534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西城区税	填发日期	2022年01月18日
纳税人名称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717843400B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1-01-01至2021-11-30	73299259.98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68838563.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1-01至2021-11-30	5130948.21
印花税	2021-01-01至2021-12-31	1870778.00
车辆购置税	2021-01-29至2021-05-10	137601.77
教育费附加	2021-01-01至2021-11-30	2198977.79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1-01至2021-11-30	1465985.20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亿伍仟贰佰玖拾肆万贰仟壹佰壹拾肆元陆角贰分	Y152942114.62
----------	------------------------	---------------



备注： 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
22(0118)11证明90005341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西城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6)11证明 9000611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西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6日
纳税人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717843400B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1-30	83560515.75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4-30	-22961675.17	
增值税(滞纳金)	2022-05-01至2022-05-31	66.45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1-30	82319884.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1-30	5849236.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4-30	-1607317.27	手写无效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2-05-01至2022-05-31	
印花税	2022-01-01至2022-12-31	1632230.46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1-30	2506815.46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4-30	-688850.25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1-30	1671210.3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4-30	-459233.51	

妥善保管

以下内容为空



金额合计(大写) 壹亿伍仟壹佰捌拾贰万贰仟捌佰捌拾柒元陆角陆分 Y.151822887.66



备注: 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
) 23(0116)11证明90006112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西城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9)11证明 0000210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西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19日
纳税人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717843400B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47977701.91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4-30	-84693.39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8083135.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335843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4-30	-5928.53	
印花稅	2023-01-01至2023-12-31	1570234.30	手写无效
印花稅(滞纳金)	2023-10-01至2023-12-31	6.85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1439331.06	
教育费附加	2023-04-01至2023-04-30	-2540.81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959554.05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至2023-04-30	-1693.86	

妥善保管

以下内容为空



金额合计(大写) 捌仟叁佰贰拾玖万叁仟伍佰肆拾陆元 零壹分 ¥ 83293546.01



备注: 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
) 24(0119)11证明00002101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西城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 320240119090133420

附件四：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及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原件备查)；(提供工商部门证明文件或相关网站截图)

资信标格式 5：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中国电子总部自用办公区域精装修概念及方案设计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投标人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宋源
	身份证号	320102196603170819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1、中设建咨国际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100% 2、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4% 3、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75% 4、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100% 5、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4% 6、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0% 7、雄安雄图咨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0% 8、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5% 9、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5% 10、中铁建科江门人才岛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0.024%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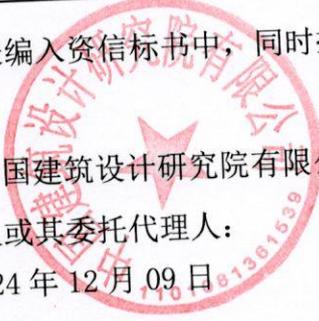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4年12月09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赵维' (Zhao Wei).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 国有控股 高新技术企业 企业技术中心

企评分: 1599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8

电话: 010-88328625

法定代表人: 宋源

邮箱: zjb@cadg.cn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官网: https://www.cadg.com.cn

成立日期: 2014-07-24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简介: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院”)英文名称(cadg),隶属于国资委所推的大型骨干科技型中央企业中国建设科技集团

所属集团: 中国建筑 关联企业 67 重要关联 8

招投标: 中标 2719 中标 105

建筑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722 参保人数 0

财产线索: 线索 999+ 预估价值

动态 2024-11-30 新增中标: 海高大学热带高效农业产教融合创新平台项目工程设计中标候选人 查看动态

风险扫描: 自身风险 17 重要 2, 关联风险 31, 历史信息 13, 提示信息 171, 深度风险分析 101, 债务/债权 21, 风险关系 30, 合同 55

基本信息 79, 法律诉讼 87, 经营风险 3, 经营信息 999+, 企业发展 718, 知识产权 999+

董监高: 工商信息, 股东情况 1, 主要人员 9, 对外投资 13, 控制企业 9, 变更记录 8, 分支机构 19, 企业

协同股东 2, 相似关系 3, 同行分析

企业图谱, 股权结构, 股权穿透图, 关系图谱, 实际控制人, 企业最终受益人, 企业股权分布, 关联

工商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8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4-07-24 至今)	
法定代表人	宋源 <small>关联企业 4</small>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71784340-0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工商注册号	100000000045140	纳税人识别号
人员规模	2000-2999人	营业期限	2014-07-24 至 无固定期限	纳税人资质
所属地区	北京市西城区	组织人数	2532 (2023年) 个	核准日期
所属行业	工程设计活动 (M7484)	参保人数	105 (2023年) 人	进出口企业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附近企业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英文名称
				China Architecture Design Institute Co., Ltd.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 咨询;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咨询; 设计; 施工; 总承包; 城市与小城镇规划; 古建; 园林与环地景观; 设计标准、规范、规程、产品标准的研究、开发; 咨询; 转让; 房地产开发; 工程总承包; 建筑与住宅产业技术的材料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技术服务; 工程制图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进出口业务; 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 广告业务; 办公设备、五金交电及日用百货的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实缴出资额
1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100%	30000	2018-05-21	

主要人员

主要人员 9 历史主要人员 5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宋源 <small>关联 4</small> 法定代表人 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
2	马海 <small>关联 2</small>	总经理
3	张大刚	董事
4	李明高 <small>关联 2</small>	董事



2024/12/24 16:07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企查查

5	丁高 董3	监事
6	欧阳东 群2	监事
7	崔军	监事
8	汪雷	监事
9	石奇峰 群2	财务负责人

对外投资

对外投资 13 对外投资(间接)2 历史对外投资5 持股比例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状态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币种
1	中安建智国际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存续	1994-03-15	100%	7000万元	北京市
2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1999-08-10	34%	1020万元	北京市
3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存续	2011-07-05	75%	1000万元	北京市
4	北京中安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2008-08-15	100%	500万元	北京市
5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1996-05-28	34%	340万元	北京市
6	中安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2018-04-20	60%	300万元	北京市
7	雄安雄图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2023-12-19	60%	300万元	河北省
8	北京中安光环境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存续	2019-01-04	35%	210万元	北京市
9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2005-02-03	15%	150万元	广东省
10	中铁建科江门人才岛投资有限公司	在业	2018-08-06	0.024%	4.8万元	广东省

控制企业9

批量查询以下企业 持股比例 登记状态

序号	控制企业名称	状态	成立日期	所属地区	行业
1	中安建智国际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存续	1994-03-15	北京市石景山区	科学
2	北京中安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2008-08-15	北京市西城区	科学
3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存续	2011-07-05	北京市西城区	科学
4	雄安雄图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2023-12-19	河北省保定市	信息服务
5	中安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2018-04-20	北京市西城区	科学
6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2005-02-03	广东省深圳市	科学
7	中铁建科江门人才岛投资有限公司	在业	2018-08-06	广东省江门市	租赁
8	中安建智国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销	2021-01-21	北京市通州区	科学
9	中安建科(北京)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2014-11-24	北京市西城区	科学

变更记录8

序号	变更日期	变更项目	变更前
----	------	------	-----

https://www.qcc.com/firm/6f51541c8b74d3b232967cc89c73fd9e.html

2/5



工商信息

文字介绍 工商官网快照 导出 企查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4-07 至 2018-05)		
法定代表人	宋 宋源 关联企业 4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成立日期	2014-07-24
组织机构代码	71784340-0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工商注册号	100000000045140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717843400B
人员规模	2000-2999人	营业期限	2014-07-24 至 无固定期限	纳税人资质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所属地区	北京市西城区	参保人数	2532 (2023年报)	核准日期	2022-08-29
人员规模	2000-2999人	分支机构参保人数	105 (2023年报)	登记日期	2022-08-29
所属地区	北京市西城区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进出口企业代码	1100717843400
国标行业	工程设计活动 (M7484)	英文名	China Architecture Design Institute Co., Ltd.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附近企业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咨询;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 城市与小城镇规划; 古建、园林与环境景观规划;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与申遗; 国家建筑设计标准、规范、规程、产品标准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 房地产开发; 工程总承包; 建筑与住宅产业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技术展览、展示; 建筑材料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技术服务; 工程制图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进出口业务; 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 广告业务; 办公设备、五金交电及日用百货的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1

股权结构 导出 企查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关联产品/机构
1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100%	30000	2018-05-21	30000	2014-07-24	建设科技集团

对外投资 13

对外投资(间接) 2 历史对外投资 5

持股比例 登记状态 更多筛选 点击进行检索 导出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状态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所属地区	所属行业	关联产品/机构
1	中设建咨国际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存续	1994-03-15	100%	7000万元	北京市石景山区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2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1999-08-10	34%	1020万元	北京市门头沟区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3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存续	2011-07-05	75%	1000万元	北京市西城区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4	北京中设康安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2008-08-15	100%	500万元	北京市西城区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5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1996-05-28	34%	340万元	北京市密云区	建筑业	筑邦建筑装饰
6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2018-04-20	60%	300万元	北京市西城区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7	筑图 雄安慎图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2023-12-19	60%	300万元	河北省保定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8	中设光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2019-01-04	35%	210万元	北京市顺义区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9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2005-02-03	15%	150万元	广东省深圳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10	中设 中铁建经江门人才岛投资有限公司	在业	2018-08-06	0.024%	4.8万元	广东省江门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年度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宋源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24日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注册资本:** 30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咨询;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 城市与小城镇规划; 古建、园林与环境景观规划;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与申报; 国家建筑设计标准、规范、规程、产品标准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 房地产开发; 工程总承包; 建筑与住宅产业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转让、技术展览、展示; 建筑材料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技术服务; 工程制图及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 进出口业务; 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 广告业务; 办公设备、五金交电及日用百货的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q/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宋源
-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24日
- **核准日期:** 2022年08月29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4年07月24日
-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00000000045045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中设建咨国际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625907091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迪
 登记机关: 北京市石景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4年03月15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6259070916	企业名称: 中设建咨国际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迪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4年03月15日
注册资本: 7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石景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B-0107房间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专业设计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对外承包工程;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j/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4年03月15日 营业期限至: 2034年03月14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0007178434008	

共查询到1条记录共1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0023051XK
 注册号: 110102000789106
 法定代表人: 艾晋民
 登记机关: 北京市门头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9年08月10日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年度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0023051XK
- 注册号: 110102000789106
-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3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北京市门头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20号3号楼A-8447室 (集群注册)
- 经营范围: 环境及景观的设计; 家居装饰; 园林绿化的设计、施工; 专业承包; 技术咨询; 花卉、苗木栽培; 销售花卉、苗木、建筑材料; 抚育管理林木、种植花卉; 绿植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企业名称: 北京筑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艾晋民
- 成立日期: 1999年08月10日
- 核准日期: 2021年07月05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gk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9年08月10日
- 营业期限至: 2039年08月09日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北京中建北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111754173872D	
2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0007178434008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息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300875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姜冀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共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300875	* 企业名称: 国住人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姜冀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05日
* 注册资本: 1333.3334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咨询;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施工; 城镇规划; 古建筑与环境景观规划; 工程总承包; 建筑与住宅产业技术研究、开发、咨询、转让及技术展览展示; 建筑材料及设备生产、销售; 与以上相关的技术服务; 技术检测; 海洋工程设计和模块设计制造服务; 金属结构销售; 金属制品研发; 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 砼结构构件制造; 建筑网架制造; 金属工具制造;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1年07月05日
 * 营业期限至: 2031年07月04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00000000045140	
2	北京铸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法人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91110102MA7GW3R849	
3	优积建筑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0000000201912260025	
4	华元模块化建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2000002202012220022	

共查询到 4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679642295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仲继寿

登记机关: 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8年08月1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679642295U	企业名称: 北京中设康宏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仲继寿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8年08月15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3年03月10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1号楼四层(德胜园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图文设计制作; 打字复印;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摄影扩印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 广告制作; 办公设备销售; 票务代理服务;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五金产品零售; 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08年08月15日	营业期限至: 2028年08月14日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0007178434008	

共查询到1条记录 共1页

主要人员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228101179927H
 注册号: 110228005073755
 法定代表人: 刘洋
 登记机关: 北京市密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28日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留言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228101179927H * 注册号: 110228005073755 *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北京市密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北京市密云区西滨河路科技服务楼三层304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名称: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刘洋 *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28日 * 核准日期: 2022年08月02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

* 经营范围: 室内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施工; 设备安装; 专业承包; 工程总承包; 劳务分包; 家居装饰; 销售建筑材料、电气设备、机械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 (不含电动自行车)、门窗、金属材料、电子产品、化工原料 (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消防器材; 城市园林绿化; 技术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出租商业用房、办公用房; 承办展览展示活动; 环境监测; 销售、安装、维修入侵探测器、防盗报警控制柜、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设备、防盗保险柜 (箱)、机械防盗锁、楼宇对讲 (可视) 系统、防盗安全门、防弹复合玻璃、报警系统视频监控设备; 工程勘察; 工程设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6年05月28日	* 营业期限至: 2036年05月27日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建北方 (北京) 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	91110111754173872D	详情
2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	911100007178434008	详情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息填报](#)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MA01BKX02F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沙松杰

登记机关：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18年04月20日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年度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MA01BKX02F * 注册号： *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5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文兴街1号院2号楼四层401-4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名称：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沙松杰 * 成立日期：2018年04月20日 * 核准日期：2024年07月09日 *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

经营范围： 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及代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2018年04月20日	* 营业期限至：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000717843400B	
2	北京世纪安泰建筑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102318017435R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息填报](#)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雄安雄图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3100MAD6NMN83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志凯

登记机关: 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成立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3100MAD6NMN83L	* 企业名称: 雄安雄图咨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王志凯
*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 注册资本: 5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4年04月25日
* 登记机关: 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河北省雄安新区容城县容东片区春明三街98号丰华谷B8号楼西栋 (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测绘服务; 建设工程勘察;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监理;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基础地质勘察; 工程管理服务; 企业管理; 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工业工程设计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23年12月19日	* 营业期限至: 2043年12月18日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雄安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33100MAD0BNLT2C	详情
2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000717843400B	详情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1GKB77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传炎

登记机关: 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04日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1GKB77L 注册号: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顺义园临空二路1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业名称: 北京中设光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传炎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04日 核准日期: 2023年02月28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

经营范围: 照明灯具、照明系统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专业设计服务; 工程项目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b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19年01月04日	营业期限至: 2029年01月03日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0007178434008	
2	数字之光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投资者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1135514233762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50037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丛大永

登记机关: 南山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3日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50037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南山局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五路滨海之窗办公楼二楼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丛大永 *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3日 * 核准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 工程管理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技术服务 (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b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5年02月03日	*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 条记录 共 1 页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50037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丛大永

登记机关: 南山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3日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50037
- * 注册号: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人民币
- * 登记机关: 南山局
-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五路滨海之窗办公楼二楼
-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管理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技术服务 (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b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 营业期限自: 2005年02月03日
- *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 条记录 共 1 页



附件五：其他

1、企业更名证明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改革函【2014】26号

关于改制重组涉及资质等有关事项的函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

你院《关于改制重组人员资质业务资产平移的请示》（中设研〔2014〕288号）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为有利于你院改革发展，同意你院将母公司现有人员、资质、实体业务、经营性资产、负债和车辆等平移至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同意由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承继已经以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名义签定的实体业务合同约定的有关权利和义务。

请你们抓紧办理相关手续，依法合规做好各项工作，确保职工队伍稳定，业务有序衔接，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2014年5月9日



受理号: C1022014010782

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

(国)登记内设字[2014]第29号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立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 设立 登记。我局将于5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领取营业执照。



企业更名证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于 2014.07.30 正是由：“中国建筑
设计研究院”更名为“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特此证明！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4.10.20



名称变更通知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经我局核准，名称变更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特此通知



2、企业资信 AAA 证书



企业资信等级证书

CREDIBILITY RAT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10016

兹证明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资信等级为

AAA

评价模式
信用管理过程审查 + 数据指标对比校验 + 行业发展综合分析 + 年度跟踪评级

信用核查
由全联征信有限公司完成

证书编号：17010532739756885379 查询密码：595159

首次发证日期：2020年12月13日 信用管理：累计第 **4** 年

本证颁发日期：2023年12月13日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12日

证书公示
全国信用和认证信息公示平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中宏网：www.zhonghongwang.com
全联征信官网：www.uniocredit.com
有效性查询：扫描二维码





信用管理
综合评价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全联征信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110106098364

全联征信有限公司
Professional Credit Management Organization

本证书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指导意见》及国家发改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等文件实施应用。

本证书符合《征信业管理条例》、《征信业务管理办法》对“取得合法征信业务资质”、“保护信息主体合法权益”、“信息准确”、“信息规范”、“不存歧视商业秘密”等基本要求。



3、企业信用 AAA 证书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REDIT RAT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10016

兹证明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

评价模式
信用管理过程审查 + 数据指标比对照验 + 行业发展综合分析 + 年度跟踪评级

信用核查
由全联征信有限公司完成

证书编码：17010532158177716071 查询密码：086808

首次发证日期：2020年12月13日 信用管理：累计第 **4** 年

本证颁发日期：2023年12月13日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12日

证书公示
全国信用和认证信息公示平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abpubeervice.com
中宏网：www.zhonghongwang.com
全联征信官网：www.unilocredit.com
有效性查询：扫描二维码







全联征信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110106098364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全联征信有限公司
Professional Credit Management Organization

本证书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新发展格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构建信用为基石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制定。

本证书出具符合《征信业管理条例》、《征信业务管理办法》和“取得合法征信业务资质”、“保护信息主体合法权益”、“信息审查”、“信息授权”、“不得信息有偿提供”等有关规定。



4、企业基本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



资信标格式 2：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表：提供近 5 年(2019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自人为最具代表性的精装修及计业绩(优先提供办公关精装修设计业绩)

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业绩时间	已完成或正在进行
1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0711-653地块B4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项目(L07-A栋办公楼等3项)(中国电科科技创新园)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及技术服务	中电科(北京)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2.79万m ²	精装修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440.6万	2021.01.21	已完成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业绩时间	已完成或正在进行
2	北京银行城市副中心办公楼项目精装修设计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 万m ²	精装修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371 万	2020.03.26	已完成
3	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二期装修改造工程（设计）	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	5.37 万m ²	精装修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1435.9 万	2020.06.03	已完成
4	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32号院1号楼综合维修改造项目工程设计	中国人民银行机关服务中心	3.63 万m ²	维修改造项目全过程方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580 万	2021.01.14	施工配合中
5	现代产业绿色产业智慧产业园室内改造及装修设计项目	山东省现代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67 万m ²	精装修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333.75 万	2022.07.20	施工配合中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业绩时间	已完成或正在进行
6	怀柔科技创新基地内 装、园林及 夜景照明工 程(设计)	机械科学 研究总院 集团有限 公司	12.76 万 m ²	精装 修、园 林及夜 景照明 的方案 至施工 图设计	289.58	2021. 08.04	施工配 合中
7	象屿集团大 厦 4-11 层 装修方案及 施工图设计	厦门象屿 集团有限 公司	2.5 万 m ²	精装修 方案至 施工图 设计	288 万	2020 .10	已竣工
8	中国蓝海青 岛研发基地 办公楼装修 改造设计	中国海洋 工程研究 院（青 岛）	2.15 万 m ²	精装修 方案至 施工图 设计	765 万	2021. 5.28	已竣工
9	唐道驿生产 经营大楼提 升改造工程 装修设计技 术服务	青海省交 通规划设 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3.5 万 m ²	精装修 方案至 施工图 设计	191.67 万	2023. 06.19	施工图 设计中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业绩时间	已完成或正在进行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设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1.68 万m ²	精装修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210.8 万	2023.07.28	已竣工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武汉联合办公职场装修项目设计咨询采购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25 万m ²	精装修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141.1 万	2023.03.09	已竣工

注：（1）提供近 5 年（2019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精装修设计业绩（优先提供办公类精装修设计业绩），（不超过 10 项；超过的，按提供顺序取前 10 项）。

（2）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封面页、合同签订时间、项目规模、设计内容、签字盖章页、联合体协议（如有）等）、竣工验收文件（如有），提供资料须体现设计内容、合同时间、项目规模等。



1、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 0711-653 地块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项目
(L07-A 栋办公楼等 3 项)(中国电科科技创新园)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及技术服务合同关键页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 0711-653 地块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项目
(L07-A 栋办公楼等 3 项)
(中国电科科技创新园)
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及技术服务
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设计合同书

委托人：中电科（北京）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委托人通过招标方式委托设计人承担中电科（北京）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 0711-653 地块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项目（L07-A 栋办公楼等 3 项）（中国电科科技创新园）L07-A、B 栋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及技术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 0711-653 地块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项目（L07-A 栋办公楼等 3 项）（中国电科科技创新园）。

1.2 工程地点：海淀区玲珑巷地区，东至北洼路、南至玉渊潭乡政府、西至规划绿地、北至八里庄路。

1.3 规划占地面积：15240.2m²，建筑面积：127961m²（其中地上约86694m²，地下约41267m²）；其中 L07-A、B 栋大楼，建筑面积76161m²（地上建筑面积为49894 m²，地下建筑面积约26267m²），L07-C 栋大楼，建筑面积51800m²（地上总建筑面积为36800m²，地下建筑面积约15000m²）。

1.4 建筑功能：办公及配套用房等。

1.5 投资估算：约13000万元人民币。



第二条 合同签订依据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2.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2.3 《建筑装饰设计收费标准》(2014版)
- 2.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2.5 项目设计委托书
- 2.6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三条 设计依据

- 3.1 国家及地方相关的技术规范、规定与标准
- 3.2 委托人提供设计任务书
- 3.3 委托人提供给设计人的设计要求及其它资料
- 3.4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五十年
- 3.5 双方有关合同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设计服务范围、内容及要求

4.1 设计服务范围：

包括方案设计、(扩大)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招标、施工配合及相关技术服务五个阶段，对应工作主要为室内平面方案设计、重点空间效果图设计、设计范围内装饰施工图设计、设计范围内工程量清单和设计概算的编制等。其中方案设计主要体现内部室内装饰装修的功能、布局和格调，(扩大)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应包含内部室内装饰装修、电气、给排水、空调、消防及强弱电等各专业点位设计及内部室内装饰装修的配套设计，严格落实本项目申报绿色建筑三星的得分控制项。设计内容以图纸文件为准。设计内容必须满足最新的《建筑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



第二条 合同签订依据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2.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2.3 《建筑装饰设计收费标准》(2014版)
- 2.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2.5 项目设计委托书
- 2.6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三条 设计依据

- 3.1 国家及地方相关的技术规范、规定与标准
- 3.2 委托人提供设计任务书
- 3.3 委托人提供给设计人的设计要求及其它资料
- 3.4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五十年
- 3.5 双方有关合同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设计服务范围、内容及要求

4.1 设计服务范围：

包括方案设计、(扩大)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招标、施工配合及相关技术服务五个阶段，对应工作主要为室内平面方案设计、重点空间效果图设计、设计范围内装饰施工图设计、设计范围内工程量清单和设计概算的编制等。其中方案设计主要体现内部室内装饰装修的功能、布局和格调，(扩大)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应包含内部室内装饰装修、电气、给排水、空调、消防及强弱电等各专业点位设计及内部室内装饰装修的配套设计，严格落实本项目申报绿色建筑三星的得分控制项。设计内容以图纸文件为准。设计内容必须满足最新的《建筑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



	制			电子文件和文本文件。
5	施工图设计文件	8	在委托人批准扩大初步设计文件后 20 个自然日内	3、设计图纸交付时间，不包括委托人审批和修改时间。
6	装饰给排水、暖通、强弱电等专业施工图	8	与装饰施工图同时提交	

除表中资料外，设计人还应向委托人交付的资料详见设计任务书中的成果文件。

第七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7.1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 4705960.5 元，大写：肆佰柒拾万零伍仟玖佰陆拾元伍角。（不含税 4439585.38 元，税金【266375.12】元，税率 6%）设计费为人民币 4405960.5 元，未中标补偿 300000 元。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形式（详见“第五条 设计费”，除因委托人原因导致的大量设计调整外）。设计人所报本工程设计费不再变动，且视同设计人已考虑了自身能力及相关风险，均视为已含在本合同总价中，不另计价。该设计费用已包括设计人完成本合同设计工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金等。

7.2 在每次付款前，设计人应向委托人开具合法、正式和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3 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金额 4705960.5 元，不含税 4439585.38 元，税金 266375.12 元，税率 6%。其中含未中标补偿 300000 元，设计费 4405960.5 元。



委托人名称：中电科(北京)置业发展
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
(盖章)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73号A座
十层1007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电 话：010-68404520

传 真：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

账户名：中电科(北京)置业发展有限
公司

账 号：0200004609200392585

日期：2021.1.21

设计人名称：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
公司合同专用章
(盖章)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

宋源

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100044

电 话：010-88328195

传 真：010-88327864

开户行：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账户名：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 号：110912334010508



2、北京银行城市副中心办公楼项目精装修设计合同关键页

设计编号:	20016
合同编号:	2020-设-121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北京银行城市副中心办公楼项目精装修设计

工程地点: 通州区运河核心区(北京城市副中心)02地块

A楼

合同编号: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行业甲级

发 包 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3.26



发包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北京银行城市副中心办公楼项目精装修设计工程设计，设计人接受委托，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 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办公楼内精装修的方案及效果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装饰、暖通空调、给排水、消防、电气、安防、软装、BIM 技术服务等专业及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配合工作。
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建安投资 (万元)	费率 %	估算设计费 (万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方案	效果图设计	施工图			
1	建筑装饰	31/3	53000	√	√	√	13250	2.8 %	371
2	暖通空调			-	-	√			
3	给排水			-	-	√			
4	消防			-	-	√			
5	电气			-	-	√			
6	安防			√	-	-			
7	软装			√	-	-			
8	BIM 技术服务			项目设计、建造阶段					

说明：设计费最终结算以双方确认一致的实际工程结算价格（包含设计图范围内的发包人其他分包工程的结算价）为取费基数，费率不变。



任何设计阶段要求终止合同，并追究设计人的违约责任（设计人应按阶段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设计人的赔偿额以收到发包人设计费为限。）。

7.7 本项目设计负责人江鹏，未经发包人同意私自更换项目设计负责人的，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50000 元/人次。未经发包人同意私自更换其他设计人员，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20000 元/人次。如因设计人私自更换人员影响设计进度和质量，设计人应采取补救措施进行补救，并赔偿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直至解除合同。

7.8 根据发包人和现场的需求和指令，安排相应的设计专业人员驻场配合发包人和施工单位的现场工作，由于设计人员未到位而造成的损失由设计人负责补救及赔偿。

7.9 所有的设计变更通知，必须经过发包人的书面确认才有效力，发包人认定的成果设计人不可自行更改，如擅自更改而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所有的返工及损失由设计人负担。

7.10 因设计人设计文件不符合合同约定及发包人要求或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或者违反行业标准而导致的设计修改，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设计人要在发包人要求的期限内修改直至符合本合同所规定及发包人的要求为止，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由设计人赔偿。

7.11 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将对设计人在投标时提交的设计方案进行进一步的详细论证和审查，设计人应无条件按照发包人论证和审查后的修改意见进行后续深化设计，由此产生的工作量已充分考虑在合同价款中，设计人对此充分知晓并理解、同意。

7.1.2 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第八条 其他

8.1 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根据现场的需求和指令，安排相应的设计专业人员驻场配合发包人和施工单位的现场工作，无需另行签订技术服务合同。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可另收合理工本费。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应保证上述材料及设备等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和发包人的要求，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可以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如有），除制装费外，经发包人事先同意的其它合理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以下无正文, 为签署栏)

发包人: (盖章)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 (盖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丙 17 号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010-66223989

联系电话: 010-88328184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账号: 01090520500120109043212

账号: 110912334010508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2000年3月26日

本合同签订地: 北京

郭明子



3、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二期装修改造工程(设计)合同关键页

GF—2015—0209

10

合同编号:

设计编号: 20169
合同编号: 2020-V8-34

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二期装修改造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二期装修改造工程(设计)设计及相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二期装修改造工程(设计)
2. 工程地点: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医药科技中心3号楼
3. 装修面积:地下3层~地上6层,装修改造面积为53,787.51平方米
4. 用地性质:科教用地
5. 投资估算:总投资37,087.94万元,其中工程费30,855.25万元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二期装修改造工程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期配合服务工作。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层数	建设面积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施工阶段配合
1	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二期装修改造工程	9	53,787.51 m ²	√	√	√	√
2							
3							
4							
5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等。(详见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施工现场服务(含竣工验收)上述设计范围内相关工作的咨询及协调。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0年5月6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0年8月20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双方根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设计条件情况另行约定。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叁拾伍万玖仟元整（¥14,359,000.00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唐振兴。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张黎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北京市昌平区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份，发包人肆份，设计人陆份。

发包人：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盖章）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110000MB1404787U

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MB1404787U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20

号院6号楼0509室

邮政编码：102206

法定代表人：饶毅

委托代理人：张怡芳

电 话：81909888

传 真：

电子信箱：whbz@cibr.ac.cn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双秀支行

账 号：20000037444200022399350

时间：2020年6月3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717843400B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7843400B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邮政编码：100044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88327328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账 号：110912334010508

时间：2020年6月3日



4、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 32 号院 1 号楼综合维修改造项目工程设计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项 目 名 称： 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 32 号院 1 号楼
综合维修改造项目工程设计

发 包 人 (全 称)： 中国人民银行机关服务中心

设 计 人 (全 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中国人民银行机关服务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32号院1号楼综合维修改造项目（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人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对该项目设计投标。发包人和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及附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7) 投标文件及附件；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万元整（¥ 5800000）。

4. 项目负责人：郑世佳。

5. 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见附件三发包人要求。

6. 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设计人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1.1.20，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设计日期为准。设计服务期限为：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32号院1号楼综合维修改造项目全过程，投标人须在90天内完成方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其中方案、初步设计时间不得超过30天。

9.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拾贰份，合同双方各执陆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中国人民银行机关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成方街 32 号

邮政编码：100800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设计人：(盖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邮政编码：100044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银行帐号：110912334010508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7843400B

2021 年 1 月 14 日

2021 年 1 月 14 日



附件三、发包人要求

一、项目概况及设计原则

(一) 项目名称

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 32 号院 1 号楼综合维修改造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二) 项目建设类别

改造类

(三) 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北京市西城区成方街 32 号院，项目南侧紧邻长安街，西侧贴邻百盛购物中心，东侧贴邻中国联通大楼,建筑位于金融街核心区域。

(四) 项目建设单位

中国人民银行机关服务中心

(五) 项目现状

本项目由五部分组成：主楼（1 号楼）、东配楼、西配楼，地下车库和门卫传达室，总建筑面积为 36354.00 平方米。

1 号楼地上九层，地下二层，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地下二层现设有库房及设备机房等；地下一层现设有车库、厨房、餐厅、制冷机房、变配电室、自行车库等；地下夹层现设有会议室；首层现设有会议室、餐厅、医务室、中控室等；二层现设有多功能厅、办公室等；三层现设有档案室、会议室、办公室等；四至九层现设有办公室、会议室、信息机房等；屋顶现设有电梯机房、水箱间、精密空调机组、厨房排烟设备、9 层空调室外机组、卫星收发天线等。

东配楼地上三层，现为办公用房；西配楼地上三层，地下二层，地上二层为办公，首层、地下一层、二层为设备机房；地下车库在地下一层；门卫传达室等位于院区北侧平房。

(六) 设计基本要求

设计应以使用单位的需求为核心，应用成熟技术与先进理念，在设计过程中，从功能要求到平面布局，从室内环境到室外景观，从细部节点到空间尺度，从模数控制到逻辑关系，从材料工艺到技术体系，从设备配置到系统集成，从构造措施到成本平衡，努力做到理性的表达和总体的协调，并落实贯穿于设计过程中。在设计过程中，应与招标人紧密沟通，积极采用成熟的结构、新技术、新工艺，并做好相关的比选与论证工作。

(七) 设计原则



动、建筑立面风格造型不变以及部分特殊功能区不作调整外，对建筑进行全面彻底的改造，并对原内部功能布局进行相应调整，将其改造成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绿色智能的中央银行办公场所，为部门履职提供安全可靠的基础条件。

（二）功能布局

各类功能用房布局调整要求：

1.办公用房：三层、四层一部分以及二层和五至九层作为办公用房，在确保符合《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规定外，结合大楼实际结构特点合理优化办公用房平面布置，在保证室内采光通风条件、改善办公环境外，尽可能多的增加办公用房面积。

2.会议用房：在四层设置4间共用会议室（包括2间内圈可容纳30人的会议室）及会议室配套服务用房，其他各办公楼层每层分散布置一至两个可作为会议室也可兼做为办公用房的房间，提高会议用房安排使用的灵活性。1号楼首层南大厅仍保持现状布局，作为央行对外形象展示和接待区域，并在大厅区域增加展览功能，满足举行小型展览的需求。

3.餐饮用房：1号楼一层行长餐厅改为司局长餐厅，司局长餐厅改为职工餐厅，设1间包间。将地下一层东侧职工餐厅恢复为车库，地下一层西侧职工餐厅改为辅助人员餐厅及后厨厨房，后厨在地下一层原区域不动。

4.档案用房：保留现有三层西侧档案库房，并将三层西侧整体扩建为档案用房，现有档案用房在改造期间需正常使用。

5.服务用房：在一层东侧布置医务室、理发室、中控室、文件分发室、哺乳室、小卖部等服务用房，合理优化布局。增设部分物业用房。

6.武警用房：东配楼二至三层改为驻行武警用房。

7.其他用房：保留电话机房配线间、地下库房，优化信访接待室平面布置，取消二层文印室。

四、设计范围

投标人对本项目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其他服务等，设计内容为本项目立项批复包含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局部加固改造；围护系统改造，包括但不限于外玻璃幕墙、屋面防水、屋面保温和地下室防水改造等；室内功能空间布局调整及装饰装修改造；机电设备系统改造，包括但不限于电气、给排水、采暖、通风空调、消防、建筑智能化、电梯、标识与导向等系统改造；室外工程改造，包括道路铺装、景观绿化、泛光照明、外电源增容、小市政等。



五、设计要求

本项目使用性质重要，品质定位高，为了项目有高完成度，提供精细化设计水平，投标人需根据业主的工作要求和大楼现状情况，做好利旧设计，对设计内容、进度、质量、成本等进行综合管控。由于设计缺陷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成本和施工进度偏差，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责任，对业主造成经济损失的，需承担赔偿责任。具体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一）地下室整体修缮及防水堵漏改造：现1号楼地下存在较严重的漏水情况，其中外侧涉及沉降花园、南侧东西向花池底部及结构缝、东西侧结构缝、地面井内壁等区域；内部涉及餐饮部地下主副食操作间地面墙面、餐梯井道、6号泵房墙体、地下金库通道墙体、配电室、KS机房、消防水池、雨水池、污水池、人防水池等部位。需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经济合理可行的防水改造方案。

（二）屋面改造：屋面防水层老化，保温层使用性能衰减，需要进行全方位的改造，并更换改造雨水管、雨水口等。

屋面设计要统一规划，整齐安放设备机组，各类机组设备尽可能成组布置，并采取隔音降噪处理措施。屋面需预留外墙清洗吊栏悬挂点

（三）建筑外玻璃幕墙改造：建筑外组合幕墙中石材幕墙经过了一次改造更新，而玻璃幕墙沿用至今，现有玻璃幕墙老化、性能指标不达标、漏水蹿水严重，部分开启扇变形，开启时和旁边石材面碰撞挤压，原幕墙设计楼层间未考虑防火分隔措施。本次改造需在保持原玻璃幕墙喷涂颜色、造型不变，以及保持原建筑立面的质感、色调的延续性的同时，对玻璃幕墙进行整体修缮改造，在保持玻璃幕墙整体造型、颜色、风格不变的前提下，对玻璃、铝型材等进行整体设计改造，优化开窗方式。要确保玻璃幕墙结构牢固合理，不能出现因应力作用影响玻璃和交接节点出现任何损坏情况发生。

幕墙设计应针对项目的特性遵循技术先进、功能适用、运行可靠、投资合理、环保节能的原则进行设计，给出构造设计的主要节点设计方案，提出日后维护、保养的方案。设计确定幕墙改造的性能指标，包括但不限于风压变形性能、雨水渗漏性能、空气渗透性能、平面内变形性能、保温性能、隔声性能、抗撞击性能等规范要求的各项技术指标；做好预留预埋的设计工作等；对幕墙系统进行计算分析；确保系统安全性、稳定性和截面的合理性；设计应达到能进行幕墙施工的深度；幕墙设计需同建筑设计中的通风、节能（采暖、空调）、采光、消防、电力配置、结构等专业协同进行，具有可实施性，确保达到改造要求。

（四）室内各功能空间的规划及装修改造：结合功能布局调整，对室内用房按照功能定位及国家相关建设、面积标准进行室内空间规划。



5、现代产业绿色产业智慧园室内改造及装修设计项目合同关键页

GF-2000-0209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现代产业绿色产业智慧园室内改造及装修设计项目

工程地点：济南市历下区茂岭二路

合同编号：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发包人：山东省现代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7月20日



发包人：山东省现代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现代产业绿色产业智慧园室内改造及装修设计项目工程设计，工程地点为济南市历下区茂岭二路CBD华泉万象天地A-1地块T2塔楼R3裙楼，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投资 (万元)	建筑面积 (M2)	单价 (元/M2)	设计费 (元)	费率 (%)
		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1	装饰设计	√	√	√	-	26700	125	3337500	-

备注：装饰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硬装；原有建筑的土建、水、电、空调、通风、消防等的改造设计；厨房设计；标识设计；相关专业报审文件通过；现场技术服务；设计变更服务。



8.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相关要求

（一）技术文件成果要求

1. 首层、商业、办公层等主要区域平面布局及经济指标；
2. 重点空间效果图不少于 15 张；
3. 工程造价分析及估算表；
4. 发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

（二）成果要求

1. 方案设计：

与业主沟通，进一步根据建设方、使用方的投标阶段需求进行方案优化。

- 确认平面布局及动线。
- 确认空间效果及其表达方式。
- 提供材料配置方案，选择配色方向。
- 与建筑、结构、机电及个专项设计初步沟通，达成方案可行性。
- 区域划分图，流线分析图。
- 各楼层总平面布置图。
- 主要空间设计方案（包括分析文案、彩色平面、方案效果图）。
- 标识、厨房等专项设计方案。
- 修改完善后的设计估算。

方案经过深化、修改后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制作效果图及展示全方位设计效果的主要部位的动画视频效果展示文件（AVI、MP4 等格式，价格不另计）一套，包括但不限于：一楼大厅、办公走廊、标准层电梯厅、办公区、公共卫生间、会议室、领导办公室、水吧区、休息区等重要空间效果图。每个空间至少一个角度的效果图，重点或大尺度空间至少两个角度的效果图，总数量不少于 15 张效果图。

2. 初步设计：



发包人名称：(盖章) 山东省现代
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2年7月20日

设计人名称：(盖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银行账号：110912334010508

日期：2022年7月20日



6、怀柔科技创新基地内装、园林及夜景照明工程(设计)合同关键页

GF—2000—0210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怀柔科技创新基地内装、园林及夜景照明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怀柔新城 0213 街区原 030 等地块

合同编号：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包人：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8 月 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怀柔科技创新基地内装、园林及夜景照明工程设计，工程地点为：怀柔新城 0213 街区原 030 等地块，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本项目设计合同

2.2 发包人提供的基础资料

2.3 现行国家及北京市相关规范和标准

2.4 设计任务书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设计任务书

3.3 中标通知书

3.4 招标文件

3.5 投标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与设计服务内容

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筑装修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投资 (万元)	设计费 (万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1	怀柔科技创新基地内装、园林、夜景照明工程	地下1层 地上6层	总建筑面积为 127633.6 2平方米	√	√	√	7043	289.58

本工程为限额设计，依据最终设计图纸编制的工程量清单预算，不得超过以上工程投资估算。

设计范围：参见设计任务书

设计服务：设计人按发包人要求提供项目实施的设计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各专业的的设计交底、现场技术服务、设计变更、竣工图审核等内容。

第五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设计人应当在本合同签订后的【3】个工作日内，就设计工作所需的资料，向发包人提供资料清单（下称“资料清单”）。设计人应当确保资料清单的内容合理、符合行业惯例和行业标准。

发包人应当在收到资料清单的【3】个工作日内，按照资料清单的内容，向设计人提供资料。发包人不得故意向设计人提供错误的和/或不完整的资料，但发包人不对其提供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任何责任；设计人应当对发包人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



(签字页)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话: 010-88301472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2021 年 7 月 4 日

设计人名称 (盖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话: 010-88328176

传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银行帐号: 110912334010508

2021 年 月 日



7、象屿集团大厦 4-11 层装修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象屿集团大厦项目

设计合同补充协议四（象屿集团大厦 4-11 层装修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合同）



甲方（委托方）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方）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 】月【 】日



甲方（委托方）：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方）：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就厦门市象屿集团大厦项目象屿集团大厦项目室内 4-11 层装修方案及施工图设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本协议作为《象屿集团大厦项目建筑工程设计合同》（合同金额 1120.6 万元，2019 年 4 月签订，以下简称“原合同”）的补充协议，原合同室内公共部位装修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工程设计事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内容、设计金额、设计进度等）以本协议为准，双方责任、违约责任、知识产权等法律条款内容以原合同为准。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象屿集团大厦项目室内 4-11 层装修方案及施工图设计设计，并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协议，以资信守。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
- 1.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 1.3 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4 项目建筑工程批准文件。
- 1.5 其他现行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相互间有冲突时，以要求高者为准。

第二条 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设计范围、内容、标准

- 2.1 工程项目的名称：象屿集团大厦
- 2.2 工程项目的地点：福建省厦门市自贸区港中路与屿南四路交叉口东南侧
- 2.3 工程项目的规模：室内面积约 24970 平方米，其中展陈面积约为 470 平方米
- 2.4 设计范围：
 - 2.4.1 本协议设计范围包括首层品牌展示区、各层办公室、茶水间、走道、餐厅、男女卫生间等。
 - 2.4.2 提供设计范围内的工程监督配合服务。
- 2.5 设计标准：

乙方提供的全部设计文件编制深度必须符合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



6.8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至双方全部履行完毕业务之日止。

6.9 协议附件是本协议内容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为本协议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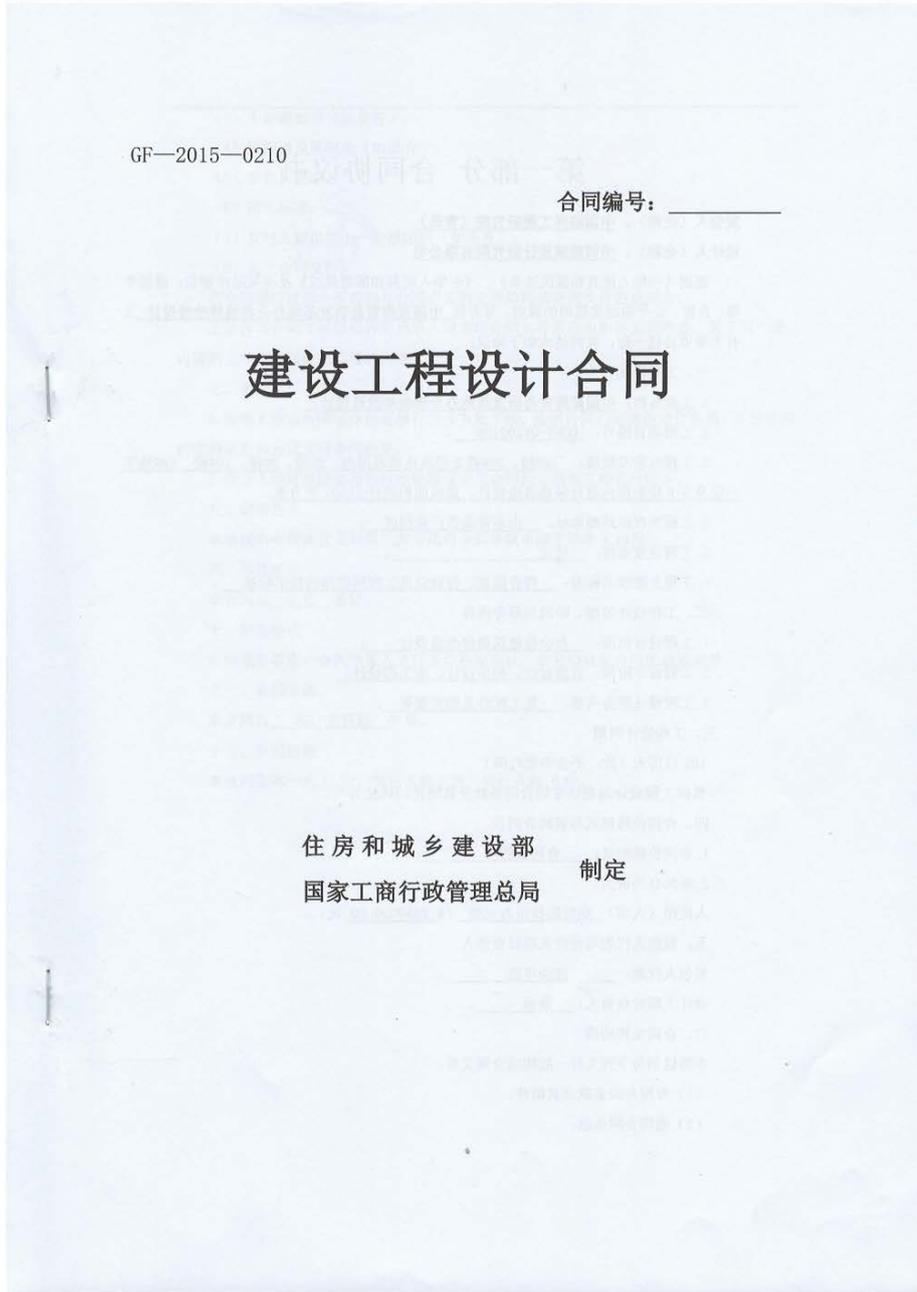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附件：设计费计算：

象屿集团大厦室内 4-11 层公共部分室内设计项目			
类型	面积 (平方米)	单 (元)	取整后小计(万元)
办公	约 24500	97.15	238
(其中) 展陈	约 470	1064	50
合计	约 24970	-	288
备注	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271.6981 万元，税金为人民币 16.3019 万元，税率 6%。		



8、中国蓝海青岛研发基地办公楼装修改造设计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青岛）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蓝海青岛研发基地办公楼装修改造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蓝海青岛研发基地办公楼装修改造设计。

2. 工程项目编号：QDHX-QY202156。

3. 工程内容及规模：19#楼、20#楼2层及连廊范围内、2#楼、9#楼、10#楼、18#地下一层及5-6层范围内进行装修改造设计，建筑面积共计21537平方米。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山东青岛市产业园区。

5. 工程进度安排：另议。

6.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符合国家、行业以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标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办公楼建筑装修改造设计。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施工配合及相关服务。

三、工程设计周期

105日历天（注：不含审批时间）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合同签约价；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佰陆拾伍万元整（¥7650000.00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西绕甲措。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董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青岛）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370200MB232827X3

纳税人识别号：12370200MB232827X3

地 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漓江西路 877 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王思敬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时 间：2021 年 5 月 28 日

设计人：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717843400B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7843400B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044

法定代表人：宋源

委托代理人：王峥

电 话：010-88328892

传 真：010-6834992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账 号：110912334010508

时 间：2021 年 5 月 28 日



9、唐道驿生产经营大楼提升改造工程装修设计技术服务合同关键页

协议编号：SJ-SC-20230529-2

合同编号：11005010 220230484
项目编号：1100A010 230268

工程设计合作协议

项目名称：唐道驿生产经营大楼提升改造工程装修设计

技术服务

委托方（甲方）：青海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6月19日

签订地点：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

有效时间：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双方履行完规定义务



唐道驿生产经营大楼提升改造工程装修设计技术服务 合作协议

委托方：青海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唐道驿生产经营大楼提升改造工程装修设计技术服务工作。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风险共担的原则，经共同协商，签订本协议书，以明确分工，共同遵守。

第一条 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2、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3、符合甲方给乙方的相关市场资料及设计任务文件。
- 4、符合甲方给乙方关于地块的基础数据、资料及甲方的要求。

第二条 设计工作主要内容及成果要求

1、设计主要内容

1.1 项目名称：唐道驿生产经营大楼提升改造工程

1.2 项目地点：青海省西宁市

1.3 项目面积：约 34977 m²

1.4 设计范围：首层至十五层的室内区域，一至二层为大堂、门厅、餐厅、食堂，三层为会议中心，四至十五层为办公场所。包含除土建、结构工程外室内专业的墙面、地面、顶棚、二次水暖电、消防、厨房工艺及智慧楼宇等装修设计内容。提交装修设计平面、剖面及效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向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5 双方签章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协议
书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6 本协议记载的联系地址和联系方式均为真实、有效的，一旦
发生变更应自发生变更之日起 7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原联
系地址和联系方式通知或送达资料视为有效通知或有效送达。

7.7 本协议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8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
效。

附：

- 1、廉政责任书
- 2、安全责任书
- 3、保密承诺书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青海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锦王
印克

法定代表人：宋源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张书

经办人：徐超

徐超

联系电话：0971-6185322

联系电话：010-88984313

单位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五四大街

单位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

72-6 号

庄大街 19 号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设计合同关键
页

合同编号: CMBC-ST-20230720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设计

工程地点: 汕头市汕港路1号宝能时代湾2幢

发包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设计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7月2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设计

2.工程地点：汕头市汕港路1号宝能时代湾2幢

3.本次装修设计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本次装修设计范围：建筑面积16805.7平方米，包括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营业部、分行其他办公面积、信用卡汕头分中心。设计功能需求包括营业用房、办公用房、公共用房、服务用房、设备用房、其他用房等。

4.建筑功能：甲级写字楼

投资估算：/万元（人民币）

2023-3-26
699-336679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地上1层局部，2层至9层，涉及装修建筑面积为16805.7平方米。装修设计范围包括分行营业部（智慧型）、运营中心营业厅、信用卡中心、私人银行中心、档案储存、厨房餐厅、职工之家、科技中心机房、保卫监控中心、会议区、开敞办公区、多功能厅、行政楼层等。

2.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室内装修改造工程设计，包含的专业有建筑、结构（含必要的局部结构加固改造等）、装饰、给排水、暖通、强电（含柴油发电机房、移动柴油发电机等至科技机房强电设计）、弱电（含会议系统与智能化）、消防、物防



(含防护窗)等。意向方案设计内容:楼宇广告、室内外导视系统(广告)等意向设计。
一体化协作设计内容:厨房设备布局安装条件预留设计、安防监控设备安装条件预留设计、柴油发电机房改造配合(如有)、科技机房装修改造配合预留设计、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安装条件预留设计、有线电视安装条件预留设计、物业管理系统等,以上空间的装修设计在本工程装修改造设计服务范围内。

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75日历天(不含报审时间,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算,交付时间可根据项目情况经发包人同意后调整)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 1.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 2.合同额:人民币贰佰壹拾万捌仟贰佰元整(小写¥2108200.00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壹佰玖拾捌万捌仟捌佰陆拾柒元玖角贰分(小写¥1988867.92万元),税率6%,税额为人民币壹拾壹万玖仟叁佰叁拾贰元零角捌分(小写¥119332.08元)。
万元(含税)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张振武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付少慧、董强



(此页无正文，为《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授权代表人) (签字/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5007076470432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韩江路17号华景广场1-3层

邮政编码：505000

法定代表人：黄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4-8869650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账号：87375022240101008922

时间：2023年7月20日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代表人) (签字/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邮政编码：100044

法定代表人：宋源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8898372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账号：110912334010508

时间：2023年7月20日

宋源

宋源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武汉联合办公职场
装修项目设计咨询采购合同关键页

GF—2021—1020

合同编号：01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武汉联合办公职场装修项目设计咨询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112号

发包人（甲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设计人（乙方）：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3月8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武汉联合办公职场装修项目设计咨询采购项目装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武汉联合办公职场装修项目设计咨询采购项目

2. 工程地点：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112号

3. 房产概况：装修设计范围涉及建筑面积约为12560.85平方米，包含2层运营管理部创新实验室687.31平方米，3-8层运营管理部与信息科技部日常办公区、科技机房及食堂11873.54平方米。

4. 建筑功能：写字楼。

5. 投资估算：/。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装修设计范围涉及建筑面积约为12560.85平方米，包含2层运营管理部创新实验室687.31平方米，3-8层运营管理部与信息科技部日常办公区、科技机房及食堂11873.54平方米。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

设计内容包含的专业有建筑、结构（零星加固）、装饰、给排水、暖通、强电（含柴油发电机房至科技机房强电设计）、弱电（含会议系统与智能化）、消防、物防（含防护窗）等。意向方案设计内容：室内外导视系统（广告）等意向设计。一体化协作设计内容：厨房设备布局安装条件预留设计、安防监控设备安装条件预留设计、柴油发电机房改造配合（如有）、科技机房装修改造配合预留设计、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安装条件预留设计、天然气及有线电视安装条件预留设计（如有）等。

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及附件1-1。



(此页无正文，为《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盖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王恭
印

组织机构代码： /

地址：武汉市新华路 396 号

号民生银行大厦 23 层

邮政编码： 430022

负责人：王恭敬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27-85735558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设计人： (盖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 /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邮政编码： 100044

法定代表人： 宋源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账号： /

账号： 110912334010508

时间： 2023 年 3 月 日

时间： 2023 年 3 月 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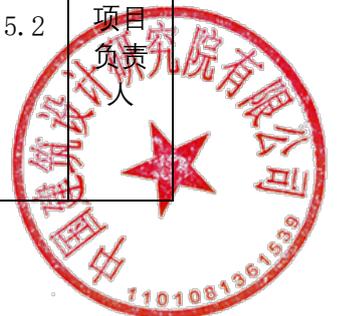
1.1.1.1 合同：是指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当事人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通用合同条款、中标通



资信标格式 3：拟派项目负责人履历及同类业绩情况表：

拟派项目负责人履历及同类业绩情况表

姓名	董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 年 01 月 29 日		
学历	研究生	学位	硕士	所学专业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职务	室内空间设计研究院 院长		何专业 何职称	建筑学/教授级高级建筑师			
执业注册资格	/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			
<p>(1) 提供近 5 年（2019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拟派项目负责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精装修设计业绩（优先提供办公类精装修设计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的，按提供顺序取前 5 项）。</p> <p>证明材料：1. 提供履历、职称证或注册资格证原件扫描件、近 1 年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2. 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3. 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封面页、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项目规模、设计内容、项目负责人、签字盖章页等）、竣工验收文件（如有）。如合同中不能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的，须提供业主盖公章的证明文件或带有签章的设计图纸原件扫描件，</p>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内容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	合同时间	项目中的岗位
1	中国蓝海青岛研发基地办公楼装修改造设计	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青岛）	精装修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2.15 万㎡	765 万	2021.5.28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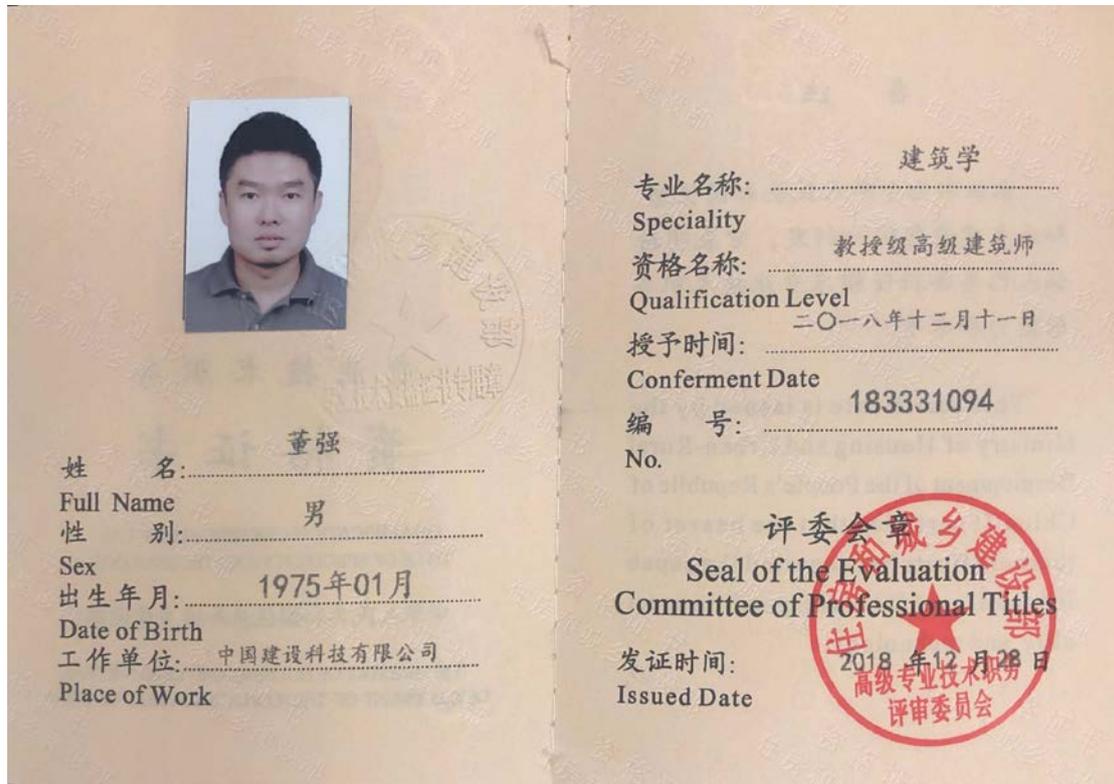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设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精装修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1.68 万㎡	210.8 万	2023.07.28	项目负责人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武汉联合办公职场装修项目设计咨询采购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精装修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1.25 万㎡	141.1 万	2023.03.09	项目负责人
4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心项目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精装修方案至施工图设计	4.86 万㎡	137.3 万	2022.01.24	项目负责人
5	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 32 号院 1 号楼综合维修改造项目工程设计	中国人民银行机关服务中心	维修改造项目全过程方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3.63 万㎡	580 万	2021.01.14	项目副负责人



6	张家湾镇 一核多元 共治中心 改造项目 设计	北京通州 工业开发 区总公司	精装修方 案至施工 图设计	0.36 万㎡	98.5 万	2022.06. 26	项目 负责 人
7	华望城办 公楼装饰 装修工程 项目	雄安城市 规划设计 研究院有 限公司	精装修方 案至施工 图设计	1.2 万㎡	54 万	2023.10. 13	项目 负责 人
8	科技条线 宝景大厦 办公场地 装修项目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精装修方 案至施工 图设计	0.9 万㎡	48.5 万	2022.07	项目 负责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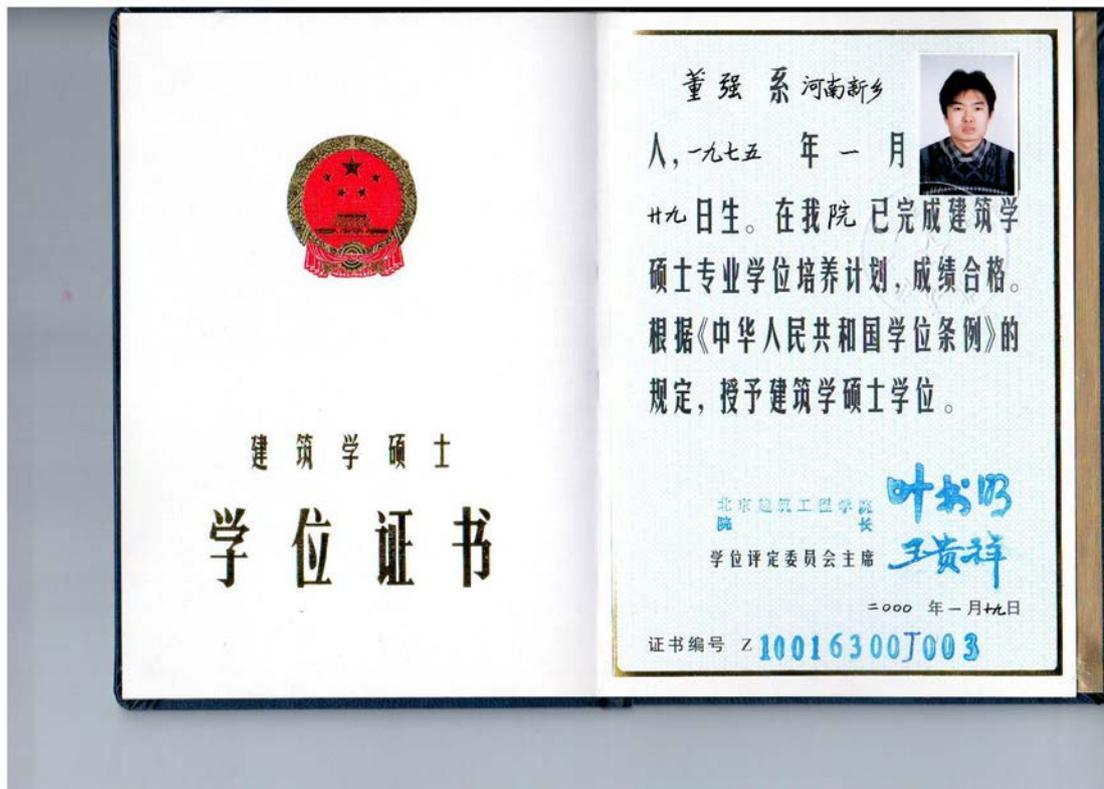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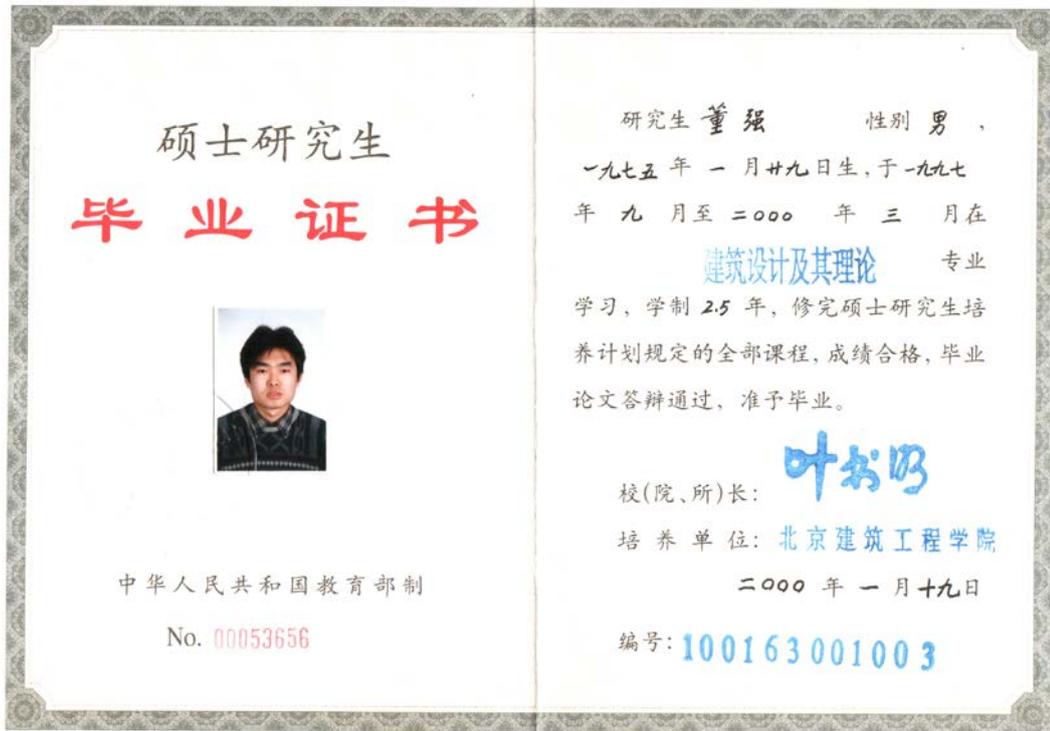
1. 职称证



2. 身份证



3. 学历证



4. 近 1 年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717843400B

校验码: askve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7178434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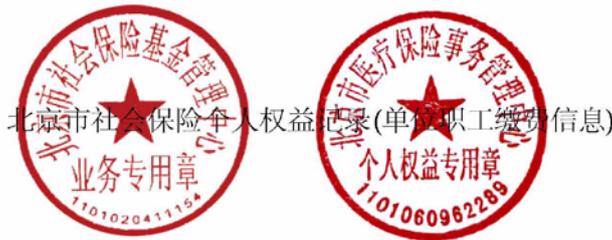
查询流水号: 1101020241205102600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郭林	21050319760502061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	董强	410702197501291010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失业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工伤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医疗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3	韩文文	110102198210272320	生育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4	江鹏	320684198011087916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5	魏黎	130603198706050366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6	曹诚	11010219840310231X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失业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工伤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医疗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生育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养老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失业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1	郭润涛	110106200011286311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22	马宁	110108198004050039	养老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失业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工伤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医疗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生育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23	刘筱屏	110108197905308426	养老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失业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工伤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生育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24	王添平	110102197204032721	养老保险	2022年01月	2024年10月	34
			失业保险	2022年01月	2024年10月	34
			工伤保险	2022年01月	2024年10月	34
			医疗保险	2022年01月	2024年10月	34
			生育保险	2022年01月	2024年10月	34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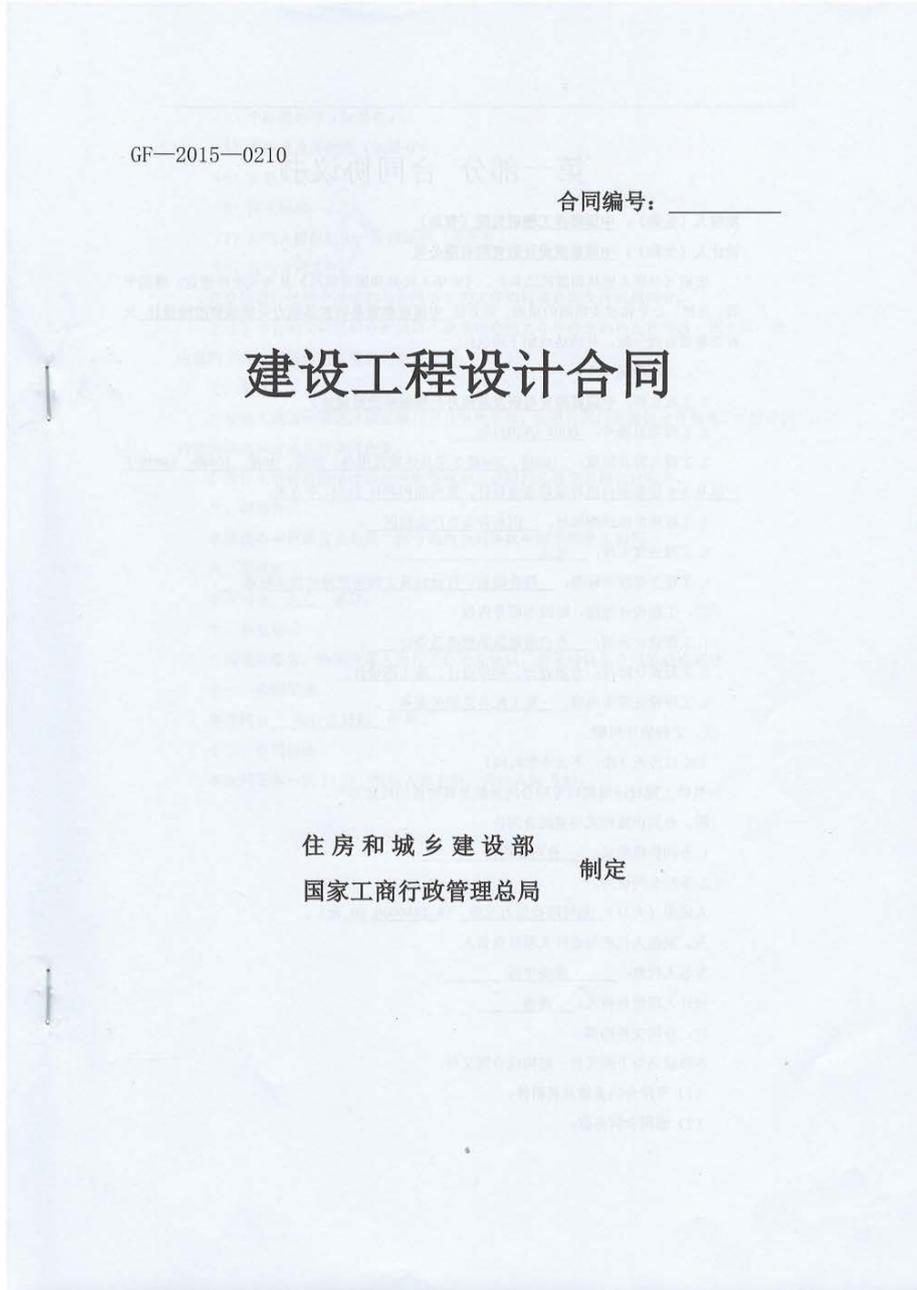
- 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4年12月05日



5. 1) 业绩证明文件-中国蓝海青岛研发基地办公楼装修改造设计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青岛)

设计人(全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中国蓝海青岛研发基地办公楼装修改造设计 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国蓝海青岛研发基地办公楼装修改造设计。

2. 工程项目编号: QDHX-QY202156。

3. 工程内容及规模: 19#楼、20#楼2层及连廊范围内、2#楼、9#楼、10#楼、18#地下一层及5-6层范围内进行装修改造设计,建筑面积共计21537平方米。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 山东青岛市产业园区。

5. 工程进度安排: 另议。

6.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以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标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办公楼建筑装修改造设计。

2. 工程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施工配合及相关服务。

三、工程设计周期

105日历天(注:不含审批时间)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签约价;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柒佰陆拾伍万元整 (¥7650000.00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西绕甲措。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董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青岛）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370200MB232827X3

纳税人识别号：12370200MB232827X3

地 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漓江西路 877

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王思敬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时 间：2021 年 5 月 28 日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717843400B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7843400B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号

号

邮政编码：100044

法定代表人：宋源

委托代理人：王峥

电 话：010-88328892

传 真：010-6834992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账 号：110912334010508

时 间：2021 年 5 月 28 日



5. 2) 业绩证明文件-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设计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CMBC-ST-20230720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设计

工程地点：汕头市汕港路1号宝能时代湾2幢

发包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7月2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设计及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设计

2.工程地点：汕头市汕港路1号宝能时代湾2幢

3. 本次装修设计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项目。本次装修设计范围：建筑面积16805.7平方米，包括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营业部、分行其他办公面积、信用卡汕头分中心。设计功能需求包括营业用房、办公用房、公共用房、服务用房、设备用房、其他用房等。

4.建筑功能：甲级写字楼

投资估算：/万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地上1层局部，2层至9层，涉及装修建筑面积为16805.7平方米。装修设计范围包括分行营业部（智慧型）、运营中心营业厅、信用卡中心、私人银行中心、档案储存、厨房餐厅、职工之家、科技中心机房、保卫监控中心、会议区、开敞办公区、多功能厅、行政楼层等。

2.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新办公大楼室内装修改造工程设计，包含的专业有建筑、结构（含必要的局部结构加固改造等）、装饰、给排水、暖通、强电（含柴油发电机房、移动柴油发电机等至科技机房强电设计）、弱电（含会议系统与智能化）、消防、物防



(含防护窗)等。意向方案设计内容:楼宇广告、室内外导视系统(广告)等意向设计。
一体化协作设计内容:厨房设备布局安装条件预留设计、安防监控设备安装条件预留设计、柴油发电机房改造配合(如有)、科技机房装修改造配合预留设计、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安装条件预留设计、有线电视安装条件预留设计、物业管理系统等,以上空间的装修设计在本工程装修改造设计服务范围内。

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75日历天(不含报审时间,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算,交付时间可根据项目情况经发包人同意后调整)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 1.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 2.合同额:人民币贰佰壹拾万捌仟贰佰元整(小写¥21082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壹佰玖拾捌万捌仟捌佰陆拾柒元玖角贰分(小写¥1988867.92万元),税率6%,税额为人民币壹拾壹万玖仟叁佰叁拾贰元零角捌分(小写¥119332.08元)万元(含税)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张振武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付少慧、董强



(此页无正文，为《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授权代表人) (签字/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5007076470432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韩江路17号华景广场1-3层

邮政编码：505000

法定代表人：黄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4-8869650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账号：87375022240101008922

时间：2023年7月20日

建黄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授权代表人) (签字/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邮政编码：100044

法定代表人：宋源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8898372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账号：110912334010508

时间：2023年7月20日

宋源

1101081361939



5. 3) 业绩证明文件-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武汉联合办公职场装修项目设计咨询采购合同关键页

GF—2021—1020

合同编号：01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武汉联合办公职场装修项目设计咨询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 112 号

发包人（甲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设计人（乙方）：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8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武汉联合办公职场装修项目设计咨询采购项目装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武汉联合办公职场装修项目设计咨询采购项目

2. 工程地点：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112号

3. 房产概况：装修设计范围涉及建筑面积约为12560.85平方米，包含2层运营管理部创新实验室687.31平方米，3-8层运营管理部与信息科技部日常办公区、科技机房及食堂11873.54平方米。

4. 建筑功能：写字楼。

5. 投资估算：/。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装修设计范围涉及建筑面积约为12560.85平方米，包含2层运营管理部创新实验室687.31平方米，3-8层运营管理部与信息科技部日常办公区、科技机房及食堂11873.54平方米。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

设计内容包含的专业有建筑、结构（零星加固）、装饰、给排水、暖通、强电（含柴油发电机房至科技机房强电设计）、弱电（含会议系统与智能化）、消防、物防（含防护窗）等。意向方案设计内容：室内外导视系统（广告）等意向设计。一体化协作设计内容：厨房设备布局安装条件预留设计、安防监控设备安装条件预留设计、柴油发电机房改造配合（如有）、科技机房装修改造配合预留设计、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安装条件预留设计、天然气及有线电视安装条件预留设计（如有）等。

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及附件1-1。



三、工程设计周期

75 日历天（不含报审时间，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算，交付时间可根据项目情况经甲方同意后调整）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141.1 万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杜宗健。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崔轶群、董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发包人要求（设计任务书）；
- (4) 技术标准；
- (5) 发包人提供的原建筑图纸（如果有）；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武汉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



(此页无正文,为《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盖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王恭敬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 /

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 396 号

号民生银行大厦 23 层

邮政编码: 430022

负责人: 王恭敬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27-85735558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设计人: (盖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宋源

组织机构代码: /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

邮政编码: 100044

法定代表人: 宋源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账号: /

账号: 110912334010508

时间: 2023 年 3 月 日

时间: 2023 年 3 月 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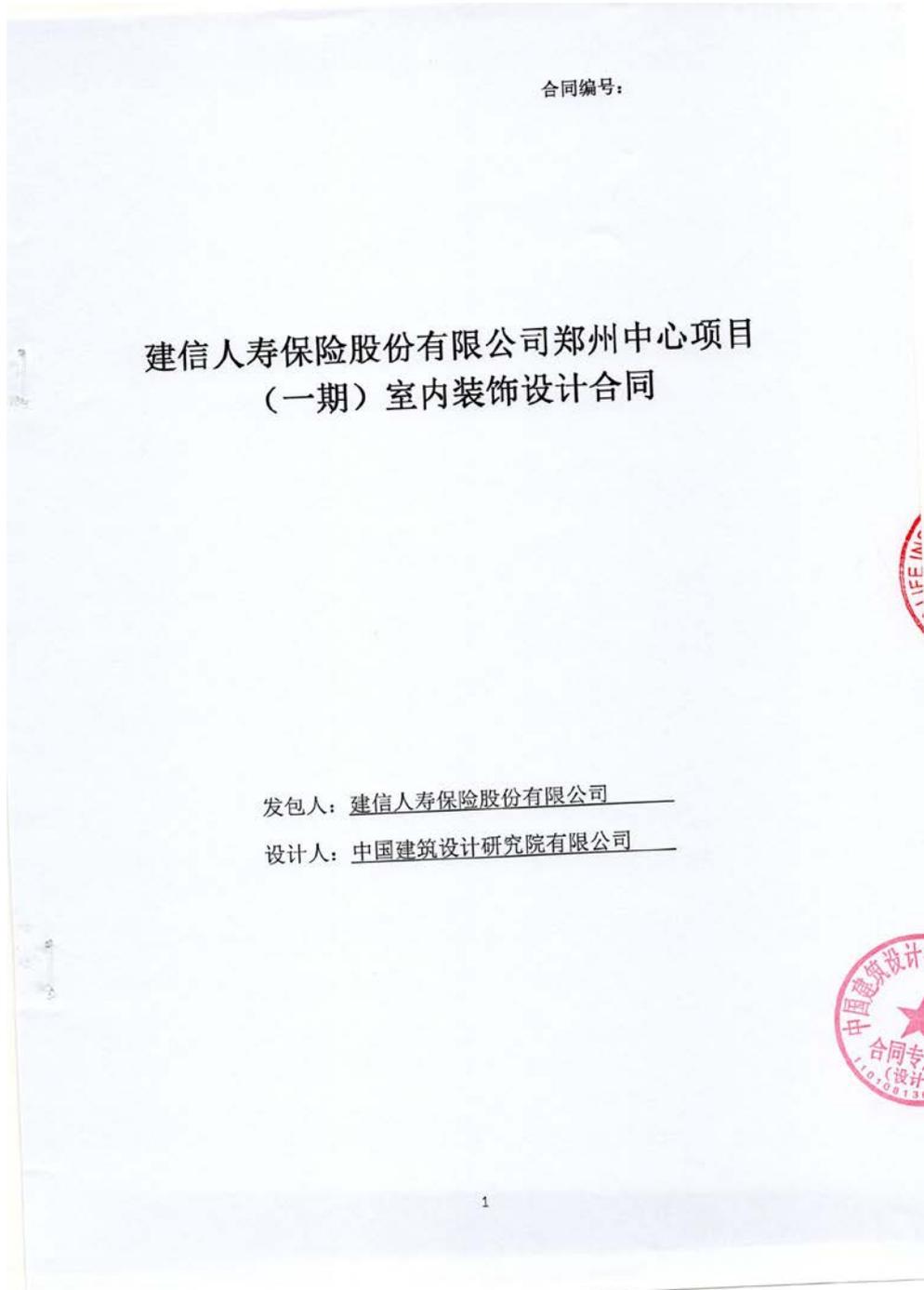
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是指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当事人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通用合同条款、中标通



5. 4) 业绩证明文件-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心项目合同
关键页



发包人：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心项目（一期）室内装饰设计设计工作，为明确甲方和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设计范围和內容

1. 项目概况：项目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汉月路南，白佛南路北，贾陈街东，徐庄街西，用地性质为一类物流仓储用地。本项目占地 76006.92 平方米（114.10 亩），规划建设地上面积 152000 平方米。一期总建筑面积 48659.43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8623.27 平方米，地下面积 10036.16 平方米。一期项目楼栋整体编为 1#楼，北侧塔楼为 1#楼 A 塔，南塔楼为 1#楼 B 塔，地上其它部分为 1#楼裙房，地下室为 1#楼地下室。1#楼裙房 12.65 米（2 层）、1#楼 A 塔 59.95 米（13 层）、1#楼 B 塔 40 米（9 层）、地下 1 层。

2. 设计范围：项目（一期）室内装饰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含施工配合）、标识设计、二次机电设计、软装设计、平面分隔设计及优化建议等室内装饰设计的全部内容。各阶段的设计深度和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规范、规程、规定的要求，并通过审查。其他设计服务内容：按建设程序及项目建设需要到现场解决设计问题，审核二次深化设计，优化及综合各专业设计，配合报批报建设计，及与室内装饰设计等相关的工作。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

3. 设计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

第二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规划条件/规划意见书	1	合同签订后	电子版
2	用地规划许可证	1	合同签订后	电子版
3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	合同签订后	电子版
4	建筑方案文本及相关规划资料、文件	1	合同签订后内	电子版
5	红线图	1	合同签订后	电子版
6	建筑施工图	1	施工图设计完成后	电子版



第三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设计成果
详见《设计任务书》。

第四条 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为不含增值税固定总价合同。合同含税总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柒万叁仟叁佰元整(¥1373300.00元)。其中: ①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玖万伍仟伍佰陆拾陆元零肆分整(¥1295566.04元), ②增值税税额(税率6%): 人民币(大写)柒万柒仟柒佰叁拾叁元玖角陆分整(¥77733.96元)。

2. 付款方式:

2.1. 设计费支付方式:

如甲方要求分期分批实施设计工作, 则须按乙方各期各批完成楼栋对应设计费比例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付费次序	付费比例	付费基数 (万元人民币)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决定)
第一次付款	30%	如甲方要求分期分批实施设计工作, 则须按乙方各期各批完成楼栋对应的含税设计费比例支付。	乙方完成方案设计工作并经甲方确定, 且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后。
第二次付款	35%		乙方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并经甲方确定, 且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后。
第三次付款	20%		室内装饰工程施工合同签订完成, 且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后。
第四次付款	15%		项目交付完成, 且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后。

第五条 设计、服务要求

1. 设计质量要求

1.1. 乙方应按现行国家规范、项目所在地、行业有关设计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设计任务书要求进行工程装饰设计, 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成果,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经济合理及时性限负责。

1.2. 乙方配合甲方进行优化设计, 并提供相应概算, 达到最佳经济效果。

1.3. 设计图纸应尽可能减少施工难度和进行造价控制, 为施工创造方便合理的施工条件。

1.4. 如设计错误、遗漏或设计不当(注: 设计不当是指乙方设计的图纸在满足相关国家设计标准的基础上未按合同或者甲方负责人正式邮件提供的相关设计要求及标准等进行设计, 造成工



程量或工程成本增加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责任并积极采取补救措施,还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乙方有重大设计错误的(注:重大设计错误是指乙方设计疏漏、错误致使甲方额外增加工程造价超过总造价10%以上的,或造成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等其他严重损失的),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损失,赔偿金额不超过乙方合同总价。

1.5. 政府部门、图审单位、甲方及其上级单位的审核确认不免除乙方对图纸的设计质量责任。

2. 乙方人员要求

2.1. 乙方提交的设计文件,必须是甲方认可的人员执笔,同时必须是专为本合同约定工程而设计,不得抄袭、剽窃他人的设计,否则,甲方有权不支付设计费,已支付的部分,乙方应返还甲方,因此造成侵权的,一切责任(包括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设计团队组成人员(乙方人员发生无法预料的疾病、意外情况除外)。

2.3. 甲方有合理理由认为相关设计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有权要求更换人员,乙方在2天内提供合格的人员给甲方筛选、确认,否则,须向甲方承担违约金1万元/人次。

3. 设计资料要求

3.1.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推荐的材料、设备和配件等,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安装工艺设计说明,并提供材料样板或者配合甲方选定材料样板,材料、设备和配件同规格不少于三种。

3.2. 乙方应按照附件要求时间、数量、类别提交设计文件,设计文件必须完整表达设计内容,不得有缺失,否则视为乙方交付的设计成果不符合要求。甲方根据政府部门、图纸审查单位报审报批及施工实际需要,可要求乙方补充图纸以便更加完整、清晰表达设计内容。

3.3. 所有电子文件不得加密及限制使用。

3.4. 甲方要求乙方比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提前交付设计文件的,乙方应采取增加人力、物力等赶工措施,尽力满足甲方进度要求。

4. 服务要求

4.1. 乙方交付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设计经甲方、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及图审单位审查后,提出在原定任务及内容或设计委托范围内的必要修改,乙方应负责承担,并不得影响设计工期,不另收设计费。

4.2. 乙方按甲方通知时间负责向甲方、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图纸会审、参加阶段会验、参加竣工验收,以及其他按照甲方要求处理的有关设计问题和进行现场指导与监督,并配合甲方与政府各部门沟通设计问题;应配合甲方完成对技术资料、验收资料等的工程资料的签章确认;对设计图纸与现场不符之处,应及时提出解决方案。



3. 乙方收取设计费时应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正式发票。乙方提交虚假发票，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的，甲方在室内装饰施工单位定标完成节点付款时一次性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但乙方支付的违约金和索赔总额，不应超过本合同总额。

第八条 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

1. 乙方的设计成果如涉及侵权，法律后果及赔偿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导致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 经甲方认可并付款后的阶段性成果和最终设计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对于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资料及文件，甲方享有知识产权，不因是否经甲方认可或付款等原因而影响甲方拥有的权利，乙方必须履行保密及保护甲方知识产权责任。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承诺不将甲方认可并付款后的阶段性成果和最终设计成果、甲方提供的资料和经营信息等做任何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泄露、允许任何第三方使用、或转让、部分转让给第三方，不得用于本项目之外的任何目的。

4. 乙方违反上述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所有损失，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乙方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从双方签署的所有设计合同的设计费中扣除违约金和赔偿金。乙方对以上约定不存在任何异议。

5. 本条款内容具有独立性，不因本合同变更、终止、解除而失效。

第九条 其他

1. 乙方不得有擅自修改合同条款、偷换文本页等行为，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对此无异议，并不得要求任何赔偿或补偿等。

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3.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法律）的管辖。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5. 甲方负责联系人：郑玉生，电话：0371-66298932，邮箱：/。

乙方负责联系人：董强，电话：010-88983995，邮箱：1600517339@qq.com。

若一方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另一方，若未及时告知，责任由地址变更方承担。

6.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7.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甲方持陆份，乙方持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一：廉洁合作协议书

合同附件二：设计任务书

此下无正文。

甲方：瑞平
瑞平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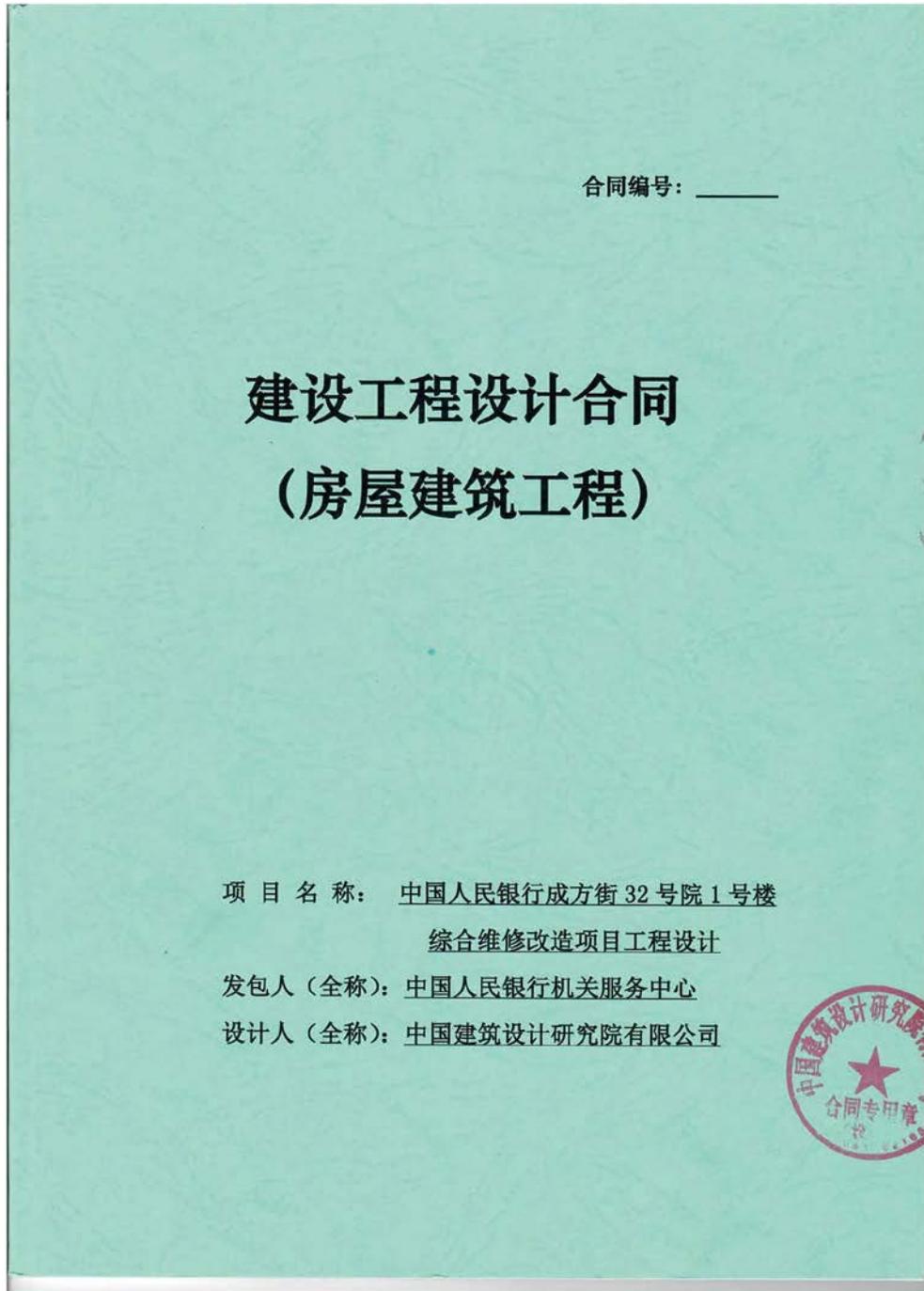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88983995
传 真：010-68349921
签订日期 2022年1月24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5. 5) 业绩证明文件-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 32 号院 1 号楼综合维修改造项目工程设计合同关键页



合同协议书

中国人民银行机关服务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32号院1号楼综合维修改造项目（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人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对该项目设计投标。发包人和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及附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7) 投标文件及附件；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万元整（¥5800000）。

4. 项目负责人：郑世伟。

5. 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见附件三发包人要求。

6. 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设计人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1.1.20，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设计日期为准。设计服务期限为：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32号院1号楼综合维修改造项目全过程，投标人须在90天内完成方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其中方案、初步设计时间不得超过30天。

9.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拾贰份，合同双方各执陆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中国人民银行机关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成方街 32 号

邮政编码：100800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设计人：(盖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邮政编码：100044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

银行帐号：110912334010508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7843400B

2021 年 1 月 14 日

2021 年 1 月 14 日



附件三、发包人要求

一、项目概况及设计原则

(一) 项目名称

中国人民银行成方街 32 号院 1 号楼综合维修改造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二) 项目建设类别

改造类

(三) 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北京市西城区成方街 32 号院，项目南侧紧邻长安街，西侧贴邻百盛购物中心，东侧贴邻中国联通大楼,建筑位于金融街核心区域。

(四) 项目建设单位

中国人民银行机关服务中心

(五) 项目现状

本项目由五部分组成：主楼（1 号楼）、东配楼、西配楼，地下车库和门卫传达室，总建筑面积为 36354.00 平方米。

1 号楼地上九层，地下二层，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地下二层现设有库房及设备机房等；地下一层现设有车库、厨房、餐厅、制冷机房、变配电室、自行车库等；地下夹层现设有会议室；首层现设有会议室、餐厅、医务室、中控室等；二层现设有多功能厅、办公室等；三层现设有档案室、会议室、办公室等；四至九层现设有办公室、会议室、信息机房等；屋顶现设有电梯机房、水箱间、精密空调机组、厨房排烟设备、9 层空调室外机组、卫星收发天线等。

东配楼地上三层，现为办公用房；西配楼地上三层，地下二层，地上二层为办公，首层、地下一层、二层为设备机房；地下车库在地下一层；门卫传达室等位于院区北侧平房。

(六) 设计基本要求

设计应以使用单位的需求为核心，应用成熟技术与先进理念，在设计过程中，从功能要求到平面布局，从室内环境到室外景观，从细部节点到空间尺度，从模数控制到逻辑关系，从材料工艺到技术体系，从设备配置到系统集成，从构造措施到成本平衡，努力做到理性的表达和总体的协调，并落实贯穿于设计过程中。在设计过程中，应与招标人紧密沟通，积极采用成熟的结构、新技术、新工艺，并做好相关的比选与论证工作。

(七) 设计原则



动、建筑立面风格造型不变以及部分特殊功能区不作调整外，对建筑进行全面彻底的改造，并对原内部功能布局进行相应调整，将其改造成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绿色智能的中央银行办公场所，为部门履职提供安全可靠的基础条件。

（二）功能布局

各类功能用房布局调整要求：

1.办公用房：三层、四层一部分以及二层和五至九层作为办公用房，在确保符合《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规定外，结合大楼实际结构特点合理优化办公用房平面布置，在保证室内采光通风条件、改善办公环境外，尽可能多的增加办公用房面积。

2.会议用房：在四层设置4间共用会议室（包括2间内圈可容纳30人的会议室）及会议室配套服务用房，其他各办公楼层每层分散布置一至两个可作为会议室也可兼做为办公用房的房间，提高会议用房安排使用的灵活性。1号楼首层南大厅仍保持现状布局，作为央行对外形象展示和接待区域，并在大厅区域增加展览功能，满足举行小型展览的需求。

3.餐饮用房：1号楼一层行长餐厅改为司局长餐厅，司局长餐厅改为职工餐厅，设1间包间。将地下一层东侧职工餐厅恢复为车库，地下一层西侧职工餐厅改为辅助人员餐厅及后厨厨房，后厨在地下一层原区域不动。

4.档案用房：保留现有三层西侧档案库房，并将三层西侧整体扩建为档案用房，现有档案用房在改造期间需正常使用。

5.服务用房：在一层东侧布置医务室、理发室、中控室、文件分发室、哺乳室、小卖部等服务用房，合理优化布局。增设部分物业用房。

6.武警用房：东配楼二至三层改为驻行武警用房。

7.其他用房：保留电话机房配线间、地下库房，优化信访接待室平面布置，取消二层文印室。

四、设计范围

投标人对本项目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其他服务等，设计内容为本项目立项批复包含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局部加固改造；围护系统改造，包括但不限于外玻璃幕墙、屋面防水、屋面保温和地下室防水改造等；室内功能空间布局调整及装饰装修改造；机电设备系统改造，包括但不限于电气、给排水、采暖、通风空调、消防、建筑智能化、电梯、标识与导向等系统改造；室外工程改造，包括道路铺装、景观绿化、泛光照明、外电源增容、小市政等。



(二)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注册执业资格
项目经理	王 曦	项目经理	注册项目管理 PMP
项目负责人	郑世伟	教授级高级建筑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 副负责人	董 强	教授级高级建筑师	/
建筑专业 负责人	王 冠	高级建筑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结构专业 负责人	石 雷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给水排水 专业负责人	夏树威	教授级高级建筑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排水)
暖通空调 专业负责人	张 斌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建筑电气 专业负责人	曹 磊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建筑智能化 专业负责人	马名东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建造师 (机电工程)



5. 6) 业绩证明文件-张家湾镇一核多元共治中心改造项目设计合同
关键页

张家湾镇一核多元共治中心改造项目
设计合同

发包人：北京通州工业开发区总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通州工业开发区总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张家湾镇一核多元共治中心改造项目设计的设计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张家湾镇一核多元共治中心改造项目设计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张家湾镇一核多元共治中心改造项目设计。
2. 工程地点：北京市通州区张家湾镇。
3. 规划占地面积：总建筑面积：3640.7平方米（其中地上约3640.7平方米，地下约0平方米）；地上5层，地下0层；建筑高度17.100米。
4. 建筑功能：办公、会议、数据中心、展厅等。
5. 投资估算：约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拾捌万伍仟元整（¥985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929245.28元），税率6%。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董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北京市通州区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副本一式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贰份、副本贰份,设计人执正本贰份、副本伍份。

发包人:北京通州工业开发区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时间:2022年6月26日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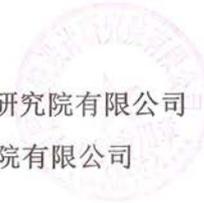
时间: 年 月 日



5. 7) 业绩证明文件-华望城办公楼装饰装修工程项目合同关键页

雄安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望城办公楼装饰装修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发包人：雄安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雄安新区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雄安新区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华望城办公楼装饰装修工程项目设计 （项目名称），已接受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对该项目设计投标。发包人和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函；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询比采购文件、澄清、答疑文件以及招标过程中双方知悉认可的其他文件；
- (7) 发包人要求；
- (8) 设计费用清单；
- (9) 设计方案；
- (10) 附录；
- (11)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同一顺序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

设计合同价款（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 伍拾肆万元整（¥540000），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拾万玖仟肆佰叁拾叁元玖角陆分（¥509,433.96）增值税税额人民币大写叁万零伍佰陆拾陆元零角肆分（¥30566.04），增值税税率 6%。采用增值税一般计税方式，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

4. 设计负责人：姓名 董强 ，身份证号 410702197501291010 ，注册号 183331094 。姓名 陆娇娇 ，身份证号 210104198904012044 ，注册号 17D2Z00200 。



- 5.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合格。
6. 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 8.设计人计划开始设计日期：合同签订后 1 日内开始设计工作。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设计日期为准，设计服务期限至精装修工程通过竣工验收止。其中设计周期为方案设计周期为 30 日历天，施工图设计周期为 30 日历天（不包含图纸外审时间）。
9.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壹拾贰份，合同双方各执陆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雄安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宋印源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宋印源（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2023年10月13日



第一部分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雄安规划院华望城办公楼装饰装修设计

1.2 项目地点：雄安新区容东片区华望城丰华谷 B8 号楼西栋 2-5 层

1.3 发包人：雄安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望城 B8 办公楼西栋位于雄安新区容东片区春明南社区丰华谷六区。项目地上共 5 层，地上建筑面积约为 12597.1 m²，首层为大堂及底商，2-5 层为办公区，办公区建筑面积约为 5558.02 m²。目前，办公楼已基本完工，项目最终设计条件已现场踏勘情况为准。



图 1 华望城 B8 办公楼西栋位置示意图



5. 8) 业绩证明文件-科技条线宝景大厦办公场地装修项目合同关键
页

GF—2021—1020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科技条线宝景大厦办公场地装修项目

2022-351789



工程地点: 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89 号宝景大厦

发包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7 月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条线宝景大厦办公场地装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民生银行科技条线宝景大厦办公场地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89 号宝景大厦
3. 本次装修设计楼层为宝景大厦 2 至 5 层及 16 至 19 层，租赁面积约为 9750.12 平方米，此次装修面积约 8918.56 平方米（租赁面积剔除电梯厅与卫生间面积）。装修改造范围包括餐厅、办公区、部门领导办公室、接待、会议等。
4. 建筑功能：写字楼。
5. 投资估算：约 1962 万元人民币（标准工程，不含科技、安防部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宝景大厦 2 至 5 层及 16 至 19 层，涉及装修面积约 8918.56 平方米（租赁面积剔除电梯厅与卫生间面积）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

包含的专业有建筑、结构（如有局部加固等）、装饰、给排水、空调、强电、弱电（电话、办公网络）、消防等。意向方案设计内容：室内导视系统等意向设计。一体化协作设计内容：备餐设备布局安装条件预留设计、安防监控设备条件预留设计、科技网络机房设备条件预留设计、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安装条件预留设计、电视安装条件预留设计，物联数字平台配合等。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2 年 7 月 5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2 年 8 月 5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额：48.5 万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董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发包人要求（设计任务书）；
- (4) 技术标准；
- (5) 发包人提供的原建筑图纸（如果有）；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北京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壹拾份、副本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叁份、副本 份，设计人执正本柒份、副本 份。



发包人：(盖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设计人：(盖章)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组织机构代码：_91110000100018988F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地址：

邮政编码：_100031

邮政编码：_100044

法定代表人：_高迎欣

法定代表人：_宋源

委托代理人：_杨德

委托代理人：_董强

电话：_ / _

电话：_ / _

传真：_ / _

传真：_ / _

电子信箱：_ / _

电子信箱：_ / _

开户银行：_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_ 开户银行：_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北京西长安街支行 _甘家口支行_

账号：_0137014210000015

账号：_110912334010801

时间：2022年7月__日

时间：_2022_年_7_月__日



资信标格式 4：拟投入项目的设计团队情况表

拟投入项目的设计团队基本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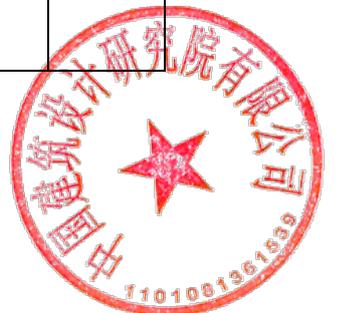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项目中拟担任职务或专业	注册资格或职称证	学历	社保购买单位	备注
1	董强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建筑师	研究生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韩文文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研究生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	赵维	项目助理	助理工程师	本科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江鹏	室内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研究生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关维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本科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6	张昕	暖通专业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研究生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 有限公司	
7	许冬梅	电气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本科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 有限公司	
8	张月珍	智能化兼照明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本科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 有限公司	
9	曹丽	经济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研究生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 有限公司	
10	王冠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研究生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 有限公司	
11	魏黎	软装、标识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本科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12	刘玲	室内施工图负责人	工程师	本科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马宁	BIM 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本科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纪岩	室内专业技术人员（方案）	高级工程师	本科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郭林	室内专业技术人员（审核）	高级工程师	本科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16	郭晓明	室内专业技术人员（审定）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本科	中国建筑 建筑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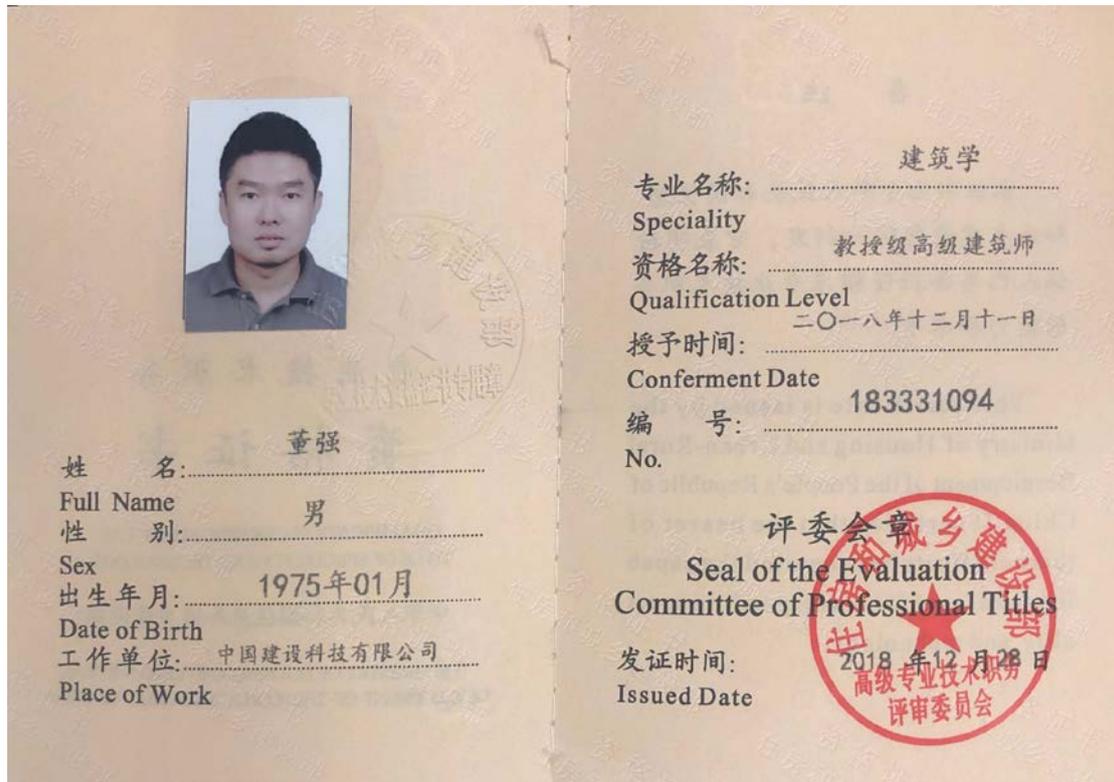


17	刘立洋	室内专业技术人员（施工图）	高级工程师	本科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	曹诚	暖通专业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本科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	迟玲玉	电气专业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本科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李荣荣	智能化及照明专业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专科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	李韵竺	软装及标识专业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研究生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1. 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相应的职称证、注册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2.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1、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053656

研究生董强 性别男，
一九七五年一月廿九日生，于一九七
年九月至二〇〇〇年三月在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专业
学习，学制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叶书明
培养单位: 北京建筑工程学院
二〇〇〇年一月十九日
编号: 100163001003



建筑学硕士 学位证书

董强 系河南新乡
人，一九七五年一月
廿九日生。在我院已完成建筑学
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
规定，授予建筑学硕士学位。



北京建筑工程学院 叶书明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王贵祥
二〇〇〇年一月十九日
证书编号 Z 10016300J003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717843400B

校验码: askve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1205102600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郭林	21050319760502061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	董强	410702197501291010	养老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失业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工伤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医疗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生育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3	韩文文	110102198210272320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4	江鹏	32068419801108791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5	魏黎	13060319870605036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6	曹诚	11010219840310231X	养老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失业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工伤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医疗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养老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失业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第1页 (共4页)



2、项目经理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717843400B

校验码: askve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1205102600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郭林	21050319760502061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	董强	410702197501291010	养老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失业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工伤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医疗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生育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3	韩文文	110102198210272320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4	江鹏	32068419801108791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5	魏黎	13060319870605036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6	曹诚	11010219840310231X	养老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失业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工伤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医疗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养老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失业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3、项目助理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5	张昕	32030219710712242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6	许冬梅	420107196511110021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7	曹丽	65232319850101492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8	张月珍	1324401976070600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9	王冠	220581198103090399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0	赵维	110106198704080324	养老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失业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工伤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医疗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生育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21	郭润涛	11010620001128631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4、室内专业负责人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姓名 江 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11 月 8 日

住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9号(中国建筑技术研
究院)



公民身份号码 3206841980110879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0.11-2038.10.11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717843400B

校验码: askve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717843400B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1205102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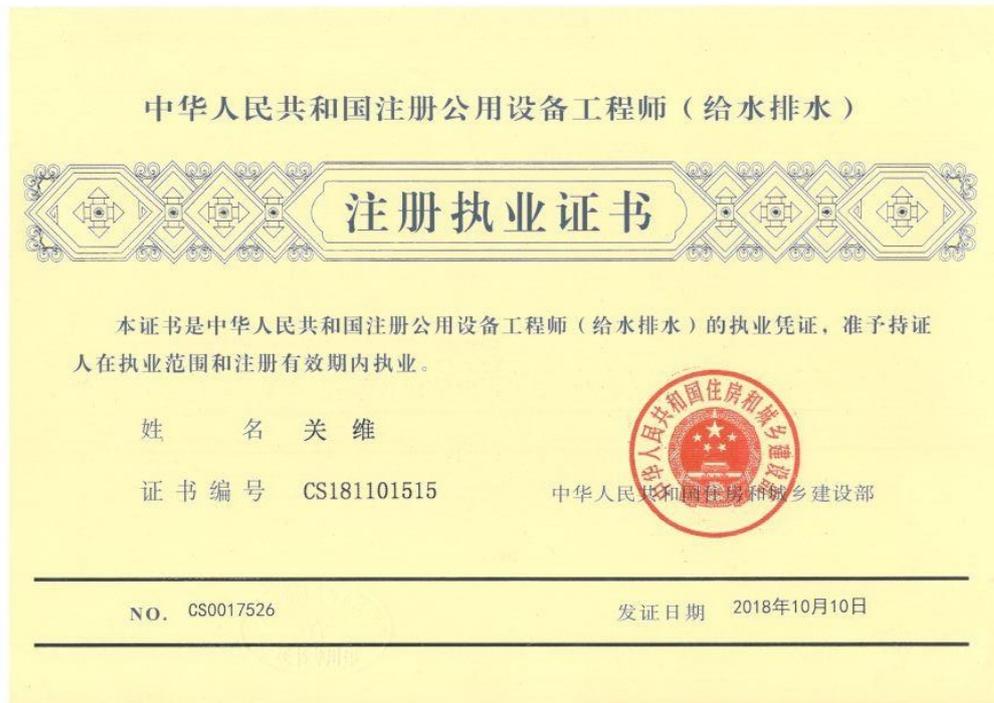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郭林	21050319760502061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	董强	410702197501291010	养老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失业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工伤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医疗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生育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3	韩文文	110102198210272320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4	江鹏	320684198011087916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5	魏黎	13060319870605036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6	曹诚	11010219840310231X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失业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工伤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医疗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生育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养老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失业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5、给排水专业负责人的职称证、注册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工伤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医疗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生育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8	郭晓明	11010219710409233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9	纪岩	110104197607280415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0	迟玲玉	210522199307125349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失业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工伤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11	李荣荣	210381198706146029	医疗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养老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失业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工伤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12	李韵竺	211002199704140145	医疗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生育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养老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失业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工伤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13	刘立洋	110102197806163024	医疗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生育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5	张昕	32030219710712242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基本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6	许冬梅	420107196511110021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7	曹丽	65232319850101492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8	张月珍	1324401976070600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9	王冠	220581198103090399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0	赵维	110106198704080324	生育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失业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工伤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医疗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21	郭润涛	110106200011286311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6、暖通专业负责人的职称证、注册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No. 00014567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张昕**性别女，一九七一年七月 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 月在**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培 养 单 位:



一九九六年 月 日

编号: 96120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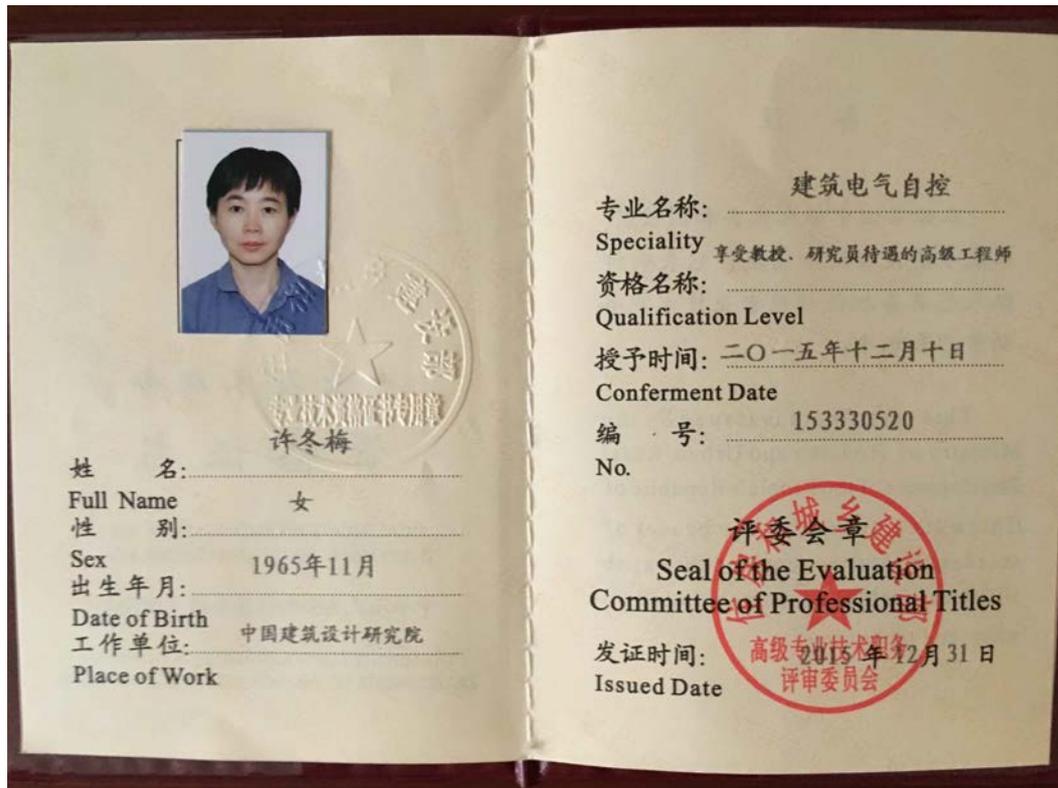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5	张昕	320302197107122426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6	许冬梅	420107196511110021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7	曹丽	65232319850101492X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8	张月珍	1324401976070600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9	王冠	220581198103090399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0	赵维	110106198704080324	生育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养老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失业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工伤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医疗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21	郭润涛	110106200011286311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7、电气专业负责人的职称证、注册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5	张昕	32030219710712242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6	许冬梅	420107196511110021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7	曹丽	65232319850101492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8	张月珍	1324401976070600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9	王冠	22058119810309039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0	赵维	110106198704080324	养老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失业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工伤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医疗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生育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21	郭润涛	11010620001128631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8、智能化兼照明专业负责人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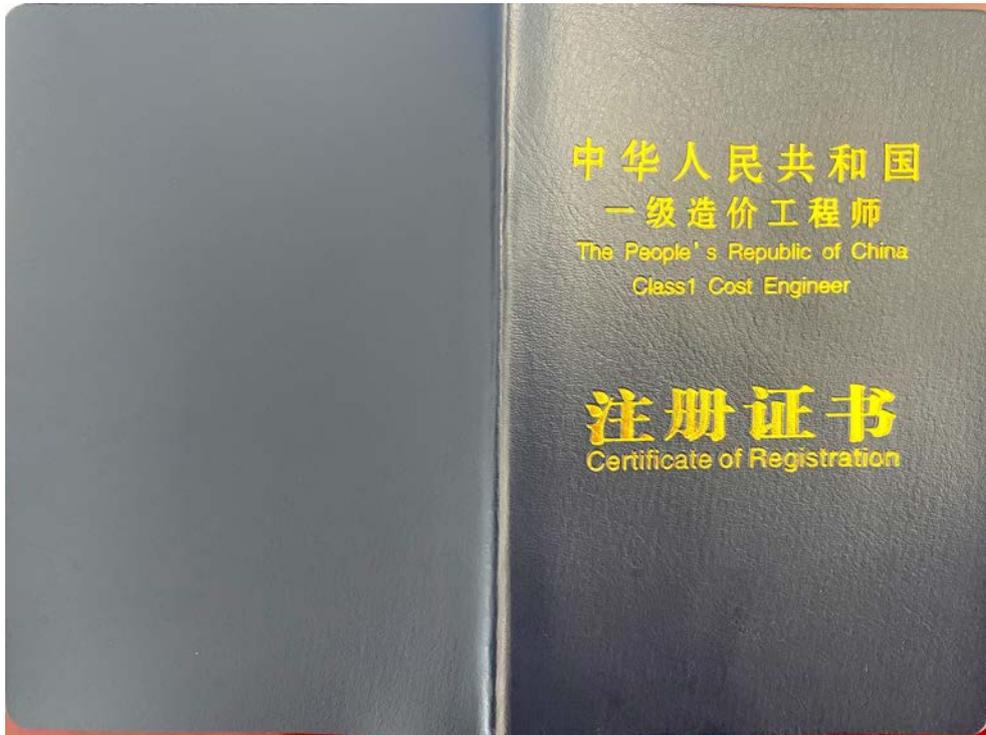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5	张昕	32030219710712242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6	许冬梅	420107196511110021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7	曹丽	65232319850101492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8	张月珍	1324401976070600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9	王冠	22058119810309039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0	赵维	110106198704080324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失业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工伤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医疗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21	郭润涛	110106200011286311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9、经济专业负责人的职称证、注册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18



姓名: 曹丽

身份证号码: 65232319850101492X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81100011525

初始注册日期: 2018 年 02 月 12 日

发证日期: 2022 年 02 月 25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b style="color: red;">延续注册合格 <b style="color: red;">有效期至2026年2月11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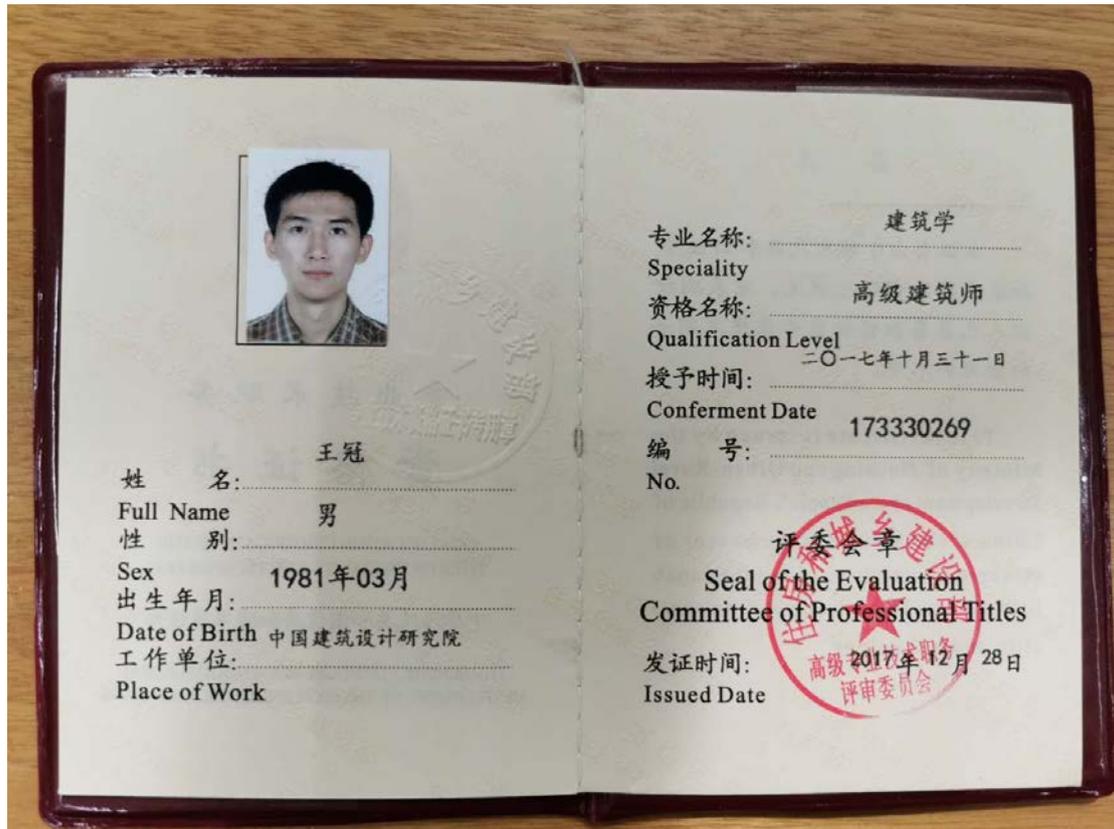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5	张昕	32030219710712242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6	许冬梅	420107196511110021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7	曹丽	65232319850101492X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8	张月珍	1324401976070600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9	王冠	220581198103090399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0	赵维	110106198704080324	生育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养老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失业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工伤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医疗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21	郭润涛	110106200011286311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10、 建筑专业负责人的职称证、注册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使用有效期:2024年10月29日
-2025年04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王冠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1年03月09日

注册编号:20141200807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7月21日-2025年07月20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11.29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21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210709

研究生 王冠 性别 男，
1981年3月9日生，于 2005
年 9 月至 2008 年 1 月在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专业
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郭文堂

培 养 单 位: 北京建筑工程学院

2008 年 1 月 17 日

编号: 100161200802000019



建筑学硕士 学位证书

王冠 系 吉林省梅河口
市



人，一九八一年三月

九日生。在我院已完成建筑学
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
规定，授予建筑学硕士学位。

北京建筑工程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郭文堂

2008年1月17日

证书编号 Z 1001632008J00015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5	张昕	32030219710712242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6	许冬梅	420107196511110021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7	曹丽	65232319850101492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8	张月珍	1324401976070600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9	王冠	220581198103090399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0	赵维	110106198704080324	养老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失业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工伤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医疗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生育保险	2021年06月	2024年10月	41
21	郭润涛	110106200011286311	养老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医疗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11、 软装、标识专业负责人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717843400B

校验码: askvc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1205102600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郭林	21050319760502061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	董强	410702197501291010	养老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失业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工伤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医疗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生育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3	韩文文	110102198210272320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4	江鹏	32068419801108791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5	魏黎	13060319870605036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6	曹诚	11010219840310231X	养老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失业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工伤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医疗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生育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养老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失业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12、 室内施工图专业负责人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717843400B

校验码: askve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1205102600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郭林	21050319760502061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	董强	410702197501291010	养老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失业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工伤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医疗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生育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3	韩文文	110102198210272320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4	江鹏	32068419801108791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5	魏黎	13060319870605036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6	曹诚	11010219840310231X	养老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失业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工伤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医疗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生育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养老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失业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工伤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医疗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生育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8	郭晓明	11010219710409233X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9	纪岩	110104197607280415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0	迟玲玉	210522199307125349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失业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工伤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11	李荣荣	210381198706146029	医疗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养老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失业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12	李韵竺	211002199704140145	工伤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医疗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生育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养老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13	刘立洋	110102197806163024	失业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工伤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医疗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生育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姓名 马宁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4月5日

住址 北京市朝阳区双桥温泉东里6号楼6单元3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1101081980040500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6.06-2035.06.0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宁 性别 男，
1980年4月5日生，于1998年
9月至2002年7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系工业自动化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北京建筑工程学院
2002年7月4日

学校编号1001612002050027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998476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1	郭润涛	110106200011286311	生育保险	2024年02月	2024年10月	9
22	马宁	110108198004050039	养老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失业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工伤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医疗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生育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养老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23	刘筱屏	110108197905308426	失业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工伤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医疗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生育保险	2023年01月	2024年10月	22
24	王添平	110102197204032721	养老保险	2022年01月	2024年10月	34
			失业保险	2022年01月	2024年10月	34
			工伤保险	2022年01月	2024年10月	34
			医疗保险	2022年01月	2024年10月	34
			生育保险	2022年01月	2024年10月	34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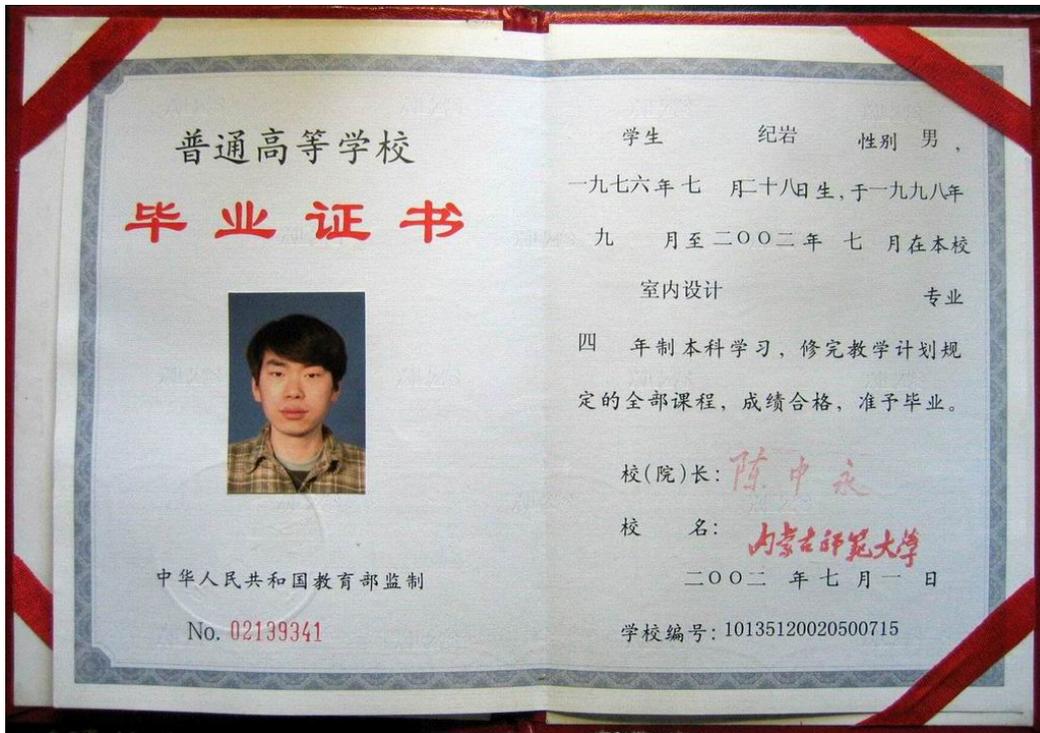
- 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4年12月05日



14、 室内专业技术人员（方案）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工伤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医疗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生育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8	郭晓明	11010219710409233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9	纪岩	110104197607280415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0	迟玲玉	210522199307125349	养老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失业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工伤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医疗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11	李荣荣	210381198706146029	养老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失业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工伤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医疗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生育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12	李韵竺	211002199704140145	养老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失业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工伤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医疗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生育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13	刘立洋	110102197806163024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5、 室内专业技术人员（审核）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专业名称: 室内设计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Conferment Date 编号: 173330206 No.
姓名: 郭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6年05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 Place of Work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Issued Date 评审委员会 2017年12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林 性别 男 一九七六年 五 月二 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 二〇〇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关玉厚 校 名: 二〇〇三年七月十日 学校编号: 10153120030500018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480711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郭林,男,
1976年5月生。自1999
年9月至2003年7月
在沈阳建筑工程学院



艺术设计

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文学学士学位。

沈阳建筑工程学院

吴玉厚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二〇〇三年七月十日

证书编号: 101534031007

姓名 郭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年5月2日

住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洼西里17
楼16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210503197605020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8.06-2025.08.06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717843400B

校验码: askve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1205102600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郭林	21050319760502061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2	董强	410702197501291010	失业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工伤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医疗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生育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3	韩文文	110102198210272320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4	江鹏	320684198011087916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5	魏黎	130603198706050366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6	曹诚	11010219840310231X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养老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失业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工伤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医疗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养老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失业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16、 室内专业技术人员（审定）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p>专业名称: 室内设计 Speciality: 享受教授、研究员待遇的高级工程师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日 Conferment Date 编号: 143331063 No.</p>
<p>姓名: 郭晓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1年04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p>	<p>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p>  <p>发证时间: 2014年12月31日 Issued Date 评审委员会</p>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99422</p>	<p>学生郭晓明性别男 现年23岁 于一九九〇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七月在 本校建筑系室内设计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名 校(院)长 高天擢 一九九四年七月十日 证书编号: (94) 同本学字900340006号</p> 
--	--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学生郭晓明，男，1971年
4月生。自1990年9月至1994年
7月在**建筑系**

室内设计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高廷耀

1994年7月10日

证书编号：(94)900340006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工伤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医疗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生育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8	郭晓明	11010219710409233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9	纪岩	110104197607280415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0	迟玲玉	210522199307125349	养老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失业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工伤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11	李荣荣	210381198706146029	养老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失业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工伤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医疗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12	李韵竺	211002199704140145	生育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养老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失业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工伤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13	刘立洋	110102197806163024	医疗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生育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7、 室内专业技术人员（施工图）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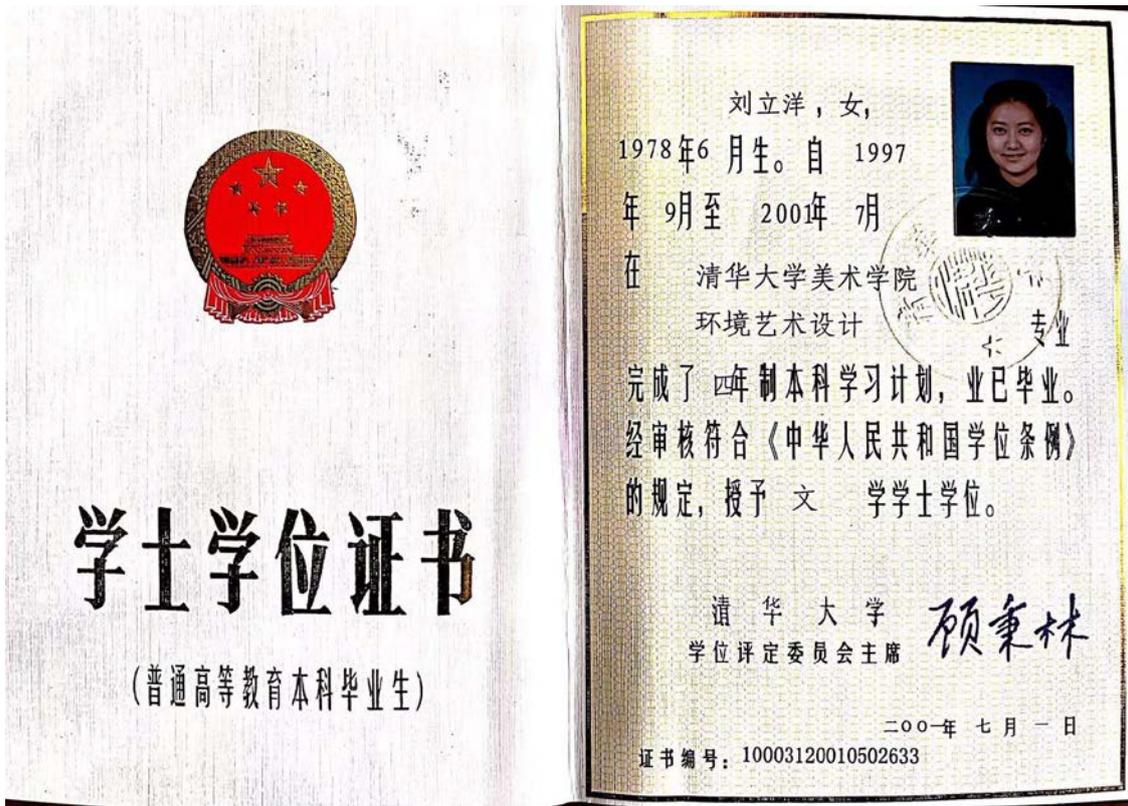
	专业名称: 建筑学 Speciality
姓名: 刘立洋 Full Name	资格名称: 高级建筑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性别: 女 Sex	授予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Conferment Date
出生年月: 1978年6月 Date of Birth	编号: 123330551 No.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 Place of Work	发证时间: 2012年12月31日 Issued Date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No. 00002617



姓名 刘立洋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6月16日
住址 北京市海淀区索家村小区
1号楼409号



公民身份号码 110102197806163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26-2041.1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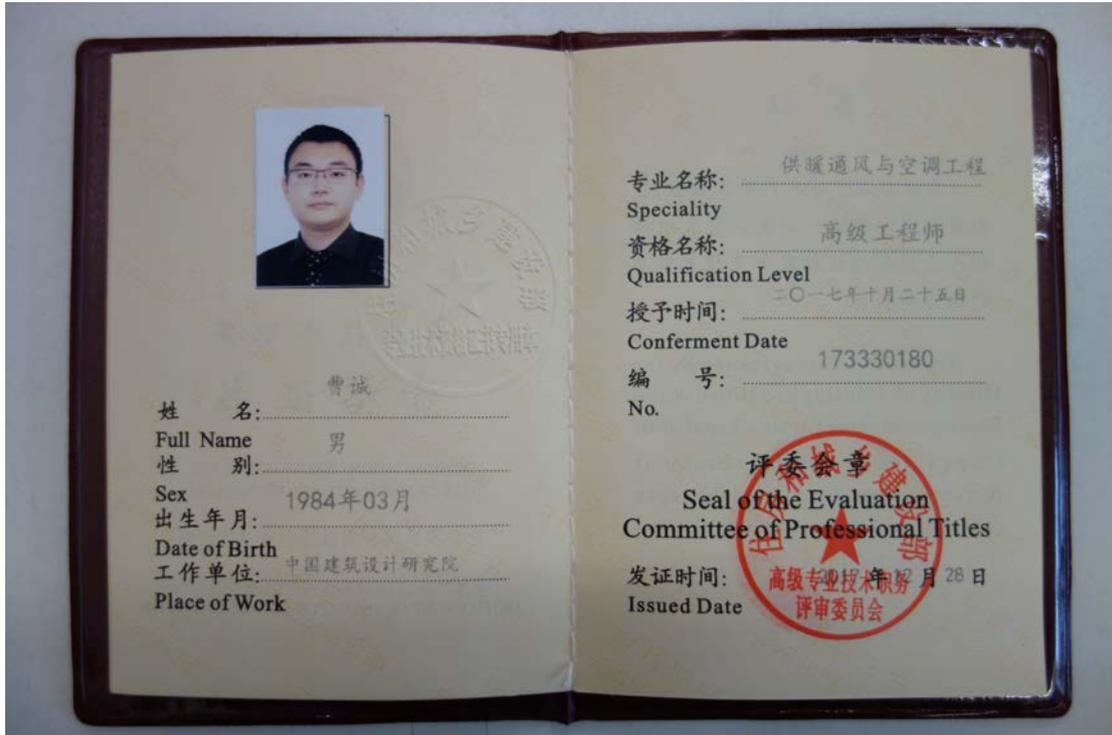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工伤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医疗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生育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8	郭晓明	11010219710409233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9	纪岩	110104197607280415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0	迟玲玉	210522199307125349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失业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工伤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11	李荣荣	210381198706146029	医疗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养老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失业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工伤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12	李韵竺	211002199704140145	医疗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生育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养老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失业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13	刘立洋	110102197806163024	工伤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医疗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生育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8、 暖通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717843400B

校验码: askve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17843400B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41205102600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郭林	210503197605020619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	董强	410702197501291010	养老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失业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工伤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医疗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生育保险	2020年10月	2024年10月	49
3	韩文文	110102198210272320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8
4	江鹏	32068419801108791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5	魏黎	130603198706050366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6	曹诚	11010219840310231X	养老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失业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工伤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医疗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生育保险	2019年06月	2024年10月	65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养老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失业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19、 电气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沈阳建筑大学
SHENYANG JIANZHU UNIVERSITY

学士学位证书



迟玲玉，女，1993年7月12日生。在沈阳建筑大学 自动化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石铁矛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1015342018001391

二〇一八年七月四日



姓名 迟玲玉
性别 女 民族 满
出生 1993 年 7 月 12 日
住址 辽宁省桓仁满族自治县普
乐堡镇普乐堡村牛毛沟十
字街32-1
公民身份号码 2105221993071253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桓仁满族自治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2.12-2029.02.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工伤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医疗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生育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8	郭晓明	11010219710409233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9	纪岩	110104197607280415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0	迟玲玉	210522199307125349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失业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工伤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医疗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11	李荣荣	210381198706146029	养老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失业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工伤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医疗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12	李韵竺	211002199704140145	生育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养老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失业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工伤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医疗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13	刘立洋	110102197806163024	生育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0、 智能化及照明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工伤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医疗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生育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8	郭晓明	11010219710409233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9	纪岩	110104197607280415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0	迟玲玉	210522199307125349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失业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工伤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11	李荣荣	210381198706146029	医疗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养老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失业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工伤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医疗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12	李韵竺	211002199704140145	生育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养老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失业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医疗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13	刘立洋	110102197806163024	生育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生育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21、 软装及标识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盖钢印)	专业名称: 室内
姓名: 李淑兰	资格名称: 助理设计师
性别: 女	授予时间: 2023年4月1日
出生年月: 1997年4月	证件编号: 20230417
千鹤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千鹤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3年4月28日





UNSW
THE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YUNZHU LI

has this day been admitted by the Council to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DESIGN

Chancellor

President
and Vice-Chancellor

Deputy Vice-Chancellor
Academic and Student Life

By authority of the Council, the Seal of
the University is hereunto affixed this
twenty-third day of June 202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刘玲	110108197612245484	工伤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医疗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生育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10月	42
8	郭晓明	11010219710409233X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17
9	纪岩	110104197607280415	养老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医疗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10	迟玲玉	210522199307125349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养老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失业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工伤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11	李荣荣	210381198706146029	医疗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10月	11
			养老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失业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工伤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12	李韵竺	211002199704140145	医疗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生育保险	2022年04月	2024年10月	31
			养老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失业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工伤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医疗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13	刘立洋	110102197806163024	生育保险	2022年09月	2024年10月	26
			养老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失业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工伤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医疗保险	2024年03月	2024年10月	8
14	关维	110104198102261619	生育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失业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工伤保险	2014年09月	2024年10月	122



资信标格式 6：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获奖时间
1	远洋集团健康办公 WELL 铂金级项目	办公精装修	2019-2020 建筑设计奖 室内设计一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 年 9 月
2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心项目(一期)室内装饰设计	办公精装修	2023 第 18 届金外滩奖最佳概念设计奖(铜奖)	金外滩奖组织委员会	2023 年 06 月
3	雅昌新办公楼室内设计	办公精装修	2019-2020 建筑设计奖 室内设计一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 年 9 月
4	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配套建筑项目室内精装修专项设计	办公精装修	设计创新奖 特等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	远洋国际中心 A 座 31F-33F 层 WELL 铂金级认证装修设计项目	办公精装修	设计创新奖 一等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	办公标准化策略研究-丽水城市花园中心办公项目	办公精装修	2023 第 18 届金外滩奖最佳概念设计奖(银奖)	金外滩奖组织委员会	2024 年 06 月
7	北京首钢工舍智选假日酒店	酒店精装修	2019-2020 建筑设计奖 室内设计二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 年 9 月
8	冬奥会延庆赛区国家雪车雪橇中心	公建精装修	设计创新奖 二等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室内设计项目				
9	冬奥会延庆赛区国家高山滑雪中心室内设计项目	公建精装修	设计创新奖二等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1年12月31日
10	雄安市民服务中心企业临时办公区	办公	2019-2020 建筑设计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一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年9月
11	北京法国国际学校	公建	2019-2020 建筑设计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三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年9月
12	北京大学南门区域教学科研综合楼	办公	2019-2020 建筑设计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三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年9月
13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创新科研示范中心	办公	2019-2020 建筑设计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一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年9月



14	2019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场馆(中国馆)	公建	2019-2020 建筑设计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一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年9月
15	第十二届中国(南宁)国际园林博览会场馆(四馆一阁两中心)	公建	2019-2020 建筑设计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一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年9月
16	雄安设计中心	公建	2019-2020 建筑设计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二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年9月
17	太原市滨河体育中心	公建	2019-2020 建筑设计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三等奖	中国建筑学会	2021年9月
18	2019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场馆中国馆	公建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 一等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1年4月7日
19	雄安市民服务中心项目	办公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 一等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1年4月7日



	(企业临时办公区)			和城乡建设部	
20	首钢老工业区改造西十冬奥广场项目	公建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年12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室内设计
一等奖

远洋集团健康办公WELL铂金级项目

董强, 马冲, 米昂, 张磊, 刘立洋, 王杨, 余晓濛, 张轶楠, 杨蔚
然, 彭晴晴, 马宇果



证书编号: ASCAS2020-07-1-011R





THE 18TH GOLDEN BUND AWARD
2023 第 18 届金外滩奖
获奖证书

— 获奖类别 —
最佳概念设计奖
(铜奖)



— 获奖作品 —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心项目(一期)室内装饰设计

— 获奖者 —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米昂、王知非、李苏阳

江一杨冬江 陈亮 赵虎



“金外滩”奖组织委员会
《室内设计》中文版

2023年06月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室内设计
一等奖

雅昌新办公楼室内设计

顾大海, 张哲婧, 马萌雪, 李申, 王佳旭, 郭林



证书编号: ASCAS2020-07-1-003R





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证书号：2021-SJ-0313-Y01

证书

为表彰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奖励类别：设计创新奖

奖励等级：一等

获奖者：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远洋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远洋国际中心A座31F-33F层WELL铂金级
认证装修设计项目

登记备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组织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颁发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证书号：2021-SJ-0313-T01

证书

为表彰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奖励类别：设计创新奖

奖励等级：特等

获奖者：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

项目名称：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配套建筑项目室内精
装修专项设计

登记备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组织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颁发日期：2021年12月31日





THE 19TH GOLDEN BUND AWARD
2024 第 19 届金外滩奖
获奖证书

— 获奖类别 —

最佳概念设计奖
(银奖)

— 获奖作品 —

办公标准化策略研究 - 丽水城市花园中心办公项目

— 获奖者 —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韩文文、安石、高宣粤

薛丹 江峰 赵亮



2024年06月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室内设计
二等奖

北京首钢工舍智选假日酒店

曹阳, 马萌雪



证书编号: ASCAS2020-07-2-053R





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证书号：2022-SJ-0313-S06

证书

为表彰2022年度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奖励类别：设计创新奖

奖励等级：二等

获奖者：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北京北控京奥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冬奥会延庆赛区国家雪车雪橇中心室内设计项目

登记备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组织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颁发日期：2023年1月12日





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证书号：2022-SJ-0313-S07

证书

为表彰2022年度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奖励类别：设计创新奖

奖励等级：二等

获奖者：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北京北控京奥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冬奥会延庆赛区国家高山滑雪中心室内设计项目

登记备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组织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颁发日期：2023年1月12日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一等奖

雄安市民服务中心企业临时办公区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SCAS2020-01-1-008D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三等奖

北京法国国际学校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SCAS2020-01-3-123D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三等奖

北京大学南门区域教学科研综合楼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SCAS2020-01-3-148D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一等奖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
创新科研示范中心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SCAS2020-01-1-004D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一等奖

**2019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场
馆（中国馆）**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CAS2020-01-1-006D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一等奖

第十二届中国（南宁）国际园林博
览会场馆（四馆一阁两中心）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CAS2020-01-1-041D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二等奖

雄安设计中心

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SCAS2020-01-2-072D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三等奖

太原市滨河体育中心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SCAS2020-01-3-142D



No.2020-01-03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

CERTIFICATE OF GREEN BUILDING INNOVATION AWARDS

获奖项目 2019年中国北京世界
园艺博览会中国馆

获奖等级 一等奖

获奖单位 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事务协调局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获奖人员 叶大华、崔愷、董辉、景泉、曾宇
白彬彬、黎靓、黄欣、李静威、裴智超
王进、郑旭航、蒋璋、田聪、吕亦佳
吴燕雯、朱超、吴洁妮、魏婷婷、吴南伟

获奖年份 2020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1年4月7日



No.2020-01-06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

CERTIFICATE OF GREEN BUILDING INNOVATION AWARDS

获奖项目 雄安市民服务中心项目
(企业临时办公区)

获奖等级 一等奖

获奖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雄安中海发展有限公司

获奖人员 崔愷、任祖华、周海珠、孙王琦、杨彩霞
梁丰、李晓萍、庄彤、王雯翡、朱宏利
周立宁、王俊、田露、陈谋朦、范凤花
盛启寰、邓超、刘长松、刘志军、裴韦杰

获奖年份 2020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1年4月7日



